

公司代码：600561

公司简称：江西长运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王晓、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琳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丹声明：
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1,476,745.46 元，2021 年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净利润为 -53,021,018.53 元，加上 2021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174,399,839.35 元，本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1,378,820.82 元。

公司拟定的 2021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 3,698,198.40 元（含税）。当年现金分红数额占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2.22%，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对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进行了阐述，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1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1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财务总监）、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西长运/公司/本公司	指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市国资委	指	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南昌市政	指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长运集团	指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道路客运	指	道路旅客运输
道路货运	指	道路货物运输
报告期	指	2021 年度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江西长运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xi Changyun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Jiangxi Changyu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晓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隼	王玉惠
联系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平安西二街1号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平安西二街1号
电话	0791-86298107	0791-86298107
传真	0791-86217722	0791-86217722
电子信箱	dongsihui@jxcy.com.cn	dongsihui@jxcy.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平安西二街1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330038
公司办公地址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平安西二街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038
公司网址	http://www.jxcy.com.cn
电子信箱	jxcy@public.nc.jx.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西长运	600561	G长运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签字会计师姓名	赵丽红、张燕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北展北街9号华远企业中心D座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欧阳凌、杨竞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9 年非公开发行持续督导的期间为 2020 年 7 月 3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非公开发行持续督导的期间为 2019 年 4 月 19 日至公司 201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
--	---------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1,817,295,264.76	1,832,934,476.92	-0.85	2,412,565,251.3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492,896,298.09	1,550,547,734.10	-3.72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76,745.46	-310,768,073.13	不适用	-239,778,366.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9,811,399.77	-392,638,974.58	不适用	-349,901,872.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638,308.58	214,356,380.02	101.83	304,919,913.79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06,064,848.21	1,093,440,296.69	1.15	1,174,360,982.75
总资产	5,176,475,138.31	5,746,500,758.48	-9.92	6,138,775,640.1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1.19	不适用	-1.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1.19	不适用	-1.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1.51	不适用	-1.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	-27.43	不适用	-18.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1	-34.66	不适用	-26.9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因国内疫情出现不同程度的反复，客运出行再次受到影响，公司 2021 年度道路旅客运输业务实现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仅增长 2,777.88 万元；整车销售业务因汽车芯片短缺，叠加疫情和市场下行影响，销售业务全年实现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24 亿元。虽然营业收入减少，但公司报告期收到的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增加 9,714.74 万元，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同比增长 7,400.24 万元，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5,702.06 万元，上述因素支撑公司扭亏为盈。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64,251,668.79	470,588,668.45	441,255,798.24	441,199,12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444,056.95	31,375,982.89	2,353,753.09	-1,808,933.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0,269,850.29	-7,993,206.20	-18,439,098.65	-63,109,244.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45,876.14	186,419,700.76	94,668,938.76	168,595,545.2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9,403,186.21		37,623,494.41	100,329,357.30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7,447,592.73		21,160,616.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537,262.55		58,605,951.73	61,212,831.5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175,904.8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1,025,973.5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	-28,282.59			

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941,121.93		-989,162.42	2,945,106.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764,843.52		31,213,421.95	41,121,823.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221,918.55		10,492,481.52	13,241,965.75
合计	151,288,145.23		81,870,901.45	110,123,505.86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0	855,211.65	855,211.65	-28,282.59
合计	0	855,211.65	855,211.65	-28,282.59

十二、 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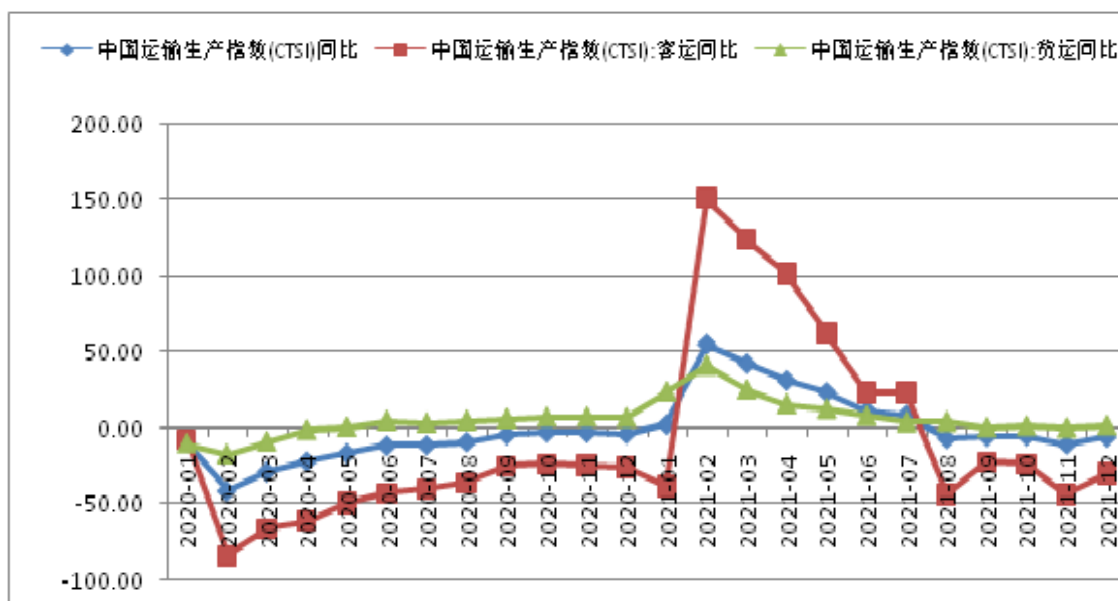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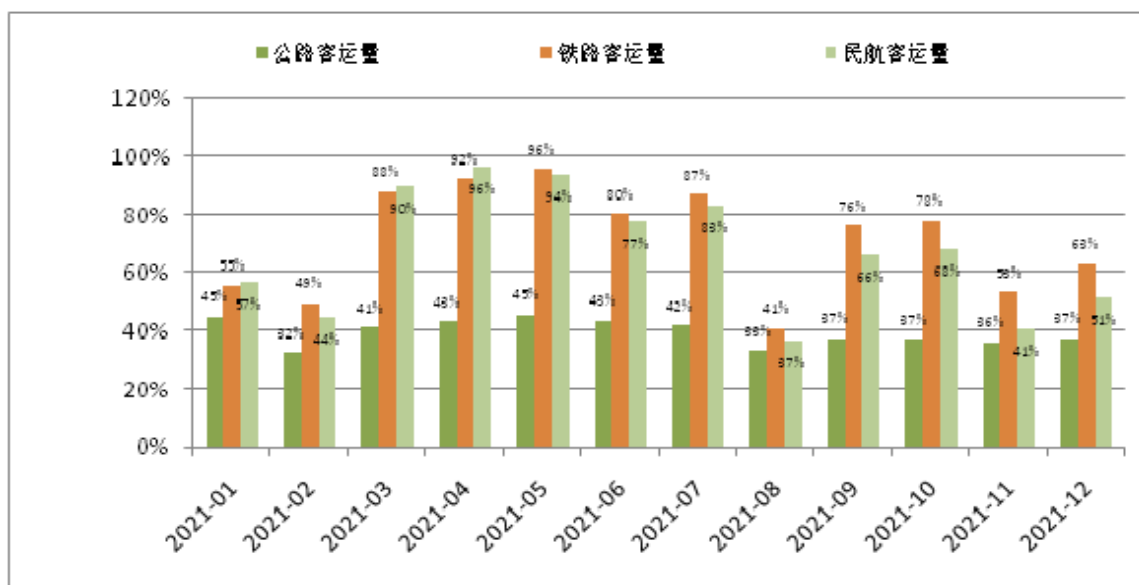
2021 年，国民经济发展水平再上新台阶，全年国内生产总值比上年增长 8.1%。上半年道路运输行业因经济发展与疫情缓和带动运输需求，道路出行流量逐步恢复，但下半年则由于疫情局部反复，客运需求再次受到抑制。2021 年道路运输行业依然是受疫情影响较为严重的行业之一。

交通运输部发布的中国运输生产指数（CTSI）及构成指数中客运、货运同比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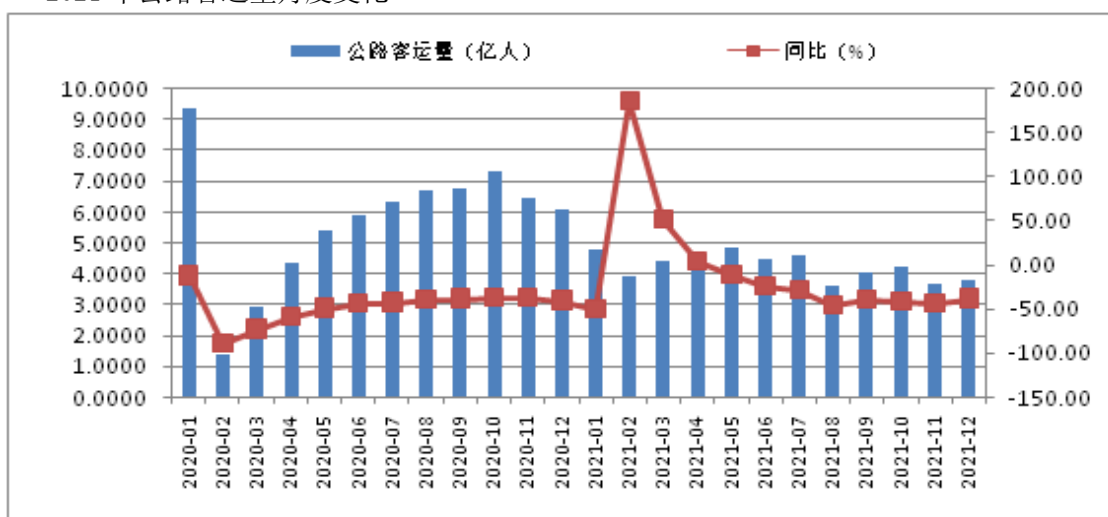


2021 年度全国公路旅客发送量为 50.9 亿人次，较上年下降 26.2%；累计完成旅客周转量 3,627.5 亿人公里，较上年下降 21.8%。客运出行中高铁、民航占比不断提升，道路运输 2021 年发送旅客量仅恢复至 2019 年的 39%，而铁路与民航客运量则分别恢复至 2019 年的 71%和 67%。全年道路客运周转量占旅客运输周转总量的比重为 18.36%，较 2019 年下降 6.7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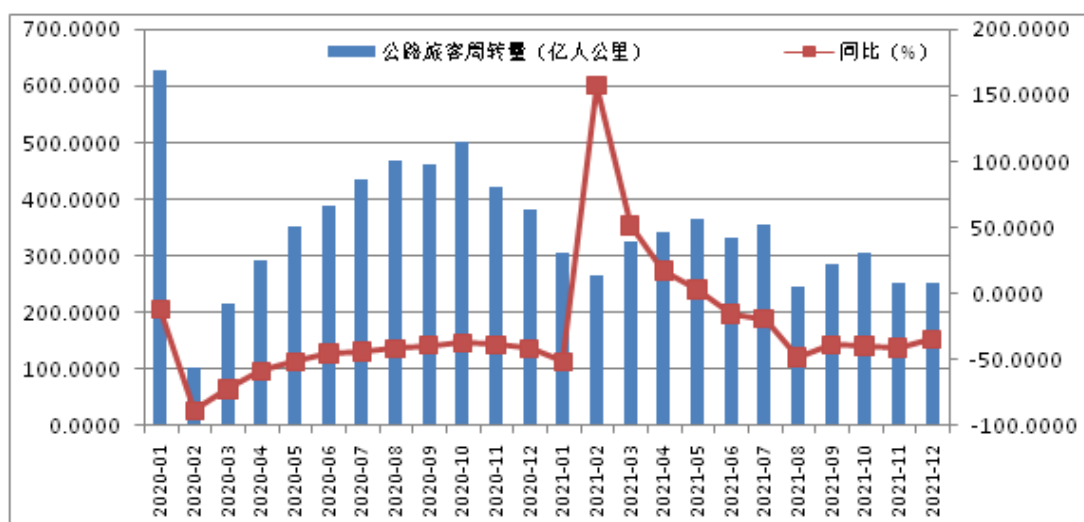
2021 年道路运输与铁路运输、民航运输客运量较 2019 年恢复情况：



2021 年公路客运量月度变化



2021 年公路客运周转量月度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各项工作，聚集效率提升，以“优化、协同、高效、创新”为目标，通过变革驱动，深化主业的一体化协同，推进“赣悦行”智慧运营平台建设，发展定制客运和农村客运业务，强化投资源头控制，加速低效和闲置资产处置，提升资产使用效率，强化资金和费用管控，开展全流程成本削减，同时进一步践行差异化竞争策略，加强内控合规体系建设，落实风险防控的有效性，从而提升运营效率，增强市场竞争力，有效支撑公司经营业绩稳步回升，全年实现扭亏增盈。

因疫情等影响，公司全年共完成客运量 6,779.01 万人，仅恢复至 2019 年同期的 66.58%；完成客运周转量 39.53 亿人公里，仅恢复至 2019 年同期的 71.34%。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1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147.67 万元。

2021 年 8 月，公司位列中国道路运输协会评选的“中国道路运输百强诚信企业（2021 年）”第 28 位。

2021 年，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 数字化运营赋能，加快变革转型步伐

公司全力推进主业创新变革，智慧运营再上新台阶。公司承接坚实的线下基础，构建数字化“赣悦行”出行平台，服务资源集中向统一平台与“赣悦行”微信小程序迁移。公司坚持价值引

领，深化客运业务一体化运营模式建设，落实多地互通融合，运营服务加快向数字化、集约化、协同化转型，持续提升公司运营效率。

公司在优化完善组织架构基础上，纵深推进服务平台与服务标准化建设，强化一个服务中心的构建，“968166”江西长运服务热线与“赣悦行”出行平台客服中心已上线投运，通过完善客户端需求驱动机制，引导与挖掘客户需求，协同提升各业务单元专业服务能力和管理体系能力。

公司加强定制客运业务探索，新设定制事业部，着力扩大定制客运服务产品供给，推动线上线下经营相互融合，现已开通运行 59 条定制班线，涉及旅游、通勤、机场、校园、医院等不同细分场景的定制化客运服务。

公司以提高质量为主题，服务乡村振兴，发展都市圈通勤交通，积极拓展客运线路公交化改造和城乡客运一体化项目。2021 年度共对 29 条线路开展了公交化改造，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的彭泽县镇村公交一体化改造项目，开通线路 9 条，投入车辆 40 台；子公司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的乐平城乡公交一体化改造项目，开通线路 10 条，投入车辆 20 台。

(2) 服务创新提速，增强发展后劲

公司坚持差异化竞争与服务创新发展道路，全面启动系列创新试点，深入推进业务结构优化，价值创造能力进一步凸显。

公司着力完善“场景+服务”产品体系，2021 年子公司江西都市城际公交有限公司推出中科体检和南昌大学附属第一医院体检专车、青山客运站至南昌大学附属第二医院直通车服务；增设南斯友好路、瑶湖、南大附属第一医院客运驿站；沿出城线路在公交站台设立了多个班车停靠点，拓展沿线客源，提升面对用户的综合服务策划和落实能力。

子公司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开通鹰潭至南昌民生健康直通专线，为医院特需出行客户提供代挂号等增值衍生服务。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等多家子公司战略性发展“交邮融合”业务，各驻县单位均积极与当地邮政公司合作，利用客车行李仓剩余运能开展小件快运，实现镇村客运与乡村物流的互通融合。

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利用永修汽车站部分闲置的场地，引进县商务局启动农村物流仓配中心和电子商务运营中心项目，为公司提高站场使用效率，发展新业务领域做出有益尝试。

(3) 业务整合稳步推进，资产运营效率显著增强

公司进一步加大业务整合力度，推进低效闲置资产处置，资产运营效率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内，为避免在旅游业务和广告传媒业务方面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产生潜在同业竞争，公司在江西省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江西法水森林温泉有限公司 63.5%股权、江西长运传媒有限公司、以及江西靖安武侠世界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40%股权，旅游业务和传媒业务的剥离工作已完成。

2021 年，公司公开挂牌转让江西婺源长运胜达有限责任公司 51%股权、华夏九州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36%股权、景德镇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70%股权；子公司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完成南昌市达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工作。

上述资产处置事项收回投资 30,190.45 万元，收回债权本息共 10,047.72 万元。

(4) 资产结构优化，助力公司提质增效

公司注重资产质量提升，以价值为目标，推进站场资源配置机制改革，完善资产管理和资产处置相关制度和流程，压实资产管理责任，落实降负债的各项举措，业务规划、运营服务、投资管理等环节协同联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进一步优化。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一级子公司已由年初的 33 个缩减至 28 个，负债总额由年初的 43.21 亿元降至 37.78 亿元，资产负债率由年初的 75.19%降至 72.98%，减少 2.21 个百分点。

(5) 成本管控纵深推进，有效支撑公司经营业绩提升

公司强化投资源头控制，收缩投资规模，切实优化投资策略，聚焦公司战略性业务和市场，开展投资项目“回头看”专项检查，在投资管控层面完成从规划到后评价的全过程监控，提高投

资执行力度，强化投资能力建设。

公司围绕效率和价值提升、主要运营成本指标优化、管理费用管控、财务综合成本下降等方面，提升资金效率，深挖成本变革潜力。

2021 年全年公司营业成本较上年减少 7,568.23 万元，管理费用同比减少 582.44 万元，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1,362.16 万元，有效支撑公司实现扭亏增盈。

(6) 内控建设持续强化，提升风险防范有效性

公司始终关注并积极防范各类风险，开展重点风险专项治理，从运营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管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基建项目管理、安全管理等方面主动查找风险点，提升重点业务流程和关键环节的风险管控效率，加强内控合规体系建设，完善重要风险内部防范机制，提高风险预见预判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更精准精细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深入开展应收款项的清查和催收，执行风险合规责任与绩效挂钩机制，切实抓好风险化解和风险防范，提升风险防范有效性。

截至 2021 末度，公司应收账款较年初减少 2,499.16 万元。

(7) 安全管控常抓不懈，安全形势平稳受控

公司坚持安全底线思维，全面压实安全生产责任，严格落实风险分级管控和风险排查双重预防机制，强化安全风险防控意识，对生产运营各环节和风险点开展风险识别、风险评估，定期开展安全风险排查、督查和专项治理活动，坚持以重点安全隐患项目为载体，动态评估风险，加强风险研判及风险应对，并将整改措施监督整改到位。公司安全风险总体受控。

公司推进智能安全管控平台建设，强化科技手段对安全风险管控，运用车载 4G 视频监控终端加大安全叮嘱力度，运用平台预警、视频巡查对驾驶员行为进行不间断管控，防范和化解重大安全风险。

公司加大安全投入和安全培训力度，引导全体员工自觉形成安全意识，提高安全技能。

2021 年公司行车安全责任安全事故率为 0.0007 次/车，责任安全事故伤人率为 0.0003 人/车，责任安全事故死亡率为 0.0007 人/车，与上年相比，公司安全管理关键指标均呈下降趋势，且均优于交通运输部关于道路旅客运输一级资质标准企业的安全考核指标要求。

(8) 其他业务板块

道路货运方面

子公司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加快新业务拓展，新增获得比亚迪长沙基地短驳业务与商品车仓储业务。2021 年度，完成商品车运输量 27.28 万台。

子公司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积极开拓市场，引入优质客户，仓储收入同比增长 12.9%；零公里商品车运输业务发展呈现向上态势，全年货运周转量实现同比增长 43.97%。

销售业务方面

石油和润滑油销售：二级子公司江西长运石油有限公司联合“滴滴加油”、“团油”和广发银行开展各类优惠推广活动，石油销售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1.53%。

整车销售：因汽车芯片短缺，对汽车行业造成较大影响，多家汽车制造企业削减产量或减产。叠加疫情和市场下行影响，公司整车销售业务实现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27 亿元。

子公司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下设有三家汽车销售公司，主营一汽大众和上汽大众品牌汽车销售，报告期内，萍乡长运积极应对内外部环境带来的挑战，主动调整销售结构，主推新能源车型、举办车展以及各类促销活动，持续推进降本增效，巩固减损成效。

二级子公司上饶市天恒汽车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上海大众品牌汽车销售与 Volkswagen（进口大众）品牌汽车销售，因铅山疫情与行业双重冲击影响，天恒汽车 2021 年整车销售收入同比减少 24.65%。

物业经营方面：

公司优化物业管理的区域管理机制，加大物业资源整合力度，提升营商环境，通过装修改造、设施升级、道路工程完善等系列举措，开展稳商招商及挖潜活动。全年实现物业租赁收入 1.42 亿元，同比增长 27.95%。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道路旅客运输行业

报告期内，因国内疫情局部反复，客运需求再次受到抑制。2021 年道路运输行业依然是受疫情影响较为严重的行业之一。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1 年全国公路累计发送旅客 50.9 亿人次，比上年减少 26.2%；实现旅客运输周转量 3,627.5 亿人公里，比上年减少 21.8%。

近年来，因高铁发展与消费升级导致市场格局发生深刻变化。随着运输结构的调整，客运出行中高铁、民航占比不断提升，道路客运占比逐步下降，新冠疫情对行业产生阶段性深刻影响，道路客运行业仍处于困难时期。

2021 年，国务院和交通运输部相继颁发《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关于推动农村客运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综合运输服务“十四五”发展规划》、《“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公路“十四五”发展规划》、《现代综合交通枢纽体系“十四五”发展规划》、《数字交通“十四五”发展规划》，为道路运输行业的发展起到引领和促进作用。

2022 年 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等部门印发《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2022 年免征公交客运、出租车、长途客运、班车等公共交通运输服务增值税，国家有关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若干政策的实施，对道路客运企业提升质量、增强市场竞争力，提升经营业绩具有积极影响。

2、物流行业

随着中国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物流需求持续增长。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1 年全国公路货物运输累计完成货运量 391.4 亿吨，比上年增长 14.2%；实现货物运输周转量 69,087.7 亿吨公里，比上年增长 14.8%。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发布的《2021 年全国物流运行情况通报》，2021 年全国社会物流总额 335.2 万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9.2%，两年年均增长 6.2%，增速恢复至正常年份平均水平。2021 年物流业总收入 11.9 万亿元，同比增长 15.1%。

目前，物流业正处于第三方物流发展和供应链管理服务发展的过渡阶段，由传统物流向现代物流的转型阶段。

2021 年 11 月，交通运输部颁布《综合运输服务“十四五”发展规划》，指出要提高道路货运组织化、集约化程度，充分发挥道路货运在枢纽集疏运体系方面的比较优势，持续推动大宗货物和中长途货物运输“公转铁”“公转水”；要构建集约高效的货运与物流服务系统。发挥综合运输服务整体效能，推动道路货运行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加快化解过剩产能，推进交通运输与现代物流融合发展，促进物流降本增效。

物流企业下一阶段将进一步降本增效，着力于向专业化、信息化、供应链一体化方向发展。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道路旅客运输与道路货运。2021 年度公司道路旅客运输业务实现的收入为 8.19 亿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54.50%；道路货运实现收入为 2.71 亿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18.10%；公司燃油销售和整车销售、润滑油销售业务 2021 年度实现的收入为 4.02 亿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26.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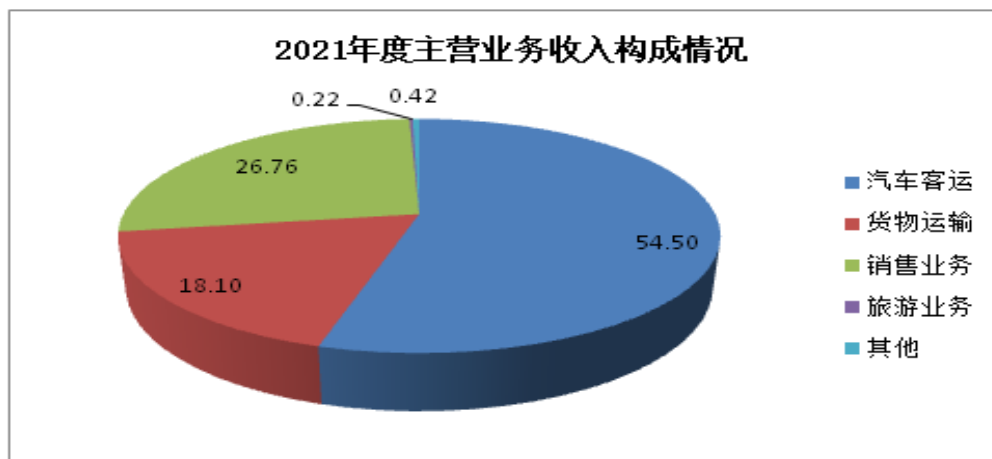
公司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元

主营业务收入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本期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	金额	本期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	金额	本期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
汽车客运	818,904,488.93	54.50	791,125,708.51	50.98	1,162,521,344.00	55.27
货物运输	271,900,874.15	18.10	226,930,870.59	14.62	259,362,482.64	12.33
销售业务	402,090,935.01	26.76	526,393,003.02	33.92	655,853,205.38	31.18

旅游业务	3,249,373.83	0.22	4,051,094.53	0.26	9,021,678.85	0.43
其他	6,320,754.71	0.42	3,382,673.23	0.22	16,554,275.99	0.79
合计	1,502,466,426.63	100.00	1,551,883,349.88	100.00	2,103,312,986.86	100.00

2021 年度公司各业务单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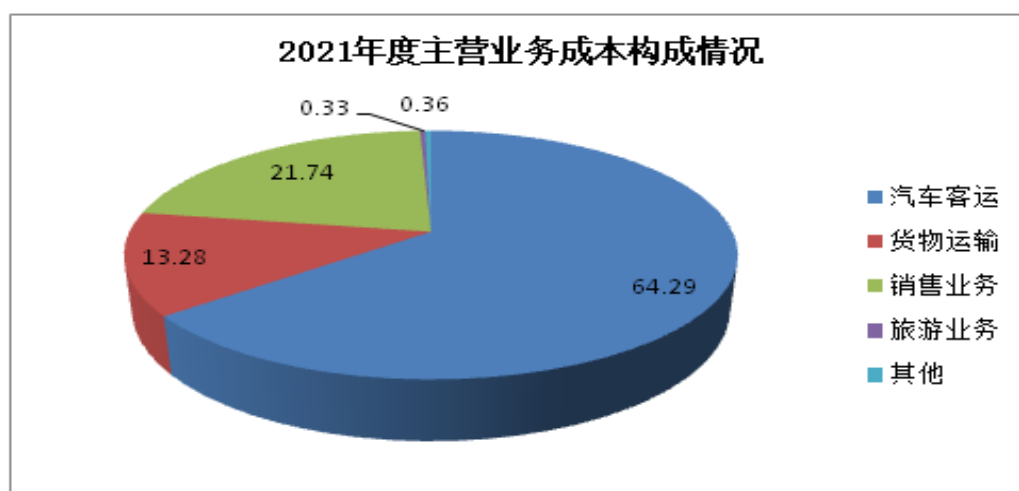


公司近三年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元

主营业务成本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本期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	金额	本期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	金额	本期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
汽车客运	1,157,102,560.14	64.29	1,140,945,542.34	60.57	1,314,190,829.59	60.00
货物运输	238,975,486.43	13.28	221,326,432.47	11.75	229,286,100.59	10.47
销售业务	391,290,719.55	21.74	506,537,326.43	26.89	625,930,074.23	28.58
旅游业务	5,885,283.79	0.33	7,490,704.26	0.40	11,075,847.60	0.50
其他	6,463,980.10	0.36	7,506,656.17	0.40	9,926,246.60	0.45
合计	1,799,718,030.01	100.00	1,883,806,661.67	100.00	2,190,409,098.61	100.00

公司 2021 年度公司各业务单元占主营成本比重



1、道路旅客运输业务经营模式

(1) 汽车站场业务的经营模式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运营分布在江西省9个地级市以及安徽省2个地级市的80个客运站。公司的汽车站场经营以向公司所属的运营车辆提供站务服务为主,同时也为其他运营车辆提供站务服务。站务服务主要包括:客运代理服务、车辆安检服务、清洁清洗、停车管理、旅客站务服务等。

(2) 汽车客运业务的经营模式

公司汽车客运业务经营模式主要是公车公营和公车责任经营两种模式。

公车公营指公司单独购置车辆,聘用司乘人员在相关线路开展道路旅客运输。这种模式下,公司与相关车站结算后的全部票款确认为客运收入,同时承担所有成本开支,司乘人员按工作量领取薪酬。

公车责任经营指公司与员工签订责任经营合同书,公司按照合同规定对责任经营车辆进行单车考核,同时经营人向公司缴纳车辆责任经营保证金和目标效益,公司向经营人按月退还车辆责任经营保证金。责任经营车辆的票款收入及保险、折旧、税金等运营成本按照公司的会计制度统一进行核算。在责任经营期间,经营人须严格遵守和执行公司针对责任经营人有关安全生产运输、站场管理、服务质量管理、车辆设备管理和维修保养等方面的管理制度。

截至2021年年末,公司建制车车辆共9127辆,其中道路客运运营车辆3433辆,公交车3356辆,出租车1702辆,旅游车231辆,货车210辆,驾驶员培训车153辆,校车42辆。公司从事道路客运的运营车辆有2437辆(占公司道路客运运营车辆总数的70.99%)以责任经营的形式交给公司职工个人经营,其余车辆计996辆,占公司道路客运运营车辆总数的29.01%)均由公司直接经营。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道路客运班线1435条,其中1242条班线(占公司客运班线总数的86.55%)以责任经营的形式交给公司职工个人经营,其余193条班线(占公司客运班线总数的13.45%)由公司公车公营方式直接经营。

2、道路货运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货运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和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经营。

货运业务的经营模式主要包括普通货物运输、大件运输业务、货运信息市场、公铁联运业务、仓储配送业务、商品车零公里物流运输。货运收入主要依据经营主体与客户签署的相关合同进行结算。

注:公司销售业务主要为二级子公司上饶市天恒汽车有限公司、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的轿车销售业务、维修服务。前述子公司从上游轿车生产厂家采购商品车,通过4S店向下游客户销售。此外,二级子公司江西长运石油有限公司、抚州长运石油有限公司等企业还从事燃油销售业务。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客运网络优势

公司在江西省11个地级市中已拥有除赣州和宜春外9个地级市的站场资源和班线资源。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共运营客运站场80个,拥有建制车辆9,127辆,营运班线1,435条,在江西省道路客运市场已形成规模优势、网络优势、集约化优势和一体化协同优势。

2、品牌优势

公司是我国公路客运企业的第一家上市公司,也是江西省公路客运行业的龙头企业。在中国道路运输协会评选的“中国道路运输百强诚信企业(2021年)”中,江西长运位居第28位。

多年来,江西长运一直致力于为人们的出行提供满意、温馨的全方位服务,在旅客中形成较广泛的品牌认知度和良好的品牌美誉度。

3、运营管理经验丰富

公司在长期经营客运业务中，积累了丰富的运营管理经验，同时培养锻炼了管理队伍和业务骨干人才，成为公司业务稳定发展壮大的重要基石，并且为公司通过并购方式扩大业务区域以及持续安全生产运营提供了重要保障。

4、丰富的并购重组经验和资源整合能力

公司自上市以来，紧紧把握道路运输行业集约化经营、规模化发展的趋势，先后成功与景德镇、吉安、黄山、马鞍山、新余、抚州、婺源、萍乡、上饶、鄱阳、鹰潭等多家当地客运公司达成合作，并组建了新余、吉安、鹰潭、景德镇、婺源五个公交公司。通过实施跨地区合作整合客运资源，形成了具有长运特色的合作共赢发展模式，同时也积累了丰富的并购重组经验与人才。公司在扩张中兼顾规模和效益，在并购整合阶段，公司注意着力推进对合作企业管理体系、运营体系和文化建设的一体化协同，均取得良好整合成效。

5、过硬的安全运营能力

由于公路客运关系旅客人身和财产安全，因此安全生产运营是客运企业的重要保障。公司历来重视安全生产运营，制定了一系列的安全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落实，持续积累了大量安全生产运营的经验。

多年的经验积累和持续努力，使得公司的安全生产指标远远优于交通运输部对公路客运一级资质企业的要求。过硬的安全运营能力，为公司赢得了社会和旅客的信赖，有助于客运业务健康发展。

6、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母子公司管理体系

公司于2007年12月入选上交所“上证公司治理板块”，成为首批199家治理板块样本股之一。

多年来，公司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明确公司总部和子公司之间的管理关系和权力分配。在《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的基础上，完善了各项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以资本为纽带的母子公司管理体系，有效保证了公司的整体运营管理。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公司运送的客运量为6,779.01万人，较上年同期增长29.64%；客运周转量为39.53亿人公里，较上年同期增长19.57%。

2021年度公司道路旅客运输业务实现的收入为8.19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777.88万元；道路货运实现收入为2.72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497.00万元；公司燃油销售和整车销售、润滑油销售业务2021年度实现的收入为4.02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24亿元；公司仓储服务、物业租赁、修理等其他业务收入2021年实现的收入为3.15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377.77万元。

公司2021年度共计实现营业收入18.17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563.92万元。虽然营业收入减少，但公司报告期收到的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增加9,714.74万元；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同比增长7,400.24万元；2021年度计提各类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5,702.06万元，上述因素支撑公司扭亏为盈，实现利润总额4,688.09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47.67万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817,295,264.76	1,832,934,476.92	-0.85
营业成本	1,919,957,850.64	1,995,640,200.41	-3.79
销售费用	16,268,042.10	16,510,200.85	-1.47
管理费用	315,782,499.46	321,606,886.34	-1.81
财务费用	110,075,624.61	123,697,178.60	-11.01
研发费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638,308.58	214,356,380.02	101.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58,100.92	-350,644,785.5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096,846.86	-132,608,127.68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因国内疫情出现不同程度的反复，客运出行再次受到影响，公司 2021 年度道路旅客运输业务实现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仅增长 2,777.88 万元；整车销售业务因汽车芯片短缺，叠加疫情和市场下行影响，销售业务全年实现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24 亿元。综上因素使公司 2021 年度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1,563.92 万元，同比下降 0.85%。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公司加大成本管控力度，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 7,568.23 万元，同比下降 3.77%。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从事汽车销售业务的二级子公司销售费用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加大费用管控，管理费用同比减少 582.44 万元。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 2021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增加 3,530.88 万元；收到的税收返还以外的政府补助收入较上年增加 9,889.19 万元，使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增加 8,758.76 万元。另外，本期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减少 3,963.56 万元，使公司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长 101.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5,518.94 万元，以及公司本期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增加 13,446.09 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于 2020 年 6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2,778.58 万元，使报告期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减少 25,671.22 万元。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1 年度共计实现营业收入 18.17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563.92 万元；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成本为 19.20 亿元，同比下降 7,568.23 万元。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道路旅客运输	818,904,488.93	1,157,102,560.14	-41.30	3.51	1.42	不适用
道路货物运输	271,900,874.15	238,975,486.43	12.11	19.82	7.97	增加 9.64 个百分点
销售业务	402,090,935.01	391,290,719.55	2.69	-23.61	-22.75	减少 1.0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江西	1,768,450,869.23	1,826,368,478.42	-3.28	0.67	-3.47	不适用
安徽	76,673,667.01	101,815,134.62	-32.79	2.42	5.99	不适用
广东	6,320,754.71	6,463,980.11	-2.27	373.25	-13.89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2021 年因国内疫情出现不同程度的反复，客运出行再次受到影响，报告期公司道路旅客运输业务实现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仅增长 2,777.88 万元；而道路客运成本因相对刚性，较上年同期增长 1,615.70 万元。另外公司重点发展城乡公交一体化业务和城际客运线路公交化改造项目，承担了江西省内多个地区城乡公交、乡村班线的运营职能，上述农村班线的利润不能覆盖全部运营成本，而公司收到的对上述班线的相关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核算，不能冲减营业成本，因此公司 2021 年度道路客运业务的毛利率为负。

2、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部分应收保理款未能按合同约定收到保理款本息，故广东地区主营业务毛利率为负。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道路旅客运输	人工	449,094,474.65	24.95	401,786,006.83	21.33	11.77	
	燃料、修理、折旧	427,585,170.35	23.76	427,333,184.15	22.68	0.06	
	其他	280,422,915.13	15.58	314,155,154.71	16.68	-10.74	
道路货物运输	人工	7,610,500.24	0.42	9,230,069.00	0.49	-17.55	
	燃料、修理、折旧	50,985,245.76	2.83	51,722,494.91	2.75	-1.43	
	其他	180,379,740.43	10.02	157,013,182.81	8.33	14.88	
销售业务	物料成本	391,290,719.55	21.74	507,616,054.83	26.95	-22.92	
旅游业务	地陪等成本	5,885,283.79	0.33	7,443,858.26	0.4	-20.94	
其他	其他成本	6,463,980.11	0.36	7,506,656.17	0.4	-13.89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 1、上表中销售业务指子公司的燃油销售、整车销售和润滑油销售业务。
- 2、公司其他业务主要指子公司的保理业务。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因公司主业道路旅客运输面对的客户为广大旅客，客户结构呈高度分散特征。因此，无法统计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6,857.9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90.6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向前五名车辆供应商采购情况：

供应厂商	采购金额（万元）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5,206.63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5,079.65
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	2,903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	2,899.78
江西博能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768.9
合计	16,857.96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1,626.80	1,651.02	-1.47
管理费用	31,578.25	32,160.69	-1.81
财务费用	11,007.56	12,369.72	-11.01
所得税	3,513.48	1,924.93	82.53

注：报告期所得税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公司 2021 年扭亏为盈所致。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63.83	21,435.64	101.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5.81	-35,064.4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09.68	-13,260.81	不适用

注(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为 251,125.36 万元，主要系公司提供道路旅客运输服务、汽车销售业务、道路货运业务收到的现金；现金流出量为 207,861.53 万元，是正常的经营活动所必须的各项支出。公司 2021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增加 3,530.88 万元；收到的税收返还以外的政府补助收入较上年增加 9,889.19 万元，使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增加 8,758.76 万元。另外，本期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减少 3,963.56 万元，综上因素公司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长 101.83%。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公司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5,518.94 万元，以及公司本期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增加 13,446.09 万元。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变动，主要系公司于 2020 年 6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2,778.58 万元，报告期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减少 25,671.22 万元。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1 年度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为 7,457.3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400.24 万元，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鄱阳县骐阳置业有限公司 35%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 2,111.04 万元；公司公开挂牌转让江西婺源长运胜达有限责任公司 51%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 1,054.15 万元；以及公司公开挂牌转让景德镇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70%股权产生投资收益 4,890.33 万元。

(2)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收到的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为 5.2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9,714.74 万元。

(3)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司子公司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以资不抵债且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为由，以债权人的身份向法院申请其控股子公司鹰潭市交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和江西龙虎山旅游客运有限公司破产清算。

根据江西省鹰潭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赣06破申4号民事裁定书与江西省鹰潭市月湖区人民法院(2021)赣0602民破1号民事裁定书，法院裁定受理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对江西龙虎山旅游客运有限公司和鹰潭市交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并指定了破产管理人。

2021 年 9 月，江西省鹰潭市月湖区人民法院出具(2021)赣0602破1号之四民事裁定书，裁定终结鹰潭市交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破产程序。

2021 年 12 月，江西省鹰潭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21)赣06破2-1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终结江西龙虎山旅游客运有限公司破产程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准则第七条“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加以确定”，江西龙虎山旅游客运有限公司和鹰潭市交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负债表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范围；对于丧失控制权日之前的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江西龙虎山旅游客运有限公司和鹰潭市交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的破产清算导致公司 2021 年度合并利润表投资收益增加 5,236.51 万元，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2,037 万元，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3,588.52 万元，合计减少利润总额 324.84 万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 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 金额较上 期期末变 动比例(%)	情况说 明
货币资金	490,298,217.89	9.47	482,555,295.33	8.40	1.60	
应收账款	119,551,072.56	2.31	144,542,670.57	2.52	-17.29	
其他应收款	130,462,730.74	2.52	71,310,447.84	1.24	82.95	见下附说明
存货	68,578,973.92	1.32	124,370,718.94	2.16	-44.86	见下附说明
合同资产	52,839,941.24	1.02	35,629,657.23	0.62	48.30	见下附说明
投资性房地 产	71,428,141.78	1.38	62,944,515.17	1.10	13.48	
长期股权投 资	26,178,868.16	0.51	150,260,866.93	2.61	-82.58	见下附说明
固定资产	2,387,027,606.10	46.11	2,617,823,385.71	45.56	-8.82	
在建工程	120,765,624.05	2.33	226,661,294.65	3.94	-46.72	见下附说明
使用权资产	2,497,785.73	0.05				
短期借款	2,106,563,708.62	40.69	2,264,364,118.01	39.40	-6.97	
合同负债	53,961,920.63	1.04	100,652,825.05	1.75	-46.39	见下附说明
长期借款	14,240,000.00	0.28	70,139,744.63	1.22	-79.70	见下附说明
租赁负债	2,086,512.63	0.04	0	0		执行新租赁准则

其他说明

(1) 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末增加，主要系根据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与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关于景德镇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70% 股权及有关债权转让的《产权交易合同》与《产权交易合同之补充协议》，债权本息 7,994.83 万元由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前向公司付清，因此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期末金额增加上述债权本息，使其他应收款账面净值较上年期末增加 5,915.23 万元。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收到该笔债权本息。

(2) 存货较上年末减少，主要系从事整车销售的二级子公司商品车等库存商品较上年期末减少 5,197.30 万元。

(3) 合同资产较上年末增加，主要系子公司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根据运输合同，确认的合同资产增加所致；

(4) 长期股权投资变动，主要系公司于报告期将持有的华夏九州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36% 股权、江西靖安武侠世界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40% 股权，通过挂牌方式公开转让，期末减少对华夏九州通用航空有限公司投资 7,396.68 万元、减少对江西靖安武侠世界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3465.15 万元。

(5) 在建工程变动，主要系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的抚州客运综合枢纽站建设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由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所致。

(6) 合同负债变动，主要系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将预收租金转至预收账款科目列示。

(7) 长期借款变动，主要系公司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234.82 万元列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向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华支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贷款期限为三年，以其拥有的位于浔南大道与金凤路交汇处的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提供抵押（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4,200 平方米，房屋建筑物面积为 8,003.53 平方米，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资产的帐面价值为 4,485.36 万元）。

(2)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和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共 3,533.12 万元，主要系银行承兑保证金 3,459.12 万元、旅游行业保证金 64 万元、保险代理行业保证金 10 万元。

(3) 公司二级子公司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最高额浮动抵押合同，以融资款购买的车辆作为质押财产，用于开具电子承兑汇票；公司二级子公司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与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经销商买方信贷及电子银行承兑汇票综合融资协议》，以现有以及将有的未上牌汽车作为质押。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质押物的账面价值为 2,507.88 元。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股权投资额为 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06.36 万元，减少幅度为 10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收益情况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抚州客运综合枢纽站建设项目	15,000	已达到可使用状态，已转固定资产	0	12,867.05	自筹	--
合计	15,000	/	0	12,867.05	/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应收浙江众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运费 2,285,151.28 元（其中应收账款 885,151.28 元，其他应收款 1,400,000.00 元），因浙江众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根据债权人会议决议和浙江众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方案，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收到浙江众泰公司银行存款支付 100,000.00 元，另收到 ST 众泰 134,679 股股票

抵债。股权划转当天(2021年12月16日)ST众泰收盘价为6.56元/股,股票成本合计883,494.24元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1、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鄱阳县骄阳置业有限公司35%股权,上述股权转让已实施完毕,产生的投资收益为2,111.04万元;

2、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江西婺源长运胜达有限责任公司51%股权,上述股权转让已实施完毕,产生的投资收益为1,054.15万元;

3、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公开挂牌转让华夏九州通用航空有限公司36%股权,上述股权转让已实施完毕,产生的投资收益为-47.51万元。

4、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子公司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公开挂牌转让鄱阳县瑞峰酒店有限公司100%股权,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于2022年3月签署相关股权转让的《产权交易合同》,产生的投资收益将计入公司2022年度经营成果。

5、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将持有的江西法水森林温泉有限公司63.5%股权、江西长运传媒有限公司100%股权、江西靖安武侠世界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40%股权通过挂牌方式公开转让,上述股权转让已实施完成,产生的投资收益为-551.34万元。

6、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将持有的景德镇公共交通有限公司70%股权,通过挂牌方式公开转让。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最终确定为景德镇公共交通有限公司70%股权的受让方。上述股权转让已实施完毕,产生的投资收益为4,890.33万元。

7、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子公司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根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将持有的南昌市达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按照评估价值,以8,020.48万元协议转让给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于2022年2月完成,产生的投资收益将计入公司2022年度经营成果。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公司拥有其66.67%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道路客、货运输,高速运输服务,货运配载、仓储,城市货运,修理配件销售。截至2021年12月31日,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16,291.84万元,净资产为3,466.90万元,2021年度共实现净利108.21万元。

(2) 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吉安长运公司注册资本6480万元,公司拥有其6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业务为道路运输、旅客行包、快件货运、停车站场服务、旅游服务等。截至2021年12月31日,江西吉安长运公司总资产23,088.31万元,净资产为11,799.65万元,2021年度共实现净利润1,738.96万元。

(3)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公司拥有其51%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业务为道路客运、停车站场、旅客行包、小件快运、汽车修理等。截至2021年12月31日,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14,628.02万元,净资产为4,359.40万元,2021年度共实现净利润-43.73万元。

(4) 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公司拥有其 99.74%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业务为出租汽车、汽车租赁、汽车托管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总资产 8,562.64 万元，净资产为 4,791.54 万元，202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428.87 万元。

(5) 江西南昌科技大市场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科技大市场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50 万元，公司拥有其 76.92%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业务为技贸交易场地租赁、承办科技产品展示会、专利产品交易、科技成果转让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西南昌科技大市场有限公司总资产 761.53 万元，净资产为 724.49 万元，202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179.34 万元。

(6) 黄山长运有限公司

黄山长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000 万元，公司拥有其 100%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班车客运、包车客运、出租客运、旅游客运、高速客运、客运站经营、停车场经营、旅客行包、小件快运、物流服务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黄山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 13,596.45 万元，净资产为 10,092.27 万元，202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268.31 万元。

(7)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班车客运、包车运输、出租汽车客运、高速客运、客运站经营、货运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 12,400.48 万元，净资产为 4,555.09 万元，202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168.81 万元。

(8) 江西都市城际公交有限公司

江西都市城际公交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9,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公路旅客运输；普通道路货物运输；仓储服务；停车场服务；汽车维修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都市城际公交有限公司总资产 14,918.95 万元，净资产为 4,350.52 万元，202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1,136.64 万元。

(9) 江西长运物业经营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物业经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自有房出租、物业管理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长运物业经营有限公司总资产 209.42 万元，净资产为 209.14 万元，202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1.47 万元。

(10) 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5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一类整车修理、大中型客车整车修理、大型货车整车修理、小型车整车修理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总资产 18,932.98 万元，净资产为 9,947.33 万元，202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499.79 万元。

(11)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7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92.86%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班车客运、包车客运、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仓储、汽车维修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 54,716.28 万元，净资产为 16,297.96 万元，202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1,982.50 万元。

(12)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7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班车客运、包车客运、汽车配件及轮胎销售、停车服务、国内贸易、货物装卸、物业管理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 30,226.03 万元，净资产为 7,049.21 万元，202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1,008.67 万元。

(13)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330.05 万元，公司持有其 7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城市公共交通客运业务、物业管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总资产 7,785.78 万元，净资产为 4,016.73 万元，202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306.56 万元。

(14)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821.428571 万元，公司持有其 7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城市公共客运、县际班车客运、县内包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市际包车客运、出租客运。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总资产 26,300.76 万元，净资产为 4,448.00 万元，202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43.08 万元。

(15)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

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16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道路旅客运输、道路货物运输、旅游客运、城市出租车客运、城市公共汽车客运、汽车站经营服务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29,627.56 万元，净资产为 17,831.90 万元，202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187.34 万元。

(16)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班车客运、保险兼业代理、汽车配件、摩托车销售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总资产 10,282.00 万元，净资产为 4,589.29 万元，202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1,586.25 万元。

(17)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26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99.96%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班车客运、保险兼业代理、汽车配件、摩托车销售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总资产 17,171.68 万元，净资产为 5,624.86 万元，202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400.12 万元。

(18)江西长运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一类汽车维修，汽车技术开发，贸易信息咨询，汽车租赁，汽车，汽车配件，润滑油，汽车装饰批发，零售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长运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总资产 949.06 万元，净资产为 788.21 万元，202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3.91 万元。

(19)江西汇通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江西汇通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代理销售保险产品、代理收取保险费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西汇通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总资产 661.56 万元，净资产为 544.02 万元，202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219.86 万元。

(20)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8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7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城市公共客运、城市公交客运、一类汽车维修、制作发布广告、房屋租赁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总资产 11,842.31 万元，净资产为 1,654.13 万元，202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517.65 万元。

(21)江西长运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长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车载终端设备、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发、通信产品、电子产品、汽车零配件的研发、销售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长运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 726.36 万元，净资产为 602.26 万元，202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210.35 万元。

(22)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51%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公路客货运输；汽车租赁；洗车、停车服务；广告发布代理；汽车配件销售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 14,423.47 万元，净资产为 9,023.62 万元，202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1,304.16 万元。

(23)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15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55%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普通货物运输，集装箱运输。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总资产 28,492.46 万元，净资产为 14,287.92 万元，202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1,858.10 万元。

(24) 婺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婺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8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城市及城乡公交客运、农村客运、班车客运、旅客客运、包车客运、出租车客运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婺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总资产 1,653.64 万元，净资产为 1,556.89 万元，202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92.76 万元。

(25) 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6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保理业务（非银行融资类）；财务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计算机软件开发与销售；物流、供应链管理；供应链管理咨询；股权投资；受托资产管理；从事担保业务（不含融资性担保业务及其他限制项目）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总资产 3,224.56 万元，净资产为-11,002.20 万元，202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1,311.50 万元。

(26) 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8993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县内、县际、市际、省际班车客运及旅游包车、出租车客运、汽车租赁；普通货运；零担、大型物件、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站场、货运站场经营；汽车维修；汽车配件销售；机动车驾驶员及从业人员岗位培训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90,391.16 万元，净资产为 66,738.67 万元，202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2,742.69 万元。

(27) 江西赣易行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赣易行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67%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互联网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货运代理；日用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票务代理；网上贸易代理；旅游信息咨询；汽车租赁；会务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商务信息咨询。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西赣易行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 1,323.54 万元，净资产为 673.98 万元，202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0.16 万元。

(28) 江西智运九州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智运九州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55%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互联网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软件的设计、开发和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西智运九州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 1,245.72 万元，净资产为 744.96 万元，202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119.26 万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道路旅客运输行业发展趋势

道路客运是服务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性行业，是沟通区域之间、城乡之间的重要纽带，也是合理配置城乡资源、提高经济运行效率和质量的重要基础，是客运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近年来，因高铁发展与消费升级导致市场格局发生深刻变化。随着运输结构的调整，客运出行中高铁、民航占比不断提升，道路客运占比逐步下降，新冠疫情对行业产生阶段性深刻影响，道路客运行业仍处于困难时期。

道路运输企业必须深刻把握当前挑战和机遇的新变化，发挥道路客运的基础保障作用和灵活机动优势，贯彻高质量发展理念，积极探索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实现路径，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持续深化道路客运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转型升级，不断提高自身发展与新形势要求的匹配度、契合度，培育道路客运发展新动能。

2021年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纲要》提出“到2035年，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实体线网总规模合计70万公里左右，其中公路46万公里左右，基本建成便捷顺畅、经济高效、绿色集约、智能先进、安全可靠的现代化高质量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实现国际国内互联互通、全国主要城市立体畅达、县级节点有效覆盖，有力支撑“全国123出行交通圈”（都市区1小时通勤、城市群2小时通达、全国主要城市3小时覆盖）。”

2021年8月，交通部联合其他部委印发《关于推动农村客运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导意见》提出“构建普惠便民的出行服务系统。在城镇化水平较高的地区，有序推动城市公交线路向乡村延伸和农村客运班线公交化改造，鼓励毗邻县间农村客运班线实施公交化改造，推动具备条件的地区实现全域公交。在客流相对较少的地区，进一步优化区域经营、预约响应农村客运服务供给；打造集约共享的融合发展模式。加强农村客运、货运、邮政快递等服务标准衔接，在保障农村旅客乘车需求和出行安全的前提下，推广应用客货兼顾、经济适用的农村客运车型，鼓励开通客货邮合作线路，实现客运车辆代送邮件快件。”

2021年11月，交通运输部印发《综合运输服务“十四五”发展规划》，要求围绕实现客运“零距离换乘”目标，建设多层次一体化综合交通枢纽，推广“出行即服务”理念，加快旅客联程运输发展，创新“一站式”出行服务，加快城市群都市圈运输一体化发展，推动各种运输方式功能融合、标准协同、运营规范、服务高效，不断提升综合运输服务一体化发展水平。以提升多式联运发展水平为突破口，加快优化调整运输结构；要求构建快速便捷的城乡客运服务系统。加快推进道路客运转型升级，打造以全链条快速化为导向的城乡客运便捷运输服务网。加快城乡客运一体化发展，持续巩固拓展具备条件的乡镇和建制村通客车成果，推广集约化农村客运发展模式，全面提升网络覆盖广度和深度，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加快运游融合发展，鼓励道路客运站拓展旅游集散服务功能，创新定制化运游服务，鼓励运游融合新业态发展。

2021年12月，国务院印发《“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规划指出“完善多层次道路网。合理加密快速路通道，因地制宜规划建设都市圈环线和城市绕城环线。鼓励都市圈内毗邻城市（镇）开行公交，开展客运班线公交化改造。加强监管，鼓励和规范发展道路客运定制服务。”

道路运输行业现处于转型升级的关键期，要适应新型城镇化建设、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要求，要优化发展布局，强化与其他运输方式的衔接融合，完善城乡客运网络，要坚持以创新为核心，增强发展动力，推动新科技赋能，提升发展质量与效率，增强发展韧性。

未来，道路运输企业将发挥公路运输的灵活便捷优势，高效粘合旅客出行链，加强与高铁、航空等方式的差异化竞争与无缝式衔接。发展基于智慧交通的一站式出行服务，推动班线定制化，优化运游融合产品供给，加快城乡客运一体化业务发展，深化科技创新引领，全面提质增效，以更高的服务能力促进交通强国建设。

2、物流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中国经济增长，制造业以及电商等新业态的快速发展，物流需求持续增长。

根据《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与《2021 年全国物流运行情况通报》，2021 年全国公路货物运输累计完成货运量 391.4 亿吨，比上年增长 14.2%；实现货物运输周转量 69,087.7 亿吨公里，比上年增长 14.8%。2021 年全国社会物流总额 335.2 万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9.2%，两年年均增长 6.2%，增速恢复至正常年份平均水平。2021 年社会物流总费用 16.7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5%，其中运输费用 9.0 万亿元，增长 15.8%。2021 年物流业总收入 11.9 万亿元，同比增长 15.1%。

2021 年 11 月，交通运输部印发《综合运输服务“十四五”发展规划》，指出“十四五”期，货运需求稳中有升，高价值、小批量、时效强的需求快速增加。预计 2021 年至 2025 年，全社会货运量年均增长 2.3%，公路货运量增速放缓，铁路、民航货运量增速加快。

物流业的发展趋势正逐渐从提供单一的运输服务，转为与制造业融合发展。

未来道路运输企业将继续推进降本增效，强化物流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提升专业化、信息化、规模化和供应链一体化水平。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开拓创新，以道路运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加快实施管理变革与业务转型创新，全面推进公司“赣悦行”出行平台建设及运营，聚焦“科技+服务”模式实践落地，强化道路客运定制服务能力提升，扎实推动城际客运公交化改造与城乡客运一体化布局，加强资源整合和集约利用，试点充电桩等新能源项目推广，促进道路运输与物流、旅游相关产业深度融合，提升网络化和运输服务一体化水平。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将立足新发展阶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创新变革为动力，强化创新引领，坚持科技赋能，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提高定制客运和农村客运服务供给质量，深挖成本削减潜力，持续完善风险防控体系，以提高公司质量为主题，推动转型升级。

2022 年，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139,025 万元，营业成本控制在 144,540 万元以内。

公司在 2022 年拟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 1、坚持差异化服务产品发展道路，聚集客户需求，完善“场景+科技+服务”产品体系；
- 2、深入推进“赣悦行”综合出行平台建设，落实客运业务的一体化互通融合；
- 3、拓展智慧经营决策支持体系，加快 ERP 管理系统的完善与应用；
- 4、推进资产配置机制改革，完善市场对标考核机制；
- 5、服务乡村振兴，推进农村客运班线公交化改造，发展农村客运业务，加强农村客运与邮政快递等对接，加快“客货邮”合作模式推广；
- 6、服务都市圈通勤交通，积极推动都市圈环线和都市圈内毗邻城市（镇）等客运线路公交化改造项目落地；
- 7、开展全流程成本管控，聚焦效率提升、成本和费用专项管控，挖掘价值增长点；
- 8、深化体制机制改革，优化治理机制，提升管理体系能力；
- 9、以战略为导向，强化产业投资能力建设；
- 10、优化资源配置，盘活低效存量资产，提升资产使用效率；
- 11、强化安全管理，完善安全风险识别和管控体系，持续完善内控基础建设，提升风险管控效率；
- 12、推进重点人才队伍建设，提升人力资源管理能力与人力资源利用率，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及区域经济波动风险

道路运输行业是服务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行业，与宏观及区域经济活跃度密切相关。宏观及区域经济的活跃程度会导致经济活动对运输需求的变化，从而影响道路运输客流量变化。

2、产业政策风险

近年来，国务院、交通运输部等颁布的产业政策对道路运输行业的发展起到引领和促进作用，主要有《关于进一步促进公路水路交通运输业平稳较快发展的指导意见》、《关于进一步促进道路运输行业健康稳定发展的通知》、《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关于推动农村客运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综合运输服务“十四五”发展规划》、《“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公路“十四五”发展规划》、《现代综合交通枢纽体系“十四五”发展规划》、《数字交通“十四五”发展规划》、《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的若干政策》等。如果国家有关政策环境发生变化，则可能对道路运输企业的未来发展和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公司将积极顺应行业新形势，提高自身发展和国家产业政策的契合度，服务国家战略，努力把政策红利转化为公司发展动力。

3、其他运输方式替代分流风险

道路客运行业目前正处于提质增效升级的关键期。随着运输结构调整，公路中长途营业性客运占比逐步下降，高铁、民航占比不断提升，道路客运企业正在由依靠传统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变。

公司将立足新发展阶段，坚持以旅客需求为中心，强化价值引领，推进差异化竞争，加强与其他运输方式的无缝衔接和融合发展，完善“赣悦行”出行平台建设，全面提速数字化转型，推动班线定制化，加快城乡客运一体化业务发展，进一步增强公司内生动力。

4、新冠疫情影响风险

我国多地疫情持续发展，呈波动反复态势，影响广泛而深远，存在诸多不确定性，道路旅客出行需求释放受到不利影响。

公司将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创新发展工作，坚持发展为第一要务，全面推进创新变革与数字化转型，深挖潜力，全面持续提质降本，积极探索并挖掘适合公司的产业项目，优化战略布局，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尽可能降低疫情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5、安全事故风险

道路运输的行业特点决定企业在日常营运中面临交通安全事故风险。一旦发生交通安全事故，则可能导致公司面临赔偿、车辆损毁及交通主管部门、安全监管部门处罚等风险。尽管公司已为营运车辆按照国家规定投保相应的保险，可在一定程度上减少运输安全事故发生后的赔偿支出，但若保险赔付金额无法完全覆盖事故赔偿，将导致公司发生额外的支出，另外也可能对公司的声誉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安全生产一直以来都是公司最为重要的生产经营方针之一，公司将安全视为生存和发展的基础。近年来，公司不断完善安全管理体系，在安全生产方面持续加大投入，推进安全管控平台建设，强化科技手段对安全风险管控，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近年来，公司责任事故率、责任伤人率与责任死亡率等安全管理关键指标，均远优于交通运输部关于道路客运一级企业安全考核指标的要求。

6、财务风险

公司资产负债率仍处于较高水平。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负债总额377,804.4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2.98%。公司负债规模较大，导致财务费用较高，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费用为1.10亿元。

公司将继续加大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围绕一体化运营效率提升、主要运营成本指标优化、费用源头管控、综合财务成本下降、持续处置低效资产等措施，提升资金效率和资产使用效率；另外，公司将努力拓展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和债务结构，继续降低融资规模及融资费用。

7、政府补助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对政府补助存在一定的依赖，存在政府补助不确定性风险。

根据中央和当地人民政府的相关政策，公司近几年均获得燃油补贴及新能源补助、公交四类人员补贴、线路及营运补助等政府补助，但由于相关文件并未明确财政支持的优惠时间，公司未来政府补助的获得具有不确定性，可能对公司经营和盈利能力的连续性与稳定性造成一定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动向，积极开展政策解读，建立政策风险动态跟踪评估机制，加强与政府有关部门的联系和沟通，及时响应政策变化，调整公司业务发展布局，适时与政策相联动，争取城际公交与城乡公交成本规制，降低公司政府补助不确定性风险。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职责明确的法人治理结构，并持续深化规范运作，推进公司治理建设，提高科学决策能力。

2021年度，公司修订了《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资金支付制度》等制度，公司治理基本制度进一步完善。

公司强化信息披露管理，以建立结构合理、机制健全、制度严密、运转高效的公司治理体系作为核心目标，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为避免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出租汽车、汽车维修、石油销售、城际公交业务方面产生潜在同业竞争，根据南昌市政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与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关于南昌公交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等股权之托管协议》，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同意委托公司管理南昌公交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85%的股权、南昌公交湾里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南昌市第二出租汽车公司产权、南昌市出租汽车有限公司95.05%股权、江西大众交通有限公司40%股权、南昌大众交通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丰城惠信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45%股权、江西永修顺祥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100%股权、南昌公交洪城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90%股权、南昌公交石油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南昌市公交顺畅客车维修有限公司100%股权，公司每年按照托管公司当年营业收入的0.005%向托管方收取托管费，股权托管协议一年一签，直至被托管公司不存在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情形之日为止。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于2021年12月30日与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续签《关于南昌公交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等股权之托管协议》。

股权托管协议一年一签，直至被托管公司不存在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情形之日为止。

2、为避免在旅游业务和广告传媒业务方面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产生潜在同业竞争，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在江西省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江西法水森林温泉有限公司63.5%股权、江西长运传媒有限公司、以及江西靖安武侠世界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40%股权，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最终确定为上述三家公司股权的受让方。公司旅游业务和传媒业务的剥离工作已完成。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6 月 25 日	http://www.sse.com.cn	2021 年 6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子公司向公司借款的议案》、《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分红规划（2021 年度至 2023 年度）》、《关于调整子公司业绩承诺及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稿）》、《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稿）》共十四项议案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9 月 16 日	http://www.sse.com.cn	2021 年 9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二级子公司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向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的议案》、《关于向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迎宾大道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向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共四项议案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11 月 16 日	http://www.sse.com.cn	2021 年 11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拟协议转让南昌市达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关于增补魏文青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共二项议案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12 月 28 日	http://www.sse.com.cn	2021 年 12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二级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晓	董事长	男	49	2019-05-07	2022-06-27	0	0	0		0	是
胡维泉	董事、总经理	男	57	2019-06-28	2022-06-27	0	0	0		45.04	否
张小平	董事	男	53	2016-06-20	2022-06-27	0	0	0		0	是
吴隼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55	2016-06-20	2022-06-27	0	0	0		37.42	否
刘磊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7	2016-06-20	2022-06-27	0	0	0		37.65	否
黄博	董事	男	39	2019-06-28	2022-06-27	0	0	0		0	是
彭润中	独立董事	男	65	2017-12-11	2022-06-27	0	0	0		6	否
李宝常	独立董事	男	57	2018-01-09	2022-06-27	0	0	0		6	否
张云燕	独立董事	女	47	2019-06-28	2022-06-27	0	0	0		6	否
黄俊	监事会主席	男	50	2019-06-28	2022-06-27	0	0	0		0	是
刘志坚	监事	男	51	2016-06-20	2022-06-27	10,000	10,000	0		0	是
魏文青	监事	男	43	2021-11-16	2022-06-27	0	0	0		15.4	否
周权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2	2018-09-27	2022-06-27	0	0	0		23.32	否
徐志芳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8	2010-10-18	2022-06-27	10,000	10,000	0		14.38	否
穆孙祥	副总经理	男	51	2016-08-16	2022-06-27	0	0	0		33.51	否
占梁	副总经理	男	51	2019-10-28	2022-06-27	0	0	0		33.97	否
傅琳雁	财务总监	女	44	2021-03-19	2022-06-27	0	0	0		20.73	否
肖良芝	副总经理	男	49	2021-08-26	2022-06-27	0	0	0		60.15	否

陈筱慧	离任财务总监	女	51	2018-12-11	2021-03-16	9,486	9,486	0		35.02	否
魏艳	离任监事	女	51	2017-06-20	2021-10-21	0	0	0		20.84	否
合计	/	/	/	/	/	29,486	29,486		/	395.43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晓	1973 年出生，大学学历，工程师。历任南昌供水公司城北营业处副处长、处长、网管维修处处长；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集团安监（信访）部常务副部长、部长；南昌市政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人代表）、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等职。现任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19 年 5 月起任公司董事长。
胡维泉	1965 年出生，大专学历，政工师。曾任永丰县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副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党总支书记，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等职，2016 年 8 月起任公司总经理，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法水温泉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 年 6 月起任公司董事。
张小平	1969 年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历任江西防爆电机厂军品车间副主任，南昌机械工业局财务审计科副科长，南昌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助理、改制稳定处副处长、处长，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纪检监察室负责人、改制稳定处副处长、委机关支部专职副书记、办公室主任，南昌长运集团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副总经理等职。现任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16 年 6 月起任公司董事。
吴隼	1967 年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物业管理部、客运分公司经理助理，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南昌长运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等职。2015 年 1 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 年 6 月起任公司董事，2019 年 10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刘磊	1975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管理部部长助理、江西南昌长运有限公司五分公司副经理等职。2008 年 11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4 年 4 月至 2019 年 8 月任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9 年 9 月至 2020 年 2 月任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自 2016 年 6 月起任公司董事，自 2020 年 3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黄博	1983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学位，经济师。曾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高级审计员、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管理部高级业务主管等职，现任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改革规划部副总经理。2019 年 6 月起任公司董事。
彭润中	1957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获经济学博士学位，教授。历任原地矿部江西省地质测试中心总工程师办主任、江西财经大学基建处副处长、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区域项目处处长等职，先后在荷兰、伊朗、美国等研究机构工作并承担大量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项目。现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亚太财经与发展学院）教授，研究生导师；中国财政学会绩效研究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2017 年 12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宝常	1965 年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河北廊坊工贸食品有限公司财务科长、河北廊坊食品公司财务科长、河北廊坊食品总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审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等职，现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18 年 1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云燕	1975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山西唐宁律师事务所律师；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主任等职。现任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管理合伙人、高级合伙人，兼任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6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黄俊	1972 年出生，大专学历，助理政工师。曾任南昌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监审部干事、南昌水业集团城北营业处江纺所所长、南昌水业集团监审处处长助理、副处长（主持工作）、南昌水业集团行政办公室主任、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法务审计部（纪检监察室）部长助理（主任助理）、副部长（副主任）等职，现任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2019 年 6 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志坚	1971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历任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团委副书记、党委工作部副部长、宣传科科长；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工作部部长、纪委副书记、总经理助理等职，现任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6 年 6 月起任公司监事。
魏文青	1979 年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历任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核算主管、副部长，江西汇通保险代理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等职，现任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审计部副部长，2021 年 11 月起任公司监事。
周权	1969 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职于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商贸城、证券管理部、资产管理办公室和总经理办公室。2012 年 12 月至 2014 年 5 月，任江西靖安武侠世界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综合部部长，2014 年 5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副主任，现任公司纪检监察室主任。2018 年 9 月起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徐志芳	1974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会计师。曾任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主办会计，公司财务部税务主办、核算主管，子公司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子公司江西南昌长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物业经营有限公司、深圳市华嵘保理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江西智运九州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0 年 10 月起任公司监事。
穆孙祥	1971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工程师。曾任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高客分公司副经理、经理；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江西南昌长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执行董事等职，2016 年 8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占梁	1971 年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经济师。曾任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货运分公司经理、综合部部长、高客分公司经理；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董事长；华夏九州通用航空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总经理办公室主任等职，2019 年 10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傅琳雁	1978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办会计、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科员等职。2012 年 10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南昌水业赣江水工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 年 5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计财部部长，2017 年 6 月至 2018 年 7 月兼任九江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 年 6 月至 2021 年 3 月兼任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8 年 9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2021 年 3 月 19 日起任公司财务总监。
肖良芝	1973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职业经理人。历任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客运部副经理、营销部经理，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2018 年 10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 年 9 月至今任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董事长与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 年 8 月 26 日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陈筱慧	1970 年出生，大学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科审计员、江西长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科科长、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科副科长、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

	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部长等职，自 2018 年 12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公司财务总监。
魏艳	1971 年 4 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曾任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审计部审计员、副部长、部长等职，2017 年 6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公司监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公司董事胡维泉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的任期是自 2016 年 8 月 8 日起；董事吴隼先生担任董事会秘书的任期是自 2015 年 1 月 20 日起，担任副总经理的任期是自 2019 年 10 月 28 日起；董事刘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任期是从 2020 年 3 月 16 日起。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晓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委员	2019-01	
王晓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8-12	
胡维泉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	2019-02	
张小平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	2017-12	
刘磊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12	
黄博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改革规划部副总经理	2019-07	
黄俊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2019-02	
刘志坚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9-09	
刘志坚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	2015-04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彭润中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	教授	2002-06	
李宝常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部门经理、合伙人	2013-09	
张云燕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管理	高级合伙人	2015-10	
张云燕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04-16	
张云燕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05-30	2022-05-29
黄博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11-12	
傅琳雁	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	副总会计师	2018-09	2021-03-18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修订后《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年薪暂行方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对于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经审计的年度主要经营目标和财务指标的完成情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范围和主要职责等，对上述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年度绩效考核，根据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年度薪酬计划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特批准后发放。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考核系按照《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暂行方案》的相关规定，结合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绩效表现和公司经营业绩实际完成情况等实施综合评价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全额支付薪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共计 395.43 万元（税前）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陈筱慧	财务总监	离任	见下附说明
傅琳雁	财务总监	聘任	见下附说明
肖良芝	副总经理	聘任	见下附说明
魏艳	监事	离任	见下附说明
魏文青	监事	选举	见下附说明

- 1、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收到陈筱慧女士提交的辞职报告，陈筱慧因退休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 2、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聘任傅琳雁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 3、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聘任肖良芝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 4、公司监事会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收到魏艳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魏艳女士因退休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 5、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魏文青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1 年 2 月 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江西婺源长运胜达有限责任公司 51%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华夏九州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36%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司本部机构设置调整的议案》三项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1年3月19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傅琳雁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1年4月8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和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公司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报告》、《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子公司向公司借款的议案》、《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子公司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申请其控股子公司鹰潭市交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与江西龙虎山旅游客运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议案》、《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分红规划（2021年度至2023年度）》、《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共十九项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1年4月27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子公司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为其子公司上饶市天恒汽车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共三项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1年6月2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子公司业绩承诺及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稿）》、《关于子公司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公开挂牌转让鄱阳县瑞峰酒店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共三项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1年7月1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三家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1年7月26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为二级子公司上饶市天恒汽车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修订稿）》、《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修订稿）》、《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修订稿）》、《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修订稿）》、《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资金支付制度》共七项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1年8月26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与上海鼎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关于为二级子公司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聘任肖良芝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向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续租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并调整相关租赁价款的议案》、《关于向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的议案》、《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景德镇公共交通有限公司70%股权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共九项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	2021年9月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迎宾大道支行

二十六次会议	6 日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向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共二项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子公司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拟协议转让南昌达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关于与南昌市自来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改造工程施工合同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共五项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1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二级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拟与江西南昌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续签关于南昌公交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等股权托管协议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共四项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晓	否	11	11	9	0	0	否	4
胡维泉	否	11	11	9	0	0	否	4
张小平	否	11	11	9	0	0	否	4
吴隼	否	11	11	9	0	0	否	4
刘磊	否	11	11	9	0	0	否	4
黄博	否	11	11	10	0	0	否	2
彭润中	是	11	11	10	0	0	否	4
李宝常	是	11	11	10	0	0	否	4
张云燕	是	11	11	11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9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李宝常独立董事（召集人）、张云燕独立董事、张小平董事
提名委员会	彭润中独立董事（召集人）、王晓董事长、李宝常独立董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云燕独立董事（召集人）、彭润中独立董事、刘磊董事
战略委员会	王晓董事长（召集人）、彭润中独立董事、胡维泉董事、黄博董事、刘磊董事
预算委员会	王晓董事长（召集人）、胡维泉董事、吴隼董事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1 月 27 日	审阅公司编制的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及主要会计报表项目变动的说明；与年审会计师协商确定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审议《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认为公司编制的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的相关数据客观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情况、2020 年度的生产经营成果和公司 2020 年度的现金流量情况，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提交年度审计会计师开展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	
2021 年 3 月 2 日	与年审会计师就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初步审计意见进行充分沟通。	通过与注册会计师沟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初步审计的 2020 年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3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2020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及公正的执业原则开展审计工作，并重视保持与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的交流与沟通，体现了较强的专业能力，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计工作和内控审计工作。	
2021 年 4 月 21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1 年 8 月 16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关于向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的议案》		
2021 年 9 月 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迎宾大道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向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		
2021 年 10 月 21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子公司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拟协议转让南昌达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3 月 16 日	对公司财务总监候选人傅琳雁女士的学历、职称、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进行审核；同意将关于聘任傅琳雁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提名委员会委员一致认为财务总监候选人主体资格均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2021年8月16日	对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肖良芝先生的学历、职称、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进行审核；同意将关于聘任肖良芝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提名委员会委员一致认为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主体资格均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年4月6日	审阅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拟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认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内领取的薪酬，系严格按照公司相关薪酬制度执行，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数据真实、准确，与实际发放情况相符。	
2021年7月15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者2020年年薪标准的报告》和《关于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高管人员2020年绩效考核及年薪分配的报告》，并同意将《关于确定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认为：年薪标准测算是按照经审计的公司2020年主要经营目标和财务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的；高管人员的履职情况是根据各自主要职责，从政治素质、履职能力、勤勉尽责、工作实绩、廉洁从业等方面多维度进行绩效考评。2020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管人员绩效考核及年薪标准确定均严格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和程序进行。	

(5).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年6月28日	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三家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战略委员会委员认为：公司本次拟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江西法水森林温泉有限公司63.5%股权、江西长运传媒有限公司100%股权；江西靖安武侠世界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40%股权，是为了避免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旅游、传媒业务方面产生潜在同业竞争，亦有利于公司盘活存量资产，优化资源配置和资产结构，提高资产运营效率。	
2021年10月22日	会议听取了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生产经营情况和2021年1至9月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的通报	认为公司必须深刻把握当前挑战和机遇的新变化，发挥道路客运的灵活便捷优势，贯彻高质量发展理念，积极探索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实现路径，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持续深化道路客运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转型升级，不断提高自身发展与新形势要求的匹配度、契合度，进一步增强公司内生动力。	

(6). 报告期内预算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年3月29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与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公司应加强预算管理的全过程管控工作。	
2021年11月15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预算编报工作时间安排		

(7).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2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2,07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2,29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9,880
销售人员	263
技术人员	411
财务人员	272
行政人员	1,473
合计	12,29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及大专以上学历	2,369
中专学历	959
高中及高中以下学历	8,971
合计	12,29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执行以效益和效率提升为导向的薪酬管理机制。子公司实行工效挂钩的工资总额预算管理，公司总部管理人员实行岗位工资制。

2021年，公司修订了《企业经营者薪酬管理办法》、《企业经营者综合绩效管理办法》，持续完善优化对子公司经营者的绩效考评和薪酬管理体系，引导经营者创造更多增量价值，形成良性循环的激励和约束机制。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围绕战略目标与经营发展，对在岗员工开展有针对性的分层分类人才培养，鼓励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2021年，公司组织开展了企业中层领导力提升、以及新租赁准则、安全管理、民法典、协同办公系统等方面的培训。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91,601 天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26,044,227 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历年利润分配方案均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并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享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10,768,073.13 元，2020 年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净利润为-42,223,373.86 元，加上 2020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216,623,213.21 元，本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74,399,839.35 元。

公司 2020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分红规划（2021 年度至 2023 年度）》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将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未来三年（2021 年至 2023），公司每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且此三个连续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如果未来三年内公司净利润保持持续稳定增长，公司可提高现金分红比例或实施股票股利分配，加大对投资者的回报力度。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系按照《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暂行方案（修订稿）》的规定，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管人员年度履行职责情况进行考核，并依据考评结果确定年度薪酬总额，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发放。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业绩和个人绩效紧密挂钩，绩效考评的过程与薪酬的确定体现了对高管人员的激励和约束作用。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共修订安全管理、财务管理、机务管理、运营管理、资产管理、人力管理、工程管理等制度共 54 项。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对子公司的管控，通过建立有效的控制机制，对子公司的组织架构、收购兼并、投融资、资产处置、收益分配、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进行风险控制；通过制度流程制定、分级审批、绩效考核等手段对子公司运营进行指导、管理、监督和服务。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根据《江西证监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工作的通知》，认真对公司“三会一层”架构、“关键少数”行为规范、内部控制、信息披露、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事项进行了认真自查，并形成了自查报告。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规范运作，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并不断强化信息披露管理。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等情况。

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自查问题，公司均已整改到位。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为道路旅客运输和道路货物运输，主要排污为道路客运车辆和货运车辆的尾气排放，公司道路客运站场和物流中心建设项目均经环境保护部门相关环境影响审核。

报告期内，公司未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也未有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公司始终重视在经营管理中贯彻“绿色、低碳、环保”的环保理念，注重培养员工的环保意识，根据道路客运的特点探索节能降耗的新技术，致力于打造道路运输绿色环保运营，推动企业与环境的和谐发展。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重培养员工的环保意识，宣传节能减排的方针、政策、法规、标准，介绍节能减排先进经验，推广节能减排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

公司积极开展节能驾驶竞赛、节能知识竞赛活动；在客车新车型、新设备、新技术投入使用前对员工进行培训；建立驾驶员人才库，对进入人才库的驾驶员进行岗前培训，考核合格者才能进入人才库；每年都选送节能管理人员参加政府、行业协会组织的节能培训。

公司在多条城际公交班线上投入使用了节能环保、安全性能好的纯电动汽车。从事城市公交业务的子公司均引进了新能源客车（主要为纯电动汽车）为公众提供环保运输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2,741 辆新能源汽车，占公交车辆总数的比例为 79.04%。低碳环保的新能源汽车的使用，减少了车辆的碳排放。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见下附说明	长期有效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见下附说明	长期有效	是	是		
	分红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见下附说明	2021 年年度 2023 年度	是	是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控股股东，为保护江西长运及中小股东利益，避免与江西长运发生同业竞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就长运集团及下属除上市公司外的其他企业承诺如下：

(1) 长运集团目前并不经营与上市公司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客运业务或资产。在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长运集团及长运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也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或投资于与上市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

(2) 长运集团将尽一切可能之努力使其下属企业不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当长运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存在有竞争性同类业务，由此在市场份额、商业机会及资源配置等方面可能对上市公司带来不公平的影响时，长运集团及其下属企业自愿放弃同上市公司的业务竞争。

(3) 长运集团不投资或控股任何业务与上市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它机构、组织。若长运集团及长运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遇到上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主要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长运集团将促成该等机会让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

(4) 长运集团的董事、总经理将不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从事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活动。

(5) 长运集团不向其它在业务上与上市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它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

(6) 江西长运物流有限公司目前没有实质经营，未来亦不会经营物流及相关业务。长运集团将于本承诺签署之日起 12 个月内择机注销、转让该公司或变更其经营范围使其不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相同或相似的情况。

(7) 南昌长安客运服务有限公司已经更名为江西灿坤商贸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已经变更为国内贸易、清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该公司与上市公司已不存在同业竞争，未来亦不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8) 南昌汽车修理总厂目前已无汽车修理业务，未来也不经营汽车修理业务。长运集团将于本承诺签署之日起 12 个月内择机注销、转让该企业或变更该企业经营范围使其不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相同或相似的情况。

上述承诺在长运集团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长运集团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保护江西长运及中小股东利益，避免与江西长运发生同业竞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就南昌市政及下属除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和上市公司外的其他企业承诺如下：

1、南昌市政由南昌市国资委独家出资成立，作为持股平台主要行使投资管理职责，自身未从事任何实业经营。南昌市政在作为江西长运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南昌市政及南昌市政控制的除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新增与江西长运存在竞争性的业务，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或投资于与上市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

2、南昌市政在作为江西长运间接控股股东期间，若南昌市政及南昌市政控制的其他企业遇到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要业务范围内的投资机会，南昌市政将促成该等机会优先让与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

3、南昌市政在作为江西长运间接控股股东期间，不向其它在业务上与上市公司存在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它机构、组织或个人增加提供资金、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

4、南昌市政的董事、总经理将不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江西长运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从事损害江西长运利益的活动。

5、对于与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南昌市政下属企业，做如下处理：

(1) 公共交通、出租车业务以及相关的成品油销售及汽车维修业务的处理方案

1) 南昌市政下属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的经营范围与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经营范围存在重合之处，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的业务资质、资产等均已划转至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仅保留无法划转的不良资产和全民所有制人员身份，2015 年 6 月后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未开展实质性经营业务。南昌市政承诺，在作为江西长运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仍将不开展与江西长运存在竞争的具体经营业务。

2) 南昌市政下属南昌市公交汽车服务公司的经营范围与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经营范围存在重合之处，目前已不再开展业务，在 2021 年 9 月 30 日之前，将择机将南昌市公交汽车服务公司予以注销、转让或变更该公司经营范围使其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相同或相似的情况。

3) 南昌市政下属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南昌市政城市公交、出租运营板块的运营主体，主营南昌市及周边城市公共交通客运和南昌市内出租车服务业务，兼营汽车维修、场站物业、油气销售、汽车充电、职业培训等；下属运营公司包括江西永修顺祥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江西赣江新区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南昌公交顺瑞运输有限公司、南昌市公务用车管理中心有限公司、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物业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市公交顺隆车辆维修服务有限公司、南昌机场公交巴士有限公司、南昌市出租汽车有限公司、江西大众交通运输有限公司、南昌顺欣公交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南昌公交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公交湾里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公交洪城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丰城惠信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南昌市第二出租汽车公司、南昌大众交通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南昌市公交顺畅客车维修有限公司、南昌公交石油有限责任公司。其中：

①南昌市公交顺隆车辆维修服务有限公司因常年亏损，经股东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第 11 次办公会研究决定予以注销，目前处于清算过程中，在 2021 年 9 月 30 日之前，完成工商注销手续，其与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②南昌顺欣公交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目前已停止招生，即将全面停止运营，在 2021 年 9 月 30 日之前，完成工商注销手续。

③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物业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场站物业的运行管理，与江西长运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

④南昌大众交通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南昌市公交顺畅客车维修有限公司目前主要从事汽车维修及出租车 CNG 改装等业务，在 2021 年 9 月 30 日之前，南昌市政将根据该公司的具体运营情况，在充分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基础上，选择将其注入江西长运、出售给无关联第三方、注销、剥离与江西长运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采取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允许的其他可行的措施解决同业竞争。

⑤南昌公交石油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汽油、柴油等成品油的销售，在 2021 年 9 月 30 日之前，在充分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基础上，南昌市政将选择将其注入江西长运、出售给无关联第三方、注销、剥离与江西长运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采取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允许的其他可行的措施解决同业竞争。

⑥江西永修顺祥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江西赣江新区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南昌公交顺瑞运输有限公司、南昌市公务用车管理中心有限公司、南昌机场公交巴士有限公司、南昌市出租汽车有限公司、江西大众交通运输有限公司、南昌公交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公交湾里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公交洪城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丰城惠信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南昌市第二出租汽车公司主要从事公交客运业务和出租车客运业务，前述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为微利或处于亏损状态。在 2021 年 9 月 30 日之前，在充分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基础上，南昌市政根据相关公司的具体运营情况，选择将其注入江西长运、出售给无关联第三方、注销、剥离与江西长运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采取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允许的其他可行的措施解决同业竞争。

（2）旅游业务

1) 南昌市怡景旅游投资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和江西长运存在重合之处，目前已经停止业务运营；江西同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和江西长运存在重合之处；在 2021 年 9 月 30 日之前，在充分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基础上，南昌市政根据相关公司的具体运营情况，选择将其注入江西长运、出售给无关联第三方、注销、剥离与江西长运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采取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允许的其他可行的措施解决同业竞争。

2) 江西华赣文化旅游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广告传媒、旅游投资、影视文化、文化演艺和创意策划业务；江西华赣川纳文化旅游传媒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公交媒体发布及候车亭建设业务；南昌蓝海梦芭文化旅游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大型活动组织、承办等业务；南昌万寿宫文化街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万寿宫文化街区开发、运营及管理业务；南昌市琴源山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琴源山庄的餐饮、住宿业务；前述公司虽然部分经营范围与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重合，但均未实际从事旅游业务，与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实质性的同业竞争。

3) 南昌市政公用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南昌市问道文化旅游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旅游景区开发、运营及管理；南昌旅游集散中心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国内旅游、入境旅游和出境旅游业务，提供旅游咨询、旅游接待、会务会展、旅游客运、宾馆预订、票务代售及拓展培训等服务；前述三家公司目前处于亏损状态，在 2021 年 9 月 30 日之前，在充分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基础上，南昌市政根据相关公司的具体运营情况，选择将其注入江西长运、出售给无关联第三方、注销、剥离与江西长运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采取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允许的其他可行的措施解决同业竞争。

上述承诺在南昌市政作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南昌市政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公司分红规划（2021年至2023年）承诺：

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将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2021年至2023，公司每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且此三个连续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如果未来三年内公司净利润保持持续稳定增长，公司可提高现金分红比例或实施股票股利分配，加大对投资者的回报力度。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有 1 家收购时产生商誉的子公司涉及业绩承诺，其中：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实现税后净利润金额为 18,581,047.78 元，按照《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与《关于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规定，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在 2021 年度应实现税后利润分配利润不低于 9,025,000.00 元，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已完成盈利承诺。该事项不影响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自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起按新租赁准则要求进行财务会计报表披露，不重述 2020 年末可比数，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只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本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重大的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2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6月25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审计费用共计169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129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40万元）。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司子公司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以资不抵债且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为由，以债权人的身份向法院申请其控股子公司鹰潭市交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和江西龙虎山旅游客运有限公司破产清算。

根据江西省鹰潭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赣06破申4号民事裁定书与江西省鹰潭市月湖区人民法院（2021）赣0602民破1号民事裁定书，法院裁定受理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对江西龙虎山旅游客运有限公司和鹰潭市交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并指定了破产管理人。

2021年9月，江西省鹰潭市月湖区人民法院出具（2021）赣0602破1号之四民事裁定书，裁定终结鹰潭市交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破产程序。

2021年12月，江西省鹰潭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21）赣06破2-1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终结江西龙虎山旅游客运有限公司破产程序。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公司对深圳市佳捷现代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华智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张丽斌、陆叶以及深圳市佳捷现代物流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要求前述被告立即向公司支付佳捷物流公司股权回购款及相应的利息、股权收购费用和律师代理费等。2019年5月17日，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19）粤03民初1703号《受理案件通知书》，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公司起诉，并于2019年5月17日立案。2020年12月8日，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19）粤03民初1703号《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公司依据判决书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依法对被执行人采取了相应的执行措施，共计执行到位人民币12,220.20元，法院依法扣缴申请执行费人民币83.30元后，剩余款项人民币12,136.90元已划付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申请执行人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或者其他符合恢复执行的条件），可以申请恢复强制执行。</p>	http://www.sse.com.cn
<p>公司对深圳市佳捷现代物流有限公司、深圳市佳捷现代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华智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张丽斌、陆叶提起诉讼，要求前述被告立即向公司偿还借款及相应的利息和律师费等。公司于2019年6月5日收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19）粤0307民初11376号《受理案件通知书》，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已受理公司起诉，并于2019年6月4日立案。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已出具民事判决书（2019）粤0307民初11376号（一审判决）。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为：维持原判。2021年12月22日，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2020）粤03007破23号之三《民事裁定书》，宣告深圳市佳捷现代物流有限公司破产。</p>	http://www.sse.com.cn
<p>公司和控股子公司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依法向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李桂生、方媛、于都县长运实业有限公司以及江西省铭顺投资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要求前述被告立即向公司给付违约金和业绩补偿款。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起诉，并于2020年9月4日立案。公司于2020年11月2日收到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0）赣01民初649号《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p> <p>鉴于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0）赣01民初649号民事判决书已生效，且履行期限已届满，但被执行人仍未履行该民事判决书判定的给付义务。为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与子公司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公司于2021年10月19日收到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赣01执842号《执行案件受理通知书》，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申请执行符合法定受理条件，决定立案执行。目前案件在强制执行中。</p>	http://www.sse.com.cn
<p>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嵘保理”）因相关方拖欠保理款，依法向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四起民事诉讼，要求被告支付保理融</p>	http://www.sse.com.cn

<p>资款本金及利息，和律师费。2020年10月22日，华嵘保理收到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20）粤0391民初10024号、（2020）粤0391民初10025号《受理案件通知书》，以及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20）粤0304民初55715号、（2020）粤0304民初55722号《受理案件通知书》，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与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已受理华嵘保理的起诉状。2021年10月29日，华嵘保理收到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20）粤0304民初55715号与（2020）粤0304民初55722号《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p>	
<p>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向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提交《执行申请书》，申请责令被执行人于都诚鑫建筑有限公司、袁荣福、曾小英、于都荣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调解协议，向申请执行人华嵘保理支付保理融资款本金3,000万元及利息，以及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和执行费用。2021年11月19日，华嵘保理收到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2021）粤0391执4253号和粤0391执4255号《执行案件立案通知书》。目前案件在执行中。</p>	http://www.sse.com.cn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通过江西省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江西法水森林温泉有限公司63.5%股权、江西长运传媒有限公司100%股权与	http://www.sse.com.cn

江西靖安武侠世界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40%股权，控股股东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受让上述三家公司股权。	
子公司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根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将持有的南昌市达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按照评估价值，以 8,020.48 万元协议转让给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http://www.sse.com.cn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关联方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总额为人民币 8 亿元的借款，期限 1 年，借款利率按南昌市政实际融资成本执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余额为 49,071.805 万元。	http://www.sse.com.cn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公交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等股权		2020年12月30日	2021年12月29日	0	按照托管公司当年营业收入的0.005%向托管方收取托管费		是	股东的子公司

托管情况说明

根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与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关于南昌公交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等股权之托管协议》,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同意委托公司管理南昌公交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85%的股权、南昌公交湾里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南昌市第二出租汽车公司产权、南昌市出租汽车有限公司95.05%股权、江西大众交通有限公司40%股权、南昌大众交通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丰城惠信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45%股权、江西永修顺祥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100%股权、南昌公交洪城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90%股权、南昌公交石油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南昌市公交顺畅客车维修有限公司100%股权,公司每年按照托管公司当年营业收入的0.005%向托管方收取托管费,股权托管协议一年一签,直至被托管公司不存在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情形之日为止。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	60,000,000	2017年4月25日	2017年4月25日	2022年4月24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0,000,000	2017年4月28日	2017年4月28日	2022年4月27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饶市天恒汽车有限公司	70,000,000	2018年11月21日	2018年11月21日	2023年11月21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江西赣易行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	2018年11月23日	2018年11月23日	2028年11月22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控股子公司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	40,000,000	2020年4月21日	2020年4月21日	2023年4月21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九江长运运业股份有限公司	10,400,000	2020年6月11日	2020年6月11日	2021年6月11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货运物流有限公司	3,900,000	2020年8月3日	2020年8月3日	2021年8月3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上饶市天恒汽车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1年8月20日	2021年8月20日	2022年8月2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江西长运股份	公司本部	萍乡市长运	8,000,000	2021年9月	2021年9月	2022年9月	连带责任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有限公司		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		16日	16日	16日	担保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1年11月15日	2021年11月15日	2022年11月14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全资子公司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	8,000,000	2021年12月29日	2021年12月27日	2022年12月26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1年12月29日	2021年12月29日	2022年12月28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	2021年12月28日	2021年12月28日	2022年12月28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3,000,000	2021年12月29日	2021年12月27日	2022年12月26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0	2021年12月29日	2021年12月29日	2022年12月28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000,000	2021年12月28日	2021年12月28日	2022年12月28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	2000000	2021年12月29日	2021年12月27日	2022年12月26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3,133,473.8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07,393,227.89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07,393,227.89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9.7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27,252,663.7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27,252,663.75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p>1、2017年4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与其子公司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与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及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为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在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经销商车辆买方信贷借款及票据融资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余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每笔债务确定的到期之次日起二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笔担保余额为5,664,677.10元。</p> <p>2、2017年4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与其子公司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与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及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为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在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经销商车辆买方信贷借款及票据融资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余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每笔债务确定的到期之次日起二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笔担保余额为7,587,986.65元。</p> <p>3、2018年11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为上饶市天恒汽车有限公司（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在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经销商车辆买方信贷借款及票据融资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余额为人民币7000万元，保证期限为五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笔担保余额为4,640,564.14元。</p> <p>4、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子公司江西赣易行科技有限公司与江西省公路运输管理局签署《委托服务协议》，本公司与江西赣易行科技有限公司的其他股东（江西宜春汽车</p>

运输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盛威时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及赣州地区客运企业（会昌县汽车站有限公司、寻乌县汽车客货站、大余县汽车站、龙南县华盛发展有限公司龙南县汽车站、全南县汽车站）共同为赣易行科技有限公司履约提供保证，即为被保证人江西赣易行科技有限公司履行《委托服务协议》承担连带责任，履约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50万元。

5、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署《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办理票据融资业务和汽车金融法人账户透支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为人民币4,000万元，保证期间为合同项目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笔担保余额为2,300万元。

6、2020年6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与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华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九江长运运业股份有限公司在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华支行申请借款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限额为人民币1,040万元，保证期间为合同项目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笔担保已履行完毕，担保余额为0元。

7、2020年8月，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与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华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货运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江货运”）在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华支行申请借款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限额为人民币390万元，保证期间为合同项目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笔担保已履行完毕，担保余额为0元。

8、2021年8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签署《保证合同》，为二级子公司上饶市天恒汽车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保证期限为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笔担保余额1000万元。

9、2021年9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与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签署《保证合同》，公司为二级子公司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余额为人民币800万元，保证期限为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

	<p>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笔担保余额800万元。</p> <p>10、2021年11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县支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县支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余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含约定期限届满以及依照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笔担保余额1000万元。</p> <p>11、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与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为二级子公司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安昌荣”）、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萍乡盛达公司”）、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萍乡汽车销售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县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丁公路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形成的债务进行担保。公司本次为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县支行借款800万元、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借款1,000万元，以及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丁公路支行借款500万元形成的债务提供的担保，合计为永安昌荣借款担保金额为2,300万元；公司为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县支行借款300万元、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借款500万元，以及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丁公路支行借款400万元形成的债务提供的担保，合计为萍乡盛达公司借款担保金额为1,200万元；公司于2021年12月为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县支行借款提供的担保金额为200万元。</p>
--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1、关于景德镇市恒通物流有限公司 2021 年业绩完成盈利承诺情况的说明**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本公司于2015年8月以8,900万元人民币收购景德镇市恒通物流有限公司持有的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55%股权。股权转让方景德镇市恒通物流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陈华林先生承诺：2015年度（不含协议生效日之前的月份）、2016年度直至2021年度每一整年的税后可分配利润均应不低于1620万元。依照协议规定的盈利承诺数及本公司持有的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股权，2015年7月至2021年的会计年度期间，本公司自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可获得的利润应不低于：2015年7月至12月445万元；2016年892.5万元；2017年895万元；2018年897.5万元；2019年900万元；2020年902.5万元；2021年905万元。（详见刊载于2015年8月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

购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55%股权的公告》)

2015年起(不含协议生效日之前的月份)至2020年,恒达物流净利润实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2015年 8-12月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经审计净利润	599.23	1,479.73	1,805.78	1,682.23	1,130.46	-331.05
实际可分配利润	539.31	1,331.76	1,625.20	1,514.01	1,017.41	0
承诺税后可分配净利润	810.00	1,620.00	1,620.00	1,620.00	1,620.00	1,620.00
承诺发行人取得的可分配利润	445.00	892.50	895.00	897.50	900.00	902.5

注:实际可分配利润=经审计净利润*0.9(即按照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公司已经按协议约定取得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2015年应享有的可分配利润445万元、2016年应享有的可分配利润892.5万元、2017年度应享有的可分配利润895万元、2018年度应享有的可分配利润897.5万元、2019年度应享有的可分配利润900万元。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商品车零公里物流运输,受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影响,2020年1月以来,恒达物流的运输业务受到较大影响。2020年度恒达物流实现营业收入20,707.81万元,实现净利润-331.05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203.21万元,未达到约定的盈利承诺。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证恒达物流公司持续发展,从实际情况出发,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1年6月与业绩承诺方签署补充协议,延长业绩承诺期。

调整方案如下:

恒通公司和陈华林先生进一步向公司承诺,依照协议规定的盈利承诺数及公司持有的恒达物流公司股权,2015年7月至2021年的会计年度期间,公司自恒达物流可获得的利润应不低于:2015年7月至12月445万元;2016年892.5万元;2017年895万元;2018年897.5万元;2019年900万元;2020年902.5万元;2021年905万元;如公司2020年度因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自恒达物流获得的利润低于当年度承诺的分配利润,则业绩承诺期限分别往后顺延一年,即公司自恒达物流可获得的利润2021年不低于902.5万元,2022年不低于905万元。

2021年度,公司按协议约定享有可分配利润902.5万元。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5,023.06万元,实现净利润1,858.10万元,完成盈利承诺。

依照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本公司自动取得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当期利润的优先分配权,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的全部当期利润应由本公司优先分配,直至本公司取得全部当期承诺可分配利润。本公司获得全部当期承诺可分配利润后,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当期的剩余利润可分配给转让方。若转让方放弃当期的利润分配权后,本公司分得的全部利润仍未达到当期承诺可分配利润规定的最低数额,转让方及其控股股东承诺,转让方及其控股股东应当另外以现金形式补足差额部分;若转让方及其控股股东未能以现金形式补足本公司的当期承诺可分配利润,则转让方应以补偿股权方式就本公司未能获得的当期承诺可分配利润进行弥补。若补偿股权的数字累计超过10%,转让方及其控股股东应将不低于超出部分股权价值的不动产抵押给本公司,以保证本公司获得承诺可分配利润。

公司亦将密切关注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的经营情况,督促转让方景德镇市恒通物流有限公司向公司全额支付承诺的可分配利润。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0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90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 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0	65,676,853	23.09	0	无		国有法 人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0	47,412,800	16.67	47,412,800	无	国有法人
发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4,360,000	1.53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原俊锋	-253,300	2,551,000	0.90	0	无	未知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1,341,987	2,273,090	0.80	0	无	未知
章丽萍	-23,900	2,000,000	0.70	0	无	未知
王行宙	882,084	1,747,784	0.61	0	无	未知
吴晓春	0	1,739,730	0.61	0	无	未知
雷晓芳	0	1,689,484	0.59	0	无	未知
黄玉麟	370,000	1,505,900	0.53	0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65,676,853		人民币普通股	65,676,853		
发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3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60,000		
原俊锋	2,551,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51,0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2,273,090		人民币普通股	2,273,090		
章丽萍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王行宙	1,747,784		人民币普通股	1,747,784		
吴晓春	1,739,730		人民币普通股	1,739,730		
雷晓芳	1,689,484		人民币普通股	1,689,484		
黄玉麟	1,505,9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5,900		
赵玉佩	1,474,700		人民币普通股	1,474,7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7,412,800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认购的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将于限售期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交易，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晓
成立日期	1997 年 3 月 21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省际包车客运、普通客运、货物装卸、一类整车维修、汽车及摩托车检测等。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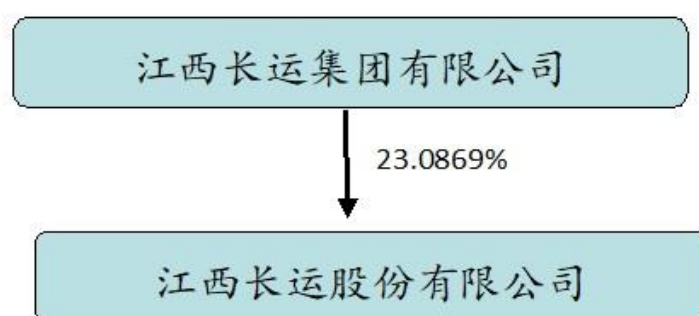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主要经营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间接控制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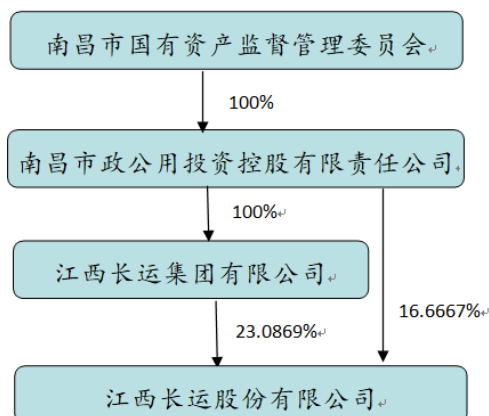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邓建新	2002年10月23日		327,068.761853	管理运营本企业资产及股权、投资兴办实业、国内贸

					易、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房地产开发、园林景观绿化及开发、环保工程、市政工程等
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47】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6月22日向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4741.28万股股票。本次发行后，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持有公司16.6667%的股份，通过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控制公司23.0869%股份，合计控制公司39.7536%的股份，为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	19 赣江西长运 ZR001	19CFZR0084	2019年1月25日	2019年1月25日	2022年1月25日	10,000	6.92	按季付息, 到期一次还本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17号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到期日为 2022 年 1 月 25 日，公司已完成该期债权融资计划的兑付工作。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2）第 205125 号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长运）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江西长运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江西长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处置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关联交易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54 投资收益、附注六、4 处置子公司和附注十、5（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2021 年度，江西长运附注中列示了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4,573,665.22 元，其中：将子公司（联营企业）转让给关联方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产生投资收益-5,513,366.91 元。由于投资收益对当期的损益影响较大，且部分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其会计处理正确与否直接影响财务报表的公允性，因此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处置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关联交易相关的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获取与处置子公司（联营企业）交易相关的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复核交易定价的原则及依据，获取外部评估机构出具评估报告，判断该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2）取得工商变更资料、产权交易合同、产权交接手续等资料，检查该交易的实际执行情况，判断管理层对处置日确定的合理性，并执行分析、重新计算等审计程序复核股权出售损益及相关会计处理的准确性；

（3）检查银行相关单据，核实交易对价收取情况；

（4）评估江西长运与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股权结构，判断该交易是否属于关联交易，检查江西长运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的相关规定，了解关联股东是否回避表决，判断关联交易的合法合规性，以及是否经过恰当授权批准；

（5）检查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中对该处置交易的列报和披露是否充分、恰当。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未发现处置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关联交易存在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所规定的要求。

（二）政府补助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7 政府补助和五、65 政府补助。

2021 年度，江西长运收到政府补助 583,724,194.55 元，其中列入其他收益 524,791,960.36 元；列入营业外收入 648,837.00 元；计入递延收益 34,419,250.00 元；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23,864,147.19 元。由于收到政府补助金额重大，其会计处理正确与否直接影响财务报表的公允性，因此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政府补助相关的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 与公司管理层沟通，了解公司相关政府补助的类型、性质以及补贴标准；
- (2) 获取与政府补助相关的文件，检查补助文件的内容、补助的类型以及文件的签署时间，判断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及所属会计期间；
- (3) 将本期收到政府补助与前期收到政府补助对比分析，重点关注本期新增项目的政府补助，分析会计处理的恰当性；
- (4) 检查政府补助的收款凭证，核对收款日期、收款金额、付款人基本信息，并与银行流水记录进行核对，确认政府补助收款情况；
- (5) 检查政府补助账务处理方式及核算方法，关注是否符合政府补助会计准则规定及企业的会计政策；
- (6) 检查政府补助在财务报告中的列报正确性与披露充分性。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未发现政府补助的账务处理方式及核算方法存在不符合会计准则所规定的要求。

(三) 营业收入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5 收入的确认原则和五、4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1 年度，江西长运营业收入为 1,817,295,264.76 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502,466,426.63 元，主要由汽车客运收入 818,904,488.93 元、货物运输收入 271,900,874.15 元、销售业务收入 402,090,935.01 元等构成。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具有较高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营业收入相关的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与公司管理层沟通，了解不同收入类别的相关内控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关注企业执行收入准则的情况，复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和具体方法及确认时点；
- 3、获取公司本年收入明细表及毛利率分析表，进行比较分析，按类别结合报表年度的实际情况分析收入增减的原因及合理性；
- 4、分别对各类收入进行细节测试，取得并检查各类收入的确认依据；
- 5、了解关联方交易的商业理由，检查证实交易的支持性文件；
- 6、对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确认不存在跨期事项。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未发现营业收入的确认原则及账务处理方式存在不符合会计准则所规定的要求。

四、其他信息

江西长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江西长运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江西长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江西长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江西长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江西长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江西长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江西长运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江西长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丽红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燕

中国·北京

2022年4月14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0,298,217.89	482,555,295.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55,211.6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5,374,725.37	39,209,823.33
应收账款		119,551,072.56	144,542,670.5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5,048,228.58	137,206,594.8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0,462,730.74	71,310,447.8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8,578,973.92	124,370,718.94
合同资产		52,839,941.24	35,629,657.23
持有待售资产		45,727,008.46	29,416,322.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73,992.66
其他流动资产		83,889,444.40	84,339,327.18
流动资产合计		1,162,625,554.81	1,149,554,850.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178,868.16	150,260,866.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351,011.10	12,865,394.5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1,428,141.78	62,944,515.17
固定资产		2,387,027,606.10	2,617,823,385.71
在建工程		120,765,624.05	226,661,294.6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497,785.73	
无形资产		1,077,028,712.23	1,169,518,167.85
开发支出			
商誉		30,588,858.50	34,606,958.50

长期待摊费用		152,800,189.06	179,718,843.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600,534.66	55,230,264.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582,252.13	87,316,216.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13,849,583.50	4,596,945,907.60
资产总计		5,176,475,138.31	5,746,500,758.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06,563,708.62	2,264,364,118.0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8,747,600.00	149,196,897.00
应付账款		150,038,356.89	207,252,129.42
预收款项		117,777,016.04	51,184,869.71
合同负债		53,961,920.63	100,652,825.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1,572,499.45	152,887,692.18
应交税费		69,900,163.30	65,411,426.15
其他应付款		603,137,274.41	730,733,491.9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5,886.88	2,380,923.0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1,365,641.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6,861,501.70	58,809,684.09
其他流动负债		3,427,967.08	5,798,959.66
流动负债合计		3,543,353,650.08	3,786,292,093.2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4,240,000.00	70,139,744.63
应付债券			101,307,111.1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86,512.63	
长期应付款		118,070,939.53	251,569,636.6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549,951.88	5,534,552.45
递延收益		42,419,250.00	38,716,220.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262,441.16	53,033,972.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61,533.94	14,286,384.56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4,690,629.14	534,587,622.88
负债合计		3,778,044,279.22	4,320,879,716.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4,476,800.00	284,476,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54,458,879.74	656,737,604.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478,838.53	9,031,506.42
专项储备		25,780,905.74	23,796,351.92
盈余公积		139,941,687.55	139,942,223.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072,263.35	-20,544,188.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106,064,848.21	1,093,440,296.69
少数股东权益		292,366,010.88	332,180,745.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 计		1,398,430,859.09	1,425,621,042.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 总计		5,176,475,138.31	5,746,500,758.48

公司负责人：王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琳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2,550,927.76	325,176,056.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227,298.18	4,899,351.91
其他应收款		1,207,595,919.74	1,323,623,747.38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8,092,374.89	54,554,203.65
存货		37,235.22	61,565.2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28,360.17	
流动资产合计		1,577,639,741.07	1,653,760,720.9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95,003,992.86	2,043,590,929.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9,939,170.31	31,702,703.51
固定资产		542,574,771.50	555,568,883.02
在建工程		1,995,106.72	1,995,106.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1,983,726.83	103,500,540.5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780,703.64	2,654,165.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00,000.00	22,378,159.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97,277,471.86	2,764,390,487.95
资产总计		4,074,917,212.93	4,418,151,208.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25,514,529.45	2,221,631,763.8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2,247,600.00	83,280,736.00

应付账款			450,639,783.75
预收款项		213,077.27	
合同负债			2,781,102.91
应付职工薪酬		23,523,927.80	18,896,679.47
应交税费		9,014,292.79	9,009,326.25
其他应付款		595,430,978.94	44,437,363.9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637.56	13,637.5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6,507,532.10	57,835,691.43
其他流动负债			48,342.02
流动负债合计		2,892,451,938.35	2,888,560,789.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2,339,744.63
应付债券			101,307,111.1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97,093,650.5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0,740,506.32
负债合计		2,892,451,938.35	3,149,301,295.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4,476,800.00	284,476,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26,809,740.81	660,173,360.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639,836.42	9,639,836.4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0,160,076.53	140,160,076.53
未分配利润		121,378,820.82	174,399,839.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82,465,274.58	1,268,849,912.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074,917,212.93	4,418,151,208.88

公司负责人：王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琳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丹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17,295,264.76	1,832,934,476.92
其中:营业收入		1,817,295,264.76	1,832,934,476.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92,889,476.35	2,480,914,882.13
其中:营业成本		1,919,957,850.64	1,995,640,200.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0,805,459.54	23,460,415.93
销售费用		16,268,042.10	16,510,200.85
管理费用		315,782,499.46	321,606,886.3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10,075,624.61	123,697,178.60
其中:利息费用		112,103,474.98	125,019,632.52
利息收入		6,454,805.13	4,380,777.79
加:其他收益		524,791,960.36	427,644,546.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108,655.27	8,786,251.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070,942.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282.5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909,208.18	-55,108,228.8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912,439.03	-90,734,055.6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834,464.12	44,228,090.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290,938.36	-313,163,801.25
加:营业外收入		25,510,893.10	10,311,432.78
减:营业外支出		4,920,934.17	9,740,549.2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880,897.29	-312,592,917.67

减：所得税费用		35,134,764.14	19,249,303.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46,133.15	-331,842,221.45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46,133.15	-322,380,932.3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61,289.12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76,745.46	-310,768,073.1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69,387.69	-21,074,148.3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58,440.24	-750,000.00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72,332.11	-675,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72,332.11	-675,00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6,108.13	-75,00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904,573.39	-332,592,221.4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1.1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1.19

公司负责人：王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琳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丹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8,791,426.90	35,397,195.13
减: 营业成本		17,584,289.96	10,712,406.17
税金及附加		8,936,204.15	5,547,813.6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2,540,150.91	54,693,053.8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7,909,198.32	64,126,034.00
其中: 利息费用		55,050,310.25	62,286,344.45
利息收入		137,808.56	-231,172.00
加: 其他收益		4,061,245.45	1,874,483.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098,144.77	69,344,558.38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222,817.5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991,148.46	-15,161,246.0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3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010,078.29	-43,624,317.30
加: 营业外收入		6,040,302.28	1,903,519.35
减: 营业外支出		51,242.52	483,119.4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021,018.53	-42,203,917.40
减: 所得税费用			19,456.4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021,018.53	-42,223,373.8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021,018.53	-42,223,373.8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3,021,018.53	-42,223,373.8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5

公司负责人：王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琳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丹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52,716,100.48	1,817,407,265.9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213,282.92	11,322,060.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3,324,176.04	594,936,586.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1,253,559.44	2,423,665,912.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74,843,748.33	1,284,370,783.1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4,755,560.82	674,428,953.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1,224,927.16	103,083,224.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791,014.55	147,426,571.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8,615,250.86	2,209,309,532.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638,308.58	214,356,380.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8,890,401.9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26,000.00	1,144,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8,672,287.11	33,482,905.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82,769,817.75	48,108,944.7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258,506.80	82,735,849.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5,000,405.88	426,956,735.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23,9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000,405.88	433,380,635.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58,100.92	-350,644,785.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93,600.00	271,405,773.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93,600.00	43,6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04,448,201.08	2,371,217,654.1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9,141,801.08	2,642,623,427.6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26,132,745.20	2,564,549,512.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9,712,634.92	143,368,474.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6,216,657.86	12,449,042.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393,267.82	67,313,567.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8,238,647.94	2,775,231,555.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096,846.86	-132,608,127.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3,167,491.46	692,064,024.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4,967,054.10	423,167,491.46

公司负责人：王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琳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丹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995,257.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6,686,882.82	362,052,706.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7,682,140.26	362,052,706.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061,586.95	25,464,865.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522,158.84	9,094,428.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694,336.76	323,582,824.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0,278,082.55	358,142,118.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404,057.71	3,910,587.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2,290,659.56	27,565,882.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224,863.96	47,369.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979.64	50,000,909.1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529,503.16	77,614,160.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51,587.66	1,211,848.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623,9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1,587.66	42,835,748.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277,915.50	34,778,412.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7,785,773.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10,850,450.00	2,320,685,3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0,850,450.00	2,548,471,073.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70,742,640.00	2,522,464,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225,903.27	119,494,861.9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879,067.82	69,369,026.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0,847,611.09	2,711,327,888.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997,161.09	-162,856,814.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0,191,835.64	424,359,649.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9,876,647.76	300,191,835.64

公司负责人：王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琳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丹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4,476,800.00				656,737,604.11		9,031,506.42	23,796,351.92	139,942,223.10		-20,544,188.86		1,093,440,296.69	332,180,745.68	1,425,621,042.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4,476,800.00				656,737,604.11		9,031,506.42	23,796,351.92	139,942,223.10		-20,544,188.86		1,093,440,296.69	332,180,745.68	1,425,621,042.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78,724.37		1,447,332.11	1,984,553.82	-535.55		11,471,925.51		12,624,551.52	-39,814,734.80	-27,190,183.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41,976.61				11,476,745.46		12,918,722.07	655,495.82	13,574,217.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78,724.37								-2,278,724.37	-24,252,977.70	-26,531,702.0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693,600.00	14,693,6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278,724.37								-2,278,724.37	-38,946,577.70	-41,225,302.07
(三)利润分配														-16,216,657.86	-16,216,657.86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216,657.86	-16,216,657.86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355.50		-535.55		-4,819.95			-595.06	-595.0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5,355.50		-535.55		-4,819.95			-595.06	-595.06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984,553.82					1,984,553.82		1,984,553.82
1.本期提取								23,190,243.96					23,190,243.96		23,190,243.96
2.本期使用								21,205,690.14					21,205,690.14		21,205,690.14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4,476,800.00				654,458,879.74		10,478,838.53	25,780,905.74	139,941,687.55		-9,072,263.35		1,106,064,848.21	292,366,010.88	1,398,430,859.09

2021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7,064,000.00				479,230,620.73		9,706,506.42	21,132,572.23	139,942,223.10		287,285,060.27		1,174,360,982.75	331,204,486.36	1,505,565,469.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7,064,000.00				479,230,620.73		9,706,506.42	21,132,572.23	139,942,223.10		287,285,060.27		1,174,360,982.75	331,204,486.36	1,505,565,469.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7,412,800.00				177,506,983.38		-675,000.00	2,663,779.69			-307,829,249.13		-80,920,686.06	976,259.32	-79,944,426.7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75,000.00				-310,768,073.13		-311,443,073.13	-21,074,148.32	-332,517,221.4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7,412,800.00				177,506,983.38								224,919,783.38	34,499,415.72	259,419,199.1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7,412,800.00				180,372,973.50								227,785,773.50	46,443,576.00	274,229,349.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865,990.12								-2,865,990.12	-11,944,160.28	-14,810,150.40
(三) 利润分配														-12,449,008.08	-12,449,008.0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12,449,008.08	-12,449,008.0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938,824.00		2,938,824.00		2,938,824.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938,824.00		2,938,824.00		2,938,824.00
(五) 专项储备								2,663,779.69					2,663,779.69		2,663,779.69
1. 本期提取								33,732,457.71					33,732,457.71		33,732,457.71
2. 本期使用								31,068,678.02					31,068,678.02		31,068,678.0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4,476,800.00				656,737,604.11		9,031,506.42	23,796,351.92	139,942,223.10		-20,544,188.86		1,093,440,296.69	332,180,745.68	1,425,621,042.37

公司负责人：王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琳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丹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4,476,800.00				660,173,360.59		9,639,836.42		140,160,076.53	174,399,839.35	1,268,849,912.8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4,476,800.00				660,173,360.59		9,639,836.42		140,160,076.53	174,399,839.35	1,268,849,912.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3,363,619.78					-53,021,018.53	-86,384,638.3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3,021,018.53	-53,021,018.5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363,619.78						-33,363,619.7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3,363,619.78						-33,363,619.78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4,476,800.00				626,809,740.81		9,639,836.42		140,160,076.53	121,378,820.82	1,182,465,274.58

2021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7,064,000.00				479,800,387.09		9,639,836.42		140,160,076.53	216,623,213.21	1,083,287,513.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7,064,000.00				479,800,387.09		9,639,836.42		140,160,076.53	216,623,213.21	1,083,287,513.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412,800.00				180,372,973.50					-42,223,373.86	185,562,399.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223,373.86	-42,223,373.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7,412,800.00				180,372,973.50						227,785,773.5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7,412,800.00				180,372,973.50						227,785,773.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4,476,800.00				660,173,360.59		9,639,836.42		140,160,076.53	174,399,839.35	1,268,849,912.89

公司负责人：王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琳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丹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江西省股份制改革和股票发行联审小组以赣股（1992）第 03 号文批准，于 1993 年 4 月采取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2 年 6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61 号文批准，本公司于 2002 年 7 月 1 日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00 万股，并于 2002 年 7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交易。2020 年 6 月，本公司向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4,741.28 万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37,064,000 元增加至人民币 284,476,800 元。2020 年 7 月 1 日，本公司本次发行的 4,741.28 万股新股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2020 年 7 月 29 日，本公司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本公司经营范围：公路客货运输、仓储、集装箱货运、道路清障及停车、汽车修理一级、货物装卸、汽车摩托车检验、轿车出租、进出口贸易、橡胶制品、汽车零部件、针纺织品、百货、玻璃仪器、五金交电化工、电子产品、计算机及配件、办公机械、农副产品、汽车、家具、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物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餐饮服务（以上国家有专项规定除外）。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000158375283N。

本公司法定住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平安西二街 1 号。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晓。

本财务报表及附注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一级子公司如下：

本公司 2021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一级子公司共 28 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减少 5 家一级子公司，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序号	单位名称	说明
1	江西都市城际公交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	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3	江西南昌科技大市场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4	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本部	一级子公司
5	江西长运物业经营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6	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7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8	黄山长运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9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一级子公司
11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2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3	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一级子公司
14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5	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6	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7	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8	江西长运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序号	单位名称	说明
19	江西汇通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0	江西长运科技有限公司本部	一级子公司
21	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2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3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4	婺源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一级子公司
25	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6	江西赣易行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7	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一级子公司
28	江西智运九州互联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一级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

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

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A. 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其他组合

B.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C.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b: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f: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按照该金融资产预计可收回现金流量的现值低于其账面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

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其他组合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见“应收账款”部分。

合同资产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减值准备。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均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反之则确认为减值利得。实际发生减值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见“其他应收款”部分。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

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股东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股东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年	5%	4.75%-2.3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4 年	5%	31.67%-6.7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2 年	5%	31.67%-7.92%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土地等。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包括：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A.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时，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调整得出增量借款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或者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三、17“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

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道路旅客运输收入、商品销售收入、货物运输收入等，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① 道路旅客运输收入

道路旅客运输收入是指公司持有线路经营权，为广大旅客提供人员及随身行李的汽车运输服务，在与相关车站结算后的全部票款确认收入，该收入属于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② 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既购货方已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其并能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而且交易价格已确定时确认收入，该收入属于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③ 货物运输收入

本公司与托运方依据彼此商定的服务期间及货物批量签订定期运输合同。在提供运输劳务并取得收讫价款或索取价款的凭据后确认收入，该收入属于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④ 旅游业务收入

本公司的旅游服务收入包括车、船、餐、景区内相关配套服务，在提供运输劳务并取得收讫价款或索取价款的凭据后确认收入，该收入属于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股东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净额法，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

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对于首次执行日后签订或变更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或变更日，本公司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一)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①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对房屋及建筑物和其他设备的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要求全新租赁资产价值低于人民币 4 万元。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②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二)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出租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本公司确认为融资租赁：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经营租赁下，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卖方及承租人本公司按照收入准则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该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见下附说明

其他说明

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期初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固定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47,332.85
预付账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7,105.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租赁负债		2,110,227.44
长期应付款		
预收账款		34,370,432.23
合同负债	20,412,998.39	
其他流动负债	1,636,687.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320,746.59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2,555,295.33	482,555,295.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9,209,823.33	39,209,823.33	
应收账款	144,542,670.57	144,542,670.5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7,206,594.87	137,206,594.8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1,310,447.84	71,310,447.84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4,370,718.94	124,370,718.94	
合同资产	35,629,657.23	35,629,657.23	
持有待售资产	29,416,322.93	29,416,322.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73,992.66	973,992.66	
其他流动资产	84,339,327.18	84,339,327.18	
流动资产合计	1,149,554,850.88	1,149,554,850.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0,260,866.93	150,260,866.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865,394.51	12,865,394.5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2,944,515.17	62,944,515.17	
固定资产	2,617,823,385.71	2,617,823,385.71	
在建工程	226,661,294.65	226,661,294.6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47,332.85	2,347,332.85
无形资产	1,169,518,167.85	1,169,518,167.85	
开发支出			

商誉	34,606,958.50	34,606,958.50	
长期待摊费用	179,718,843.85	179,718,843.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230,264.20	55,230,264.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87,316,216.23	87,316,216.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96,945,907.60	4,599,293,240.45	2,347,332.85
资产总计	5,746,500,758.48	5,748,848,091.33	2,347,332.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64,364,118.01	2,264,364,118.0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9,196,897.00	149,196,897.00	
应付账款	207,252,129.42	207,252,129.42	
预收款项	51,184,869.71	85,555,301.94	34,370,432.23
合同负债	100,652,825.05	80,239,826.66	-20,412,998.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2,887,692.18	152,887,692.18	
应交税费	65,411,426.15	65,411,426.15	
其他应付款	730,733,491.96	730,733,491.9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809,684.09	59,046,789.50	237,105.41
其他流动负债	5,798,959.66	4,162,272.41	-1,636,687.25
流动负债合计	3,786,292,093.23	3,798,849,945.23	12,557,852.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0,139,744.63	70,139,744.63	
应付债券	101,307,111.17	101,307,111.1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10,227.44	2,110,227.44
长期应付款	251,569,636.69	251,569,636.6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534,552.45	5,534,552.45	
递延收益	38,716,220.50	38,716,220.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033,972.88	53,033,972.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286,384.56	1,965,637.97	-12,320,746.59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4,587,622.88	524,377,103.73	-10,210,519.15
负债合计	4,320,879,716.11	4,323,227,048.96	2,347,332.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4,476,800.00	284,476,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56,737,604.11	656,737,604.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031,506.42	9,031,506.42	
专项储备	23,796,351.92	23,796,351.92	
盈余公积	139,942,223.10	139,942,223.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544,188.86	-20,544,188.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93,440,296.69	1,093,440,296.69	
少数股东权益	332,180,745.68	332,180,745.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25,621,042.37	1,425,621,042.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746,500,758.48	5,748,848,091.33	2,347,332.85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将租赁期超过一年的资产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并确认相关的租赁负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5,176,056.44	325,176,056.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899,351.91	4,899,351.91	
其他应收款	1,323,623,747.38	1,323,623,747.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1,565.20	61,565.2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53,760,720.93	1,653,760,720.9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43,590,929.30	2,043,590,929.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1,702,703.51	31,702,703.51	

固定资产	555,568,883.02	555,568,883.02	
在建工程	1,995,106.72	1,995,106.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3,500,540.52	103,500,540.5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54,165.53	2,654,165.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378,159.35	22,378,159.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64,390,487.95	2,764,390,487.95	
资产总计	4,418,151,208.88	4,418,151,208.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21,631,763.89	2,221,631,763.8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3,280,736.00	83,280,736.00	
应付账款	450,639,783.75	450,639,783.75	
预收款项		2,826,552.11	2,826,552.11
合同负债	2,781,102.91	2,843.40	-2,778,259.51
应付职工薪酬	18,896,679.47	18,896,679.47	
应交税费	9,009,326.25	9,009,326.25	
其他应付款	44,437,363.95	44,437,363.9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835,691.43	57,835,691.43	
其他流动负债	48,342.02	49.42	-48,292.60
流动负债合计	2,888,560,789.67	2,888,560,789.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2,339,744.63	62,339,744.63	
应付债券	101,307,111.17	101,307,111.1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97,093,650.52	97,093,650.5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0,740,506.32	260,740,506.32	
负债合计	3,149,301,295.99	3,149,301,295.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4,476,800.00	284,476,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60,173,360.59	660,173,360.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639,836.42	9,639,836.4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0,160,076.53	140,160,076.53	
未分配利润	174,399,839.35	174,399,839.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68,849,912.89	1,268,849,912.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418,151,208.88	4,418,151,208.88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5%、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以应纳流转税税额为计税依据	7%、5%
企业所得税	以应纳税所得额为计税依据	25%、20%、15%
教育费附加	以应纳流转税税额为计税依据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以应纳流转税税额为计税依据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15
江西于都龙腾汽车客货运输有限公司	15
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财税【2020】8号《关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第五条：对纳税人提供公共交通运输服务、生活服务，以及为居民提供必需生活物资快递收派服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根据2021年第7号文至2021年3月31日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凡已经到期的，执行期限延长至2021年3月31日。

(2) 根据财税【2020】13号《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产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自2020年3月1日至5月31日，除湖北省外，其他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执行期限延长至2021年12月31日。

(3) 根据财税海关总署【2019】39 《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邮政服务、电信服务、现代服务、生活服务）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

(4) 根据《财税【2019】21 号《退役军人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6000 元，最高可上浮 50%）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

(5) 根据赣税发【2020】7 号《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关于印发助力疫情防控促进经济增长 15 条税收政策措施的通知》、《江西省地方税务局关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困难减免税有关事项的公告》、《江西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有效应对疫情稳定经济增长 20 条政策措施的通知》等困难性房产土地税减免。

(6) 根据财税【2019】11 号《关于继续对城市公交站场道路客运站场城市轨道交通系统减免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城市公交站场、道路客运站场运营用地（含站场办公及辅助用地）减免城镇土地使用税。

(7) 根据财税【2020】16 号《关于继续实施物流企业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对物流企业自有(包括自用和出租)或承租的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减按所属土地等级适用税额标准的 50%计征城镇土地使用税。

(8) 根据财税【2021】8 号《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财税【2019】2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9)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以上的企业。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江西于都龙腾汽车客货运输有限公司、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三家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之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7,670.04	654,705.93
银行存款	454,799,384.06	422,512,785.53
其他货币资金	35,331,163.79	59,387,803.87
合计	490,298,217.89	482,555,295.3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注：本公司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受限资金金额为 35,331,163.79 元，明细如下：

项目	2021. 12. 31	2020. 12. 31
银行承兑保证金	34, 591, 163. 79	58, 907, 803. 87
旅游行业保证金	640, 000. 00	380, 000. 00
保险代理行业保证金	100, 000. 00	100, 000. 00
合计	35, 331, 163. 79	59, 387, 803. 87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55, 211. 65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855, 211. 65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855, 211. 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应收浙江众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运费 2, 285, 151. 28 元(其中应收账款 885, 151. 28 元, 其他应收款 1, 400, 000. 00 元), 因浙江众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破产清算, 根据债权人会议决议和浙江众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债权重整方案,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收到浙江众泰公司银行存款支付 100, 000. 00 元, 另收到 ST 众泰 134, 679 股股票抵债。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3, 659, 734. 78	26, 967, 593. 99
商业承兑票据	21, 714, 990. 59	12, 242, 229. 34
合计	55, 374, 725. 37	39, 209, 823. 3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8, 193. 98	
商业承兑票据	718, 379. 36	

合计	976,573.34
----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22,656,087.52	941,096.93	4.15
合计	22,656,087.52	941,096.93	4.1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 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021年12月31日, 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本公司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590,974.17	350,122.76			941,096.93
合计	590,974.17	350,122.76			941,096.9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6,495,856.11	49.26	106,960,957.50	78.36	29,534,898.61	132,803,144.44	45.83	92,362,495.65	69.55	40,440,648.79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0,608,440.20	50.74	50,592,266.25	35.98	90,016,173.95	156,957,496.94	54.17	52,855,475.16	33.68	104,102,021.78
其中：										
账龄组合	109,178,440.20	39.40	19,162,266.25	17.55	90,016,173.95	125,527,496.94	43.32	21,425,475.16	17.07	104,102,021.78
保理款组合	31,430,000.00	11.34	31,430,000.00	100.00		31,430,000.00	10.85	31,430,000.00	100.00	
合计	277,104,296.31	/	157,553,223.75	/	119,551,072.56	289,760,641.38	/	145,217,970.81	/	144,542,670.5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如皋市亚曼汽车有限公司	62,803,144.44	62,803,144.44	100.00	本金已到期，本年度利息未付，该企业已资不抵债
于都县福兴房地产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7,000,000.00	25,561,240.52	69.08	本金已到期，本年度利息未付，按照账面金额扣减担保物价值后的金额计提坏账
方媛	28,000,000.00	11,985,736.71	42.81	本金已到期，本年度利息未付，按照账面金额扣减担保物价值后的金额计提坏账
金华青年智慧汽车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本金已到期，本年度利息未付，该企业已资不抵债
杭州易辰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355,200.00	942,080.00	40.00	企业已经进入破产清算，根据款项的可收回率计算。
湖南猎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337,511.67	668,755.83	50.00	企业提请破产清算，根据款项的可收回率计算。
合计	136,495,856.11	106,960,957.50	78.36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0 (含) 天以内	28,022,060.16	283,032.92	1.01
31 天至 1 年	52,392,099.68	2,387,878.99	4.56
1 至 2 年	13,016,733.06	1,592,409.93	12.23
2 至 3 年	1,269,952.32	862,611.60	67.92
3 至 4 年	747,942.34	522,395.73	69.84
4 至 5 年	1,506,849.22	1,291,133.66	85.68
5 年以上	12,222,803.42	12,222,803.42	100.00
合计	109,178,440.20	19,162,266.25	17.5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保理款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30 (含) 天以内			
31-90 天			
91-180 天			
181-365 天			
超过 365 天	31,430,000.00	31,430,000.00	100.00
合计	31,430,000.00	31,43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45,217,970.81	15,210,851.65	2,020,480.60	205,683.51	649,434.60	157,553,223.75
合计	145,217,970.81	15,210,851.65	2,020,480.60	205,683.51	649,434.60	157,553,223.7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安徽交运集团巢湖汽运有限公司 巢湖城乡公交分公司	95,000.00	现金收回
浙江众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5,683.51	债务人破产清算, 收回部分现金和股票
合计	650,683.51	/

注1: 公司子公司南昌市大件运输有限公司收回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运费 350,000 元, 该款项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00%, 坏账计提金额 350,000 元, 本期收回银行承兑汇票后, 转回坏账准备 350,000 元。

注2: 公司子公司含山县彩虹汽车客运有限责任公司收回含巢线退出经营补偿款(运费) 1,900,000.00 元, 该款项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5%, 计提金额 95,000.00 元, 本期现金收回后转回信用减值准备 95,000.00 元。

注3: 本公司子公司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应收浙江众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运费 2,285,151.28 元(其中应收账款 885,151.28 元, 其他应收款 1,400,000.00 元)浙江众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已破产清算, 根据债权人会议决议, 本公司收到浙江众泰公司银行存款支付 100,000.00 元, 另收到 ST 众泰 134,679 股抵债, 本期应收账款转入交易性金融资产后转回。股权划转当天(2021 年 12 月 16 日) ST 众泰收盘价 6.56 元, 股票成本合计 883,494.24 元, 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差额 1,025,973.53 元计入投资收益。该款项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模型计提坏账 275,683.51 元(其中应收账款坏账 205,683.51 元, 其他应收款坏账 70,000.00 元)。

其他说明:

注: 其他变动为本期处置或注销子公司而减少的信用减值准备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如皋市亚曼汽车有限公司	62,803,144.44	22.66	62,803,144.44
于都县福兴房地产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7,000,000.00	13.35	25,561,240.51
于都诚鑫建筑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0.83	30,000,000.00
方媛	28,000,000.00	10.10	11,985,736.71
金华青年智慧汽车有限公司	5,000,000.00	1.80	5,000,000.00
合计	162,803,144.44	58.74	135,350,121.66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62,803,144.44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8.74%,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35,350,121.66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8,562,644.68	68.29	105,199,383.63	76.67
1至2年	8,102,885.34	7.04	5,373,740.24	3.92
2至3年	2,196,870.23	1.91	5,869,271.51	4.28
3年以上	26,185,828.33	22.76	20,764,199.49	15.13
合计	115,048,228.58	100.00	137,206,594.87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上海上汽大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32,598,622.18	28.33
鹰潭市民政局	12,770,730.00	11.10
一汽-大众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4,974,879.75	4.32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670,000.00	2.32
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	210,000.00	0.18
合计	53,224,231.93	46.2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0,462,730.74	71,310,447.84
合计	130,462,730.74	71,310,447.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5,607,319.21	14,715,856.17
代垫款	2,235,152.95	4,196,691.58
兑现款	1,191,397.19	1,156,366.74
备用金	5,811,553.41	8,382,104.84
应收服务收入等	18,204,165.09	21,139,541.05
应收补贴款	1,000,000.00	1,109,678.50
往来	161,786,255.99	164,605,268.12
股权回购款	86,627,863.10	86,640,000.00
债权转让款	79,948,300.97	
其他	1,188,235.34	1,447,422.94

合计	373,600,243.25	303,392,929.94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221,619.87	67,160,968.41	164,699,893.82	232,082,482.10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21,619.87	221,619.87		
--转入第三阶段		-11,340,973.41	11,340,973.41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77,390.87	18,044,425.20	47,743,720.46	65,965,536.53
本期转回		5,929,293.10	10,667,529.06	16,596,822.16
本期转销			70,000.00	70,000.00
本期核销			35,976,476.59	35,976,476.59
其他变动		2,267,207.37		2,267,207.37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77,390.87	65,889,539.60	177,070,582.04	243,137,512.5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32,082,482.10	65,965,536.53	16,596,822.16	36,046,476.59	2,267,207.37	243,137,512.51
合计	232,082,482.10	65,965,536.53	16,596,822.16	36,046,476.59	2,267,207.37	243,137,512.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武宁县政府	4,000,000.00	现金
浙江众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70,000.00	现金和股票
合计	4,070,000.00	/

注 1：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收回 4,000,000.00 万元，该款项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100%，坏账计提金额为 4,000,000.00 万元，本期现金收回后转回坏账准备 4,000,000.00 万元。

注 2：参见附注应收账款。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5,976,476.59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鹰潭市交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7,503,758.39	债务人破产清算，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是
江西龙虎山旅游客运有限公司	往来款	8,381,421.18	债务人破产清算，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是
江西省双强化化工有限公司	应收服务收入	91,297.02	债务人破产清算，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合计	/	35,976,476.59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2021 年 9 月，江西省鹰潭市月湖区人民法院出具（2021）赣 0602 破 1 号之四民事裁定书，裁定终结鹰潭市交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破产程序。根据《鹰潭市交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的最终债权清偿额为 82.22 万元，剩余 27,503,758.39 元其他应收款无法收回。该款项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模型计提坏账 27,503,758.39 元。

注 2：2021 年 12 月，鹰潭市江西省鹰潭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21）赣 06 破 2-1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终结江西龙虎山旅游客运有限公司破产程序。根据《江西龙虎山旅游客运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的最终债权清偿额为 6,599.86 元，剩余 8,381,421.18 元其他应收款无法收回。该款项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模型计提坏账 8,381,421.18 元。

注 3：根据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0 赣 0502 破 2 号之十一）与《江西省双强化化工有限公司破产债权清偿分配方案》，子公司新余公交应收江西省双强化化工有限公司的租车款 91,297.02 元其他应收款无法收回，该款项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模型计提坏账 91,297.02 元。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款	79,948,300.97	30(含)天以内	21.40	
深圳佳捷现代投资控股公司	股权回购款	79,567,863.10	5年及以上	21.30	79,567,863.10
金华青年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往来款	67,239,814.79	5年及以上	18.00	67,239,814.79
深圳佳捷现代物流控股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976,816.76	5年及以上	3.47	12,976,816.76
张明贵	股权回购款	10,000,000.00	5年以上	2.68	10,000,000.00
合计	/	249,732,795.62	/	66.85	169,784,494.65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其他变动为本期处置或注销子公司而减少的信用减值准备。

A. 2021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未来12月内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组合1	92,065,469.76	0.19	177,390.87	逾期天数在30日以内
合计	92,065,469.76	0.19	177,390.87	

B. 2021年12月31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组合1	104,464,191.45	63.07	65,889,539.60	逾期天数超过30日 但是未满足第三阶段条件
合计	104,464,191.45	63.07	65,889,539.60	

C.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坏账准备	理由
		预期信用	损失率%		
组合计提：					
组合1					
金华青年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67,239,814.79	100.00		67,239,814.79	债务人经营困难，已经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金华青年商用车销售有限公司	1,200,000.00	100.00		1,200,000.00	债务人经营困难，已经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深圳佳捷现代物流控股有限公司	12,976,816.76	100.00		12,976,816.76	未发现可执行财产，法院裁定执行程序终结。
单项计提：					
深圳佳捷现代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9,567,863.10	100.00		79,567,863.10	债务人经营困难，无力支付，公司已申请冻结部分财产
江西中悦实业有限公司	9,026,087.39	100.00		9,026,087.39	法院裁定执行程序终结，未发现可执行财产。
深圳市华智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060,000.00	100.00		7,060,000.00	债务人经营困难，无力支付，公司已申请冻结部分财产
合计	177,070,582.04	100.00		177,070,582.04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293,496.95	412,927.10	7,880,569.85	10,005,990.29	328,975.01	9,677,015.28
在产品						
库存商品	61,581,071.22	1,045,421.95	60,535,649.27	113,104,825.19	596,132.05	112,508,693.1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160,167.10		160,167.10	411,042.10		411,042.10
低值易耗品	2,587.70		2,587.70	1,773,968.42		1,773,968.42
合计	70,037,322.97	1,458,349.05	68,578,973.92	125,295,826.00	925,107.06	124,370,718.94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28,975.01	83,952.09				412,927.1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596,132.05	511,326.13		62,036.23		1,045,421.9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925,107.06	595,278.22		62,036.23		1,458,349.0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54,403,027.40	1,563,086.16	52,839,941.24	37,370,170.97	1,740,513.74	35,629,657.23
合计	54,403,027.40	1,563,086.16	52,839,941.24	37,370,170.97	1,740,513.74	35,629,657.2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021年12月31日，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如下：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30(含)天以内	28,897,880.28	1.00	287,828.80	预期信用损失
31天-1年	25,505,147.12	5.00	1,275,257.36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54,403,027.40	2.87	1,563,086.16
----	---------------	------	--------------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南昌市达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	45,727,008.46		45,727,008.46	81,287,000.00		2022年2月
合计	45,727,008.46		45,727,008.46	81,287,000.00		/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出售费用	出售原因、方式	预计出售时间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					
其中：固定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小计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南昌市达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5,727,008.46	81,287,000.00			
其中：其他应收款	1,710.90	510,7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5,729.21				
固定资产	24,634,221.77	31,279,900.00		见注1	2022年2月
无形资产	21,073,913.51	49,493,5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33.07	2,900.00			
小计	45,727,008.46	81,287,000.00			
合计	45,727,008.46	81,287,000.00			

注1：根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经过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与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南昌市达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以2021年7月31日为基准日，参考评估净资产的价值8,020.48万元协议转让给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注2：以2021年7月31日为基准日，经过评估的资产、负债和净资产的价值分别为8,128.7万元、108.22万元和8,020.48万元。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973,992.66
合计		973,992.66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摊费用	31,340,468.88	9,485,133.61
应交税费负数重分类	52,548,975.52	74,854,193.57
合计	83,889,444.40	84,339,327.18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973,992.66		973,992.66	
其中：未实现融 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应收款				-973,992.66		-973,992.66	
合计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江西靖安武侠世界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4,624,499.72		34,651,509.56	27,009.84							
江西劲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9,275,033.44			4,967,905.28			540,785.37			23,702,153.35	
华夏九州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73,966,810.18		73,966,992.85	182.67							
新国线黄山风景区游客集散中心有限公司	4,096,393.99			-725,191.08			894,488.10				
景德镇长运物流	18,298,129.60								-18,298,129.60	2,476,714.81	

园有限公司										
小计	150,260,866.93		108,618,502.41	4,269,906.71			1,435,273.47		-18,298,129.60	26,178,868.16
合计	150,260,866.93		108,618,502.41	4,269,906.71			1,435,273.47		-18,298,129.60	26,178,868.16

其他说明

注：公司对景德镇长运物流园有限公司不具有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调整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351,011.10	12,865,394.51
合计	32,351,011.10	12,865,394.51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中道旅游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层指定且准备长期持有	
江西吉安长运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926,000.00				管理层指定且准备长期持有	
景德镇长运物流园有限公司	2,000,000.00				管理层指定且准备长期持有	
安徽畅捷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层指定且准备长期持有	
黄山市新思维驾驶员培训咨询有限公司					管理层指定且准备长期持有	
中度石化当涂有限公司					管理层指定且准备长期持有	
上饶新东方旅游公司					管理层指定且准备长期持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累计利得和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5,355.50，其中：转入盈余公积-535.55 元，转入未分配利润-4,819.95 元。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9,468,383.04	5,651,205.00		125,119,588.04
2. 本期增加金额	12,480,071.39	8,624,200.00		21,104,271.39
(1) 外购	524,180.53			524,180.53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1,955,890.86	8,624,200.00		20,580,090.86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31,948,454.43	14,275,405.00		146,223,859.4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2,000,293.32	174,779.55		62,175,072.87
2. 本期增加金额	9,666,703.74	2,953,941.04		12,620,644.78
(1) 计提或摊销	3,282,025.77	150,312.72		3,432,338.49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6,384,677.97	2,803,628.32		9,188,306.2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1,666,997.06	3,128,720.59		74,795,717.6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0,281,457.37	11,146,684.41		71,428,141.78
2. 期初账面价值	57,468,089.72	5,476,425.45		62,944,515.1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387,027,606.10	2,617,819,836.60
固定资产清理		3,549.11
合计	2,387,027,606.10	2,617,823,385.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43,086,276.75	247,600,107.47	2,311,540,023.88	4,702,226,408.10
2. 本期增加金额	159,305,875.58	28,493,475.44	227,910,970.79	415,710,321.81
(1) 购置	13,624,883.18	21,932,310.36	227,847,170.79	263,404,364.33
(2) 在建工程转入	145,680,992.40	6,561,165.08	63,800.00	152,305,957.48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275,372,072.60	41,599,172.16	432,306,693.10	749,277,937.86
(1) 处置或报废	20,152,182.80	17,602,379.83	233,702,964.33	271,457,526.96
(2) 合并范围减少	145,797,699.07	21,343,179.39	184,939,220.77	352,080,099.23
(3) 其他	109,422,190.73	2,653,612.94	13,664,508.00	125,740,311.67
4. 期末余额	2,027,020,079.73	234,494,410.75	2,107,144,301.57	4,368,658,792.0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40,786,930.32	150,126,488.22	1,493,493,152.96	2,084,406,571.50
2. 本期增加金额	54,081,696.70	19,548,716.86	246,734,217.90	320,364,631.46
(1) 计提	54,081,696.70	19,548,716.86	246,734,217.90	320,364,631.46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65,267,814.49	24,692,372.59	334,283,207.17	424,243,394.25
(1) 处置或报废	6,629,044.68	12,202,032.93	212,741,827.63	231,572,905.24
(2) 合并范围减少	33,159,782.23	12,081,428.39	116,462,148.86	161,703,359.48
(3) 其他	25,478,987.58	408,911.27	5,079,230.68	30,967,129.53
4. 期末余额	429,600,812.53	144,982,832.49	1,405,944,163.69	1,980,527,808.7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938,865.56	164,511.68		1,103,377.24
(1) 计提	938,865.56	164,511.68		1,103,377.24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合并范围减少				
4. 期末余额	938,865.56	164,511.68		1,103,377.2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96,480,401.64	89,347,066.58	701,200,137.88	2,387,027,606.10
2. 期初账面价值	1,702,299,346.43	97,473,619.25	818,046,870.92	2,617,819,836.6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当涂综合客运枢纽站	12,939,869.09	未竣工决算产权正在办理中
抚州新客运枢纽站	65,319,307.20	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抚州长运乐安分公司新站主站房、办公楼	1,444,903.75	产权证办理中
祁门客运中心主站房	5,478,941.13	产权证办理中
抚州客运综合枢纽站北侧一层	3,351,606.39	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赣州方通-通源加油站	2,421,432.98	产权证办理中
景德镇长运-众埠车站	3,920,000.00	土地使用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运输设备		3,549.11
合计		3,549.11

其他说明：

无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20,765,624.05	226,661,294.65
工程物资		
合计	120,765,624.05	226,661,294.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股份公司-高新客运站	1,995,106.72		1,995,106.72	1,995,106.72		1,995,106.72
吉市长运-万安公交停车场						
黄山长运-祁门客运中心站						
黄山长运-城际公交充电桩项目						
抚市长运-新客运站工程				105,670,538.38		105,670,538.38
抚市长运-宜黄分公司新站工程	874,284.16		874,284.16	874,284.16		874,284.16
抚市长运-抚州枢纽站站前广场工程	2,777,480.19		2,777,480.19	2,600,317.81		2,600,317.81
马鞍山长运-含山中心客运站	23,563,918.19		23,563,918.19	2,749,705.79		2,749,705.79
马鞍山长运-泛太能源梅苑路加油站	599,895.39		599,895.39	567,120.43		567,120.43
马鞍山长运-当涂新站	406,412.52		406,412.52	232,615.08		232,615.08
萍乡长运-萍乡综合客运枢纽站(高铁项目)	18,633,692.32		18,633,692.32	13,624,182.32		13,624,182.32
吉安公交-充电桩工程	856,510.00		856,510.00			-
吉安公交-三期充电桩工程				1,255,276.66		1,255,276.66
新余公交-仙来停车场						
鄱市长运-鄱阳新车站	2,707,275.50		2,707,275.50	21,736,312.98		21,736,312.98

上饶长运-大众 4S 店迁建项目	15,806,298.05		15,806,298.05	13,827,789.47		13,827,789.47
上饶长运-维修中心迁建项目	8,197,381.63		8,197,381.63	7,419,793.09		7,419,793.09
上饶长运-驾校迁建项目	9,412,963.02		9,412,963.02	8,449,660.27		8,449,660.27
上饶长运-紫溪区乡站	194,669.42		194,669.42			
上饶长运-新驾校项目	1,272,825.19		1,272,825.19	1,272,825.19		1,272,825.19
鹰潭长运-公交宾馆(公交总站)	5,221,275.39		5,221,275.39	9,085,175.39		9,085,175.39
鹰潭公交-北站场站建设	16,689,267.82		16,689,267.82	14,686,593.17		14,686,593.17
鹰潭公交-鹰南公交枢纽场站建设工程				6,778,403.36		6,778,403.36
鹰潭公交-鹰北公交枢纽场站	949,229.13		949,229.13			
赣州方通-城南车站	261,161.19		261,161.19	85,962.26		85,962.26
景德镇公交-浮梁县停车场工程				1,395,787.66		1,395,787.66
景德镇公交-新建充电桩项目				2,535,578.04		2,535,578.04
法水温泉-二期规划设计				631,791.00		631,791.00
九江长运-蔡岭车站						-
九江长运-武宁新城汽车站	364,008.20		364,008.20	300,000.00		300,000.00
九江长运-湖口火车站物流站	1,646,771.88		1,646,771.88	1,646,771.88		1,646,771.88
九江长运-都昌城东车站				1,527,624.34		1,527,624.34
九江长运-共青新汽车站	1,982,573.61		1,982,573.61	1,903,691.18		1,903,691.18
零星工程	6,663,019.56	310,395.03	6,352,624.53	4,118,783.05	310,395.03	3,808,388.02
合计	121,076,019.08	310,395.03	120,765,624.05	226,971,689.68	310,395.03	226,661,294.6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抚州长运-新客运站工程	150,000,000.00	105,670,538.38		103,997,466.65	1,673,071.73		84.27	主体已经完工				自筹加借款
抚州长运-抚州枢纽站站前广场工程	6,000,000.00	2,600,317.81	177,162.38			2,777,480.19	46.29	46.00%				自筹加借款
马鞍山长运-含山中心客运站	35,156,000.00	2,749,705.79	20,814,212.40			23,563,918.19	67.03	95%	988,428.28	384,309.15		自筹加借款
萍乡长运-萍乡综合客运枢纽站(高铁项目)	59,960,000.00	13,624,182.32	5,009,510.00			18,633,692.32	51.24	80.00%				借款
鄱阳长运-鄱阳新车站	102,540,000.00	21,736,312.98	3,727,408.68	22,756,446.16		2,707,275.50	76.67	92.00%				自筹
上饶汽运-大众4S店迁建项目	49,474,533.00	13,827,789.47	1,978,508.58			15,806,298.05	41.37	60.00%				自筹
上饶汽运-维修中心迁建项目	9,283,900.00	7,419,793.09	777,588.54			8,197,381.63	65.18	90%				自筹
上饶汽运-驾校迁建项目	17,506,100.00	8,449,660.27	963,302.75			9,412,963.02	59.18	90%				自筹
鹰潭公交-北站场建设	28,610,000.00	14,686,593.17	2,002,674.65			16,689,267.82	51.33	90.00%				自筹
鹰潭公交-鹰南公交枢纽场站建设工程	19,392,000.00	6,778,403.36	2,301,380.64	9,079,784.00		-	46.82	90.00%				自筹[W1]
九江长运-蔡岭车站	22,500,000.00	-	6,435,842.37	6,435,842.37		-	75.30	100.00%				自筹
九江长运-都昌城东车站	39,100,000.00	1,527,624.34	6,788,554.02	8,316,178.36			83.76	100.00%				自筹
合计	539,522,533.00	199,070,920.98	50,976,145.01	150,585,717.54	1,673,071.73	97,788,276.72	/	/	988,428.28	384,309.15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47,332.85	2,347,332.85
2. 本期增加金额	738,818.32	738,818.3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086,151.17	3,086,151.1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588,365.44	588,365.44
(1) 计提	588,365.44	588,365.4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88,365.44	588,365.4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97,785.73	2,497,785.73
2. 期初账面价值	2,347,332.85	2,347,332.85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11,124,127.93	2,771,100.00	13,708,057.55	1,427,603,285.48
2. 本期增加金额	46,046,653.00		1,677,211.17	47,723,864.17
(1) 购置	46,046,653.00		1,677,211.17	47,723,864.1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35,432,957.33	2,771,100.00	878,853.72	139,082,911.05
(1) 处置	35,259,619.52		124,813.40	35,384,432.92
(2) 合并范围减少	63,486,135.81	2,771,100.00	737,114.51	66,994,350.32
(3) 其他	36,687,202.00		16,925.81	36,704,127.81
4. 期末余额	1,321,737,823.60		14,506,415.00	1,336,244,238.6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51,275,024.21	1,471,077.73	5,339,015.69	258,085,117.63
2. 本期增加金额	29,375,226.05		1,246,999.48	30,622,225.53
(1) 计提	29,375,226.05		1,246,999.48	30,622,225.53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7,287,406.10	1,471,077.73	733,332.96	29,491,816.79
(1) 处置	8,017,784.35		124,813.92	8,142,598.27
(2) 合并范围减少	9,463,731.81	1,471,077.73	604,766.36	11,539,575.90
(3) 其他减少	9,805,889.94		3,752.68	9,809,642.62
4. 期末余额	253,362,844.16		5,852,682.21	259,215,526.3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68,374,979.44		8,653,732.79	1,077,028,712.23
2. 期初账面价值	1,159,849,103.72	1,300,022.27	8,369,041.86	1,169,518,167.8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黄山长运-祁门客运中心用地	6,794,366.18	产权正在办理中
抚州长运-乐安新汽车站用地	1,674,396.21	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婺源县汽车运输总公司	5,051,981.13			5,051,981.13		-
抚州市汽车运输总公司	51,714,373.56					51,714,373.56
吉安市腾飞客运旅游有限公司	3,844,526.22					3,844,526.22
永丰县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7,626,826.89					7,626,826.89
黄山市汽车运输总公司	37,994,085.23					37,994,085.23
黄山市祁门县长途汽车运输公司	999,656.65					999,656.65
鄱阳县弘鑫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1,294,603.56					1,294,603.56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14,471,080.04					14,471,080.04
东风汽车上饶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92,647.21					392,647.21
上饶汽运旅行社有限公司	1,097,539.97					1,097,539.97
江西南昌港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5,676,000.00					5,676,000.00
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	10,866,200.07					10,866,200.07
兴发物流(南昌)有限公司	4,925,441.95					4,925,441.95
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51,292,695.39					51,292,695.39
含山县彩虹汽车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1,491,693.60					1,491,693.60

含山县彩虹汽车出租有限责任公司	1,497,670.00					1,497,670.00
含山县城北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2,355,029.92					2,355,029.92
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	12,278,053.89					12,278,053.89
贵溪市市内公交汽车有限公司	31,059,888.77					31,059,888.77
鹰潭交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4,126,905.57			4,126,905.57		-
江西龙虎山旅游客运有限公司	16,411,020.89			16,411,020.89		-
江西长运科技有限公司	145,992.99					145,992.99
江西汇通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71,718.98					71,718.98
景德镇市平安运输有限公司	2,599,989.27					2,599,989.27
鄱阳县安泰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4,773,043.66					4,773,043.66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74,300,380.53					74,300,380.53
德兴市华能长运有限公司	24,052,636.70					24,052,636.70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	57,761,242.57					57,761,242.57
江西法水森林温泉有限公司	3,309,485.15			3,309,485.15		-
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11,122,837.51					11,122,837.51
抚州市金达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2,086,173.50					2,086,173.50
合计	446,691,421.37			28,899,392.74		417,792,028.63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婺源县汽车运输总公司	5,051,981.13			5,051,981.13		
抚州市汽车运输总公司	36,145,190.68					36,145,190.68
吉安市腾飞客运旅游有限公司						
永丰县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7,626,826.89					7,626,826.89
黄山市汽车运输总公司	37,994,085.23					37,994,085.23
黄山市祁门县长途汽车运输公司	999,656.65					999,656.65
鄱阳县弘鑫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1,294,603.56					1,294,603.56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14,471,080.04					14,471,080.04

东风汽车上饶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92,647.21					392,647.21
上饶汽运旅行社有限公司	1,097,539.97					1,097,539.97
江西南昌港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5,676,000.00					5,676,000.00
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	10,866,200.07					10,866,200.07
兴发物流(南昌)有限公司	4,925,441.95					4,925,441.95
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51,292,695.39					51,292,695.39
含山县彩虹汽车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1,491,693.60					1,491,693.60
含山县彩虹汽车出租有限责任公司						
含山县城北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	12,278,053.89					12,278,053.89
贵溪市市内公交车有限公司	31,059,888.77					31,059,888.77
鹰潭交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4,126,905.57			4,126,905.57		
江西龙虎山旅游客运有限公司	16,411,020.89			16,411,020.89		
江西长运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汇通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景德镇市平安运输有限公司	2,599,989.27					2,599,989.27
鄱阳县安泰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4,773,043.66					4,773,043.66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74,300,380.53					74,300,380.53
德兴市华能长运有限公司	24,052,636.70					24,052,636.70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	57,761,242.57					57,761,242.57
江西法水森林温泉有限公司	3,309,485.15			3,309,485.15		
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4,018,100.00				4,018,100.00
抚州市金达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2,086,173.50					2,086,173.50
合计	412,084,462.87	4,018,100.00		28,899,392.74		387,203,170.13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由于涉及到商誉的每家子公司产生的现金流均独立于本公司的其他子公司，且本公司对上述子公司均单独进行经营管理，因此，将每个子公司作为资产组，将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分配至相应的子公司进行减值测试。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本公司预测其报表日以后未来5年的净现金流量，第6年以后采用稳定的净现金流量，然后选用适当的折现率进行折现，计算出公司报表日的可收回金额，再减去公司报表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按公允价值持续计算的结果，计算出商誉的可收回金额，若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大于商誉账面价值，则无需提取商誉减值准备，若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小于商誉账面价值，则按其差额提取商誉减值准备。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有1家收购时产生商誉的子公司涉及业绩承诺，其中：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2020年度实现税后净利润金额为-3,310,490.59元，按照《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中4.2.2条规定，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在2020年度应实现税后利润分配利润不低于9,025,000.00元，2020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

根据《关于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受2020年度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恒达物流所处市场环境及其日常经营活动均受到显著冲击。为促进恒达物流公司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维护公司和股东权益，公司与相关方签署补充协议，将业绩承诺期限分别往后顺延一年，即将原业绩承诺期中的2020年度至2021年度二个会计年度延期至2021年度至2022年度，原承诺的公司自恒达物流可获得的利润总额不变，时间顺延，原业绩承诺为2020年902.5万元、2021年905万元，调整后的业务承诺为2021年902.5万元、2022年905万元。本次调整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按照《关于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规定，调整后的业务承诺为2021年902.5万元，2021年度完成业绩承诺。该事项不影响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

C：报告期内，本公司对账面余额超过1,000.00万元商誉的可收回金额聘请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评估，评估结果如下：

评估对象	评估文号	与商誉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中铭评报字[2022]第2045号	441,853,600.00
于都县永发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中铭评报字[2022]第2046号	16,9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少商誉的原因：本期因处置子公司而减少的商誉、商誉减值准备均为28,899,392.74元。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班线经营权	168,069,555.86	19,190,270.93	45,984,057.66		141,275,769.13
装修费	5,666,992.42	3,189,457.98	1,534,470.12	315,458.13	7,006,522.15
林权使用费	562,404.83			562,404.83	

技术开发服务费	275,999.82		75,333.20		200,666.62
其他	5,143,890.92	2,511,731.59	3,088,637.05	249,754.30	4,317,231.16
合计	179,718,843.85	24,891,460.50	50,682,498.03	1,127,617.26	152,800,189.06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057,957.45	767,686.21	631,226.82	135,880.4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23,685,733.88	5,921,433.47	11,184,227.28	2,796,056.82
信用减值损失	82,619,352.30	19,612,061.12	82,272,615.19	19,730,838.95
应付职工薪酬	58,334,201.22	13,889,512.07	80,605,515.30	19,148,073.67
递延收益	37,210,767.93	9,302,691.99	41,807,352.56	10,011,832.37
公允价值计量损失	6,215,723.30	1,474,161.82	8,434,864.73	2,026,943.82
预计负债	6,549,951.88	1,632,987.98	5,534,552.45	1,380,638.12
合计	218,673,687.96	52,600,534.66	230,470,354.33	55,230,264.2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94,472,932.36	48,618,233.09	201,291,274.32	50,322,818.58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计量收益	1,544,586.99	386,146.75		
固定资产折旧	8,702,049.38	2,175,512.35	10,498,119.14	2,624,529.79
无形资产摊销	330,195.88	82,548.97	346,498.04	86,624.51
合计	205,049,764.61	51,262,441.16	212,135,891.50	53,033,972.8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19,393,919.02	297,963,600.90
可抵扣亏损	562,565,757.69	498,139,768.64
合计	881,959,676.71	796,103,369.5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8,553,334.53	
2022	4,445,745.49	4,445,745.49	
2023	60,783,727.21	68,085,422.21	
2024	151,629,347.38	154,199,832.56	
2025	217,396,695.90	262,855,433.85	
2026	128,310,241.71		
合计	562,565,757.69	498,139,768.6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购土地款	53,990,000.00		53,990,000.00	60,620,619.00		60,620,619.00
预付工程款	4,320,000.00		4,320,000.00	12,350,000.00		12,350,000.00
预付购车款	1,501,652.13		1,501,652.13	4,434,307.23		4,434,307.23
预付设备款	770,600.00		770,600.00	9,911,290.00		9,911,290.00
合计	60,582,252.13		60,582,252.13	87,316,216.23		87,316,216.23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50,000,000.00	
保证借款	600,000,000.00	572,732,354.12
信用借款	1,449,718,050.00	1,689,000,000.00

应计利息	6,845,658.62	2,631,763.89
合计	2,106,563,708.62	2,264,364,118.0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98,747,600.00	149,196,897.00
合计	98,747,600.00	149,196,897.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8,867,253.21	187,616,442.73
1-2 年	14,538,176.97	14,786,694.14
2-3 年	3,044,970.43	1,009,198.12
3 年以上	3,587,956.28	3,839,794.43
合计	150,038,356.89	207,252,129.4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长安民生博宇运输有限公司	527,276.57	合同尚未执行完

景德镇远诚物流有限公司	289,117.51	合同尚未执行完
天门市三邦物流有限公司	266,552.67	合同尚未执行完
滁州市经纬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213,274.90	合同尚未执行完
景德镇远东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168,328.55	合同尚未执行完
合计	1,464,550.2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3,182,931.49	70,957,149.09
1-2年	2,559,221.40	2,533,027.93
2-3年	19,522.20	
3年以上	12,015,340.95	12,065,124.92
合计	117,777,016.04	85,555,301.9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江西销售分公司浮梁县蛟潭加油站	11,443,181.86	预收以后年度的租金
合计	11,443,181.8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本年度执行新的租赁准则，原计入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其他非流动负债的租金调整到预收款项列示。

注2：期末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21.12.31
预收的股权转让款	80,204,800.00
预收的租金	34,370,432.23
预收的其他款项	3,201,783.81
合计	117,777,016.04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合同负债	54,023,454.57	82,205,464.63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的部分	-61,533.94	-1,965,637.97
合计	53,961,920.63	80,239,826.6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分类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预收充值款	14,272,633.08	25,400,453.39
预收商品销售款	2,641,731.77	5,327,698.83
预收租金款		42,338,249.45
预收物管费	637,832.18	1,249,596.46
预收仓储费	479,091.25	2,363,715.40
预收其他服务费	35,992,166.29	38,259,496.08
合计	54,023,454.57	114,939,209.61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0,858,979.39	695,844,160.86	707,424,577.62	139,278,562.6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28,712.79	65,072,403.90	64,807,179.87	2,293,936.82
三、辞退福利		1,233,333.07	1,233,333.0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52,887,692.18	762,149,897.83	773,465,090.56	141,572,499.4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3,261,771.77	590,984,515.75	603,337,029.63	130,909,257.89
二、职工福利费	1,117,282.58	33,645,520.21	33,645,520.21	1,117,282.58
三、社会保险费	1,103,638.41	32,226,931.11	32,194,699.12	1,135,870.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741,771.14	27,805,896.40	27,752,689.74	794,977.80
工伤保险费	181,075.34	2,718,766.55	2,708,961.18	190,880.71
生育保险费	180,791.93	1,489,120.66	1,519,900.70	150,011.89
其他		213,147.50	213,147.50	
四、住房公积金	211,773.05	28,045,617.33	27,867,224.97	390,165.41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164,513.58	10,941,576.46	10,380,103.69	5,725,986.3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50,858,979.39	695,844,160.86	707,424,577.62	139,278,562.6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942,499.38	62,308,276.53	62,043,084.52	2,207,691.39
2、失业保险费	86,213.41	1,766,327.37	1,766,295.35	86,245.43
3、企业年金缴费		997,800.00	997,800.00	
合计	2,028,712.79	65,072,403.90	64,807,179.87	2,293,936.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573,163.36	6,426,937.95
消费税		
营业税	1,456,510.13	1,556,347.10
企业所得税	48,951,505.16	44,184,985.69
个人所得税	1,127,733.15	2,414,853.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20,143.63	860,653.73
教育费附加	449,302.77	431,505.67
地方教育费附加	327,026.37	272,814.75
房产税	7,732,469.84	6,831,708.65
土地使用税	1,043,560.02	1,042,726.80
印花税	297,493.85	286,216.04
防洪保安基金	472,712.46	477,148.55
价格调节基金	355,776.24	355,135.92
契税	146,891.68	146,891.68
其他	45,874.64	123,500.22
合计	69,900,163.30	65,411,426.15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5,886.88	2,380,923.08
其他应付款	603,121,387.53	728,352,568.88
合计	603,137,274.41	730,733,491.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5,886.88	2,380,923.08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15,886.88	2,380,923.08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险款项	15,767,153.68	20,378,672.17
代扣代付款	19,290,778.96	19,809,264.16
待付款	38,950,643.82	78,110,814.36
往来款	222,652,348.49	279,120,846.91
保证金及押金	180,413,562.72	180,323,846.15
代扣代缴员工社保款	8,745,207.46	5,881,267.03
未结事故款、事故基金	4,000,524.75	4,472,645.92
股权转让款	6,740,000.01	6,962,275.01
工程、设备款	12,274,830.20	26,257,130.78
暂收款	24,444,960.08	47,522,163.42
其他	69,841,377.36	59,513,642.97
合计	603,121,387.53	728,352,568.8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鹰潭市财政局城市资产营运公司	35,485,20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景德镇市恒通物流有限公司	24,234,186.11	股东借款
合计	59,719,386.1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南昌市达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365,641.96	
合计	1,365,641.96	

其他说明：

注：详见附注持有待售资产。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2,348,185.43	59,046,789.5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01,153,333.41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3,006,013.26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53,969.60	
合计	196,861,501.70	59,046,789.5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3,427,967.08	4,162,272.41
合计	3,427,967.08	4,162,272.4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4,240,000.00	7,8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62,255,300.00	121,149,428.72
应计利息	92,885.4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2,348,185.43	-58,809,684.09
合计	14,240,000.00	70,139,744.6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注：抵押贷款情况见本附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9 赣江西长运 ZR001	101,153,333.41	101,307,111.17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101,153,333.41	
合计	0	101,307,111.17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9赣江西长运 ZR001	100	2019-1-25	3年	100,000,000	101,307,111.17		6,862,333.34		7,016,111.10	101,153,333.41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101,153,333.41
合计	/	/	/	100,000,000	101,307,111.17		6,862,333.34		7,016,111.10	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2,440,482.23	2,110,227.4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53,969.60	
合计	2,086,512.63	2,110,227.44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12,074,245.12	233,021,868.06
专项应付款	5,996,694.41	18,547,768.63
合计	118,070,939.53	251,569,636.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责任经营保证金	110,784,825.12	134,703,753.02
租赁保证金	1,289,420.00	1,224,464.52
融资租赁	33,006,013.26	97,093,650.52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专项应付款（注1）	1,720,079.67		118,266.12	1,601,813.55	职工安置费
专项应付款（注2）	12,294,109.17		12,294,109.17		职工安置费
专项应付款（注3）	4,533,579.79		138,698.93	4,394,880.86	职工安置费
合计	18,547,768.63		12,551,074.22	5,996,694.41	

其他说明：

注1：根据《九江市人民政府九江市交通运输局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与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合同》的规定，本公司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收到九江市交通运输局拨来的职工改制费期初金额 1,720,079.67 元，本期支付 118,266.12 元，期末余额 1,601,813.55 元。

注2：根据安义县人民政府安府办抄字【2019】250 号文件精神，安义县交通运输局拨给子公司江西都市城际公交有限公司征迁及职工安置，期初余额 12,294,109.17 元系尚未支付完毕的职工安置资金，根据 2021 年安义县职工安置方案，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财会〔2014〕8 号）确认为应付职工薪酬”的规定，本期结转到应付职工薪酬 12,294,109.17 元，期末无余额。

注3：根据永丰县财政局根据永丰县人民政府《关于永丰县汽车运输有限公司与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合作方案和永丰县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改制方案的批复》（永府办字【2008】152 号）文精神，拨给子公司江西永丰长运有限公司尚未支付完毕的改制职工安置费，期初余额 4,533,579.79 元为职工身份置换专项款，本期支付 138,698.93 元，期末余额为 4,394,880.86 元。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交通事故赔偿	5,534,552.45	6,549,951.88	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和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因交通事故计提的预计负债
合计	5,534,552.45	6,549,951.88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8,716,220.50	68,803,173.19	65,100,143.69	42,419,250.00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
合计	38,716,220.50	68,803,173.19	65,100,143.69	42,419,25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购车补贴		34,437,017.66			13,819,017.66	20,618,000.00	与资产相关
建设补助	38,716,220.50	29,591,735.00			50,307,955.50	18,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拆迁补贴		3,801,250.00				3,801,25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资产性支出		973,170.53			973,170.53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61,533.94	1,965,637.97
合计	61,533.94	1,965,637.97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84,476,800.00						284,476,800.00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92,979,899.46			592,979,899.46
其他资本公积	63,757,704.65		2,278,724.37	61,478,980.28
合计	656,737,604.11		2,278,724.37	654,458,879.7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收购上饶汽运铅饶客运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导致资本公积减少 1,939,797.67 元；收购黄山长运祁门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导致资本公积减少 73,868.59 元；收购乐平长运客运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导致资本公积减少 261,334.43 元；收购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导致资本公积减少 3,723.68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031,506.42	2,544,586.99			636,146.75	1,447,332.11	461,108.13	10,478,838.53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706,506.42							9,706,506.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75,000.00	2,544,586.99			636,146.75	1,447,332.11	461,108.13	772,332.11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031,506.42	2,544,586.99			636,146.75	1,447,332.11	461,108.13	10,478,838.5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3,796,351.92	23,190,243.96	21,205,690.14	25,780,905.74
合计	23,796,351.92	23,190,243.96	21,205,690.14	25,780,905.7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7,124,216.59			97,124,216.59
任意盈余公积	42,800,728.07			42,800,728.07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17,278.44		535.55	16,742.89
合计	139,942,223.10		535.55	139,941,687.5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累计利得和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5,355.50，其中：转入盈余公积-535.55 元，转入未分配利润-4,819.95 元。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544,188.86	287,285,060.2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544,188.86	287,285,060.2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476,745.46	-310,768,073.1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4,819.95	-2,938,824.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9,072,263.35	-20,544,188.86

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累计利得和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02,466,426.63	1,799,718,030.01	1,551,883,349.88	1,883,806,661.67
其他业务	314,828,838.13	120,239,820.63	281,051,127.04	111,833,538.74
合计	1,817,295,264.76	1,919,957,850.64	1,832,934,476.92	1,995,640,200.41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81,729.526476		183,293.447692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32,439.896667		28,238.674282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7.85	/	15.41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31,807.821196	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销售材料、加工修改、站务服务、保险代理等。	28,105.112704	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销售材料、加工修改、站务服务、保险代理等。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632.075471	保理收入	133.561578	保理收入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32,439.896667		28,238.674282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49,289.629809		155,054.773410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产品销售	工程建造	提供劳务	其它	合计
商品类型					
按经营地区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402,090,935.01		1,094,054,736.91	6,320,754.71	1,502,466,426.63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402,090,935.01		1,094,054,736.91	6,320,754.71	1,502,466,426.63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54,023,454.57 元，其中：
54,023,454.57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25,698.96	2,286,871.88
教育费附加	2,254,960.53	1,792,145.01
资源税	10,000.00	
房产税	20,257,110.25	15,309,975.14
土地使用税	3,274,745.45	2,878,714.80
车船使用税	324,559.79	326,013.30
印花税	1,048,819.73	771,029.10
其他	709,564.83	95,666.70
合计	30,805,459.54	23,460,415.93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397,546.40	7,778,558.75
折旧费	602,394.43	909,015.38
广告费	2,551,903.41	3,044,970.59
其他	4,716,197.86	4,777,656.13
合计	16,268,042.10	16,510,200.85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4,418,359.32	207,678,550.33
折旧及资产摊销	55,834,980.73	61,375,786.10
业务招待费	5,684,057.02	7,145,550.26
审计、诉讼、咨询费	6,210,185.24	8,630,918.16
公务用车费	3,345,223.08	5,107,163.82
行政开支	14,894,954.46	13,757,654.62
材料及修理费	1,389,479.01	2,592,349.91
其他	14,005,260.60	15,318,913.14
合计	315,782,499.46	321,606,886.34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12,103,474.98	125,019,632.52
减：利息收入	-6,454,805.13	-4,380,777.79
汇兑损失	1,209,720.64	
手续费	3,217,234.12	3,058,323.87
合计	110,075,624.61	123,697,178.60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线路及营运补助	310,160,136.34	195,640,096.86
公交四类人员补贴	68,690,749.06	46,871,800.00
亏损补贴	21,807,059.00	15,278,880.00
燃油补贴及新能源补助	94,089,097.68	92,815,234.68
社保及稳岗补贴	7,895,459.65	46,219,500.42
税收奖励及返还	17,447,592.73	23,587,109.14
搬迁和过渡期经营补贴	2,460,020.31	
其他	2,241,845.59	7,231,925.31
合计	524,791,960.36	427,644,546.41

其他说明：

线路及营运补助

注1、根据洪府办抄字【2021】668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都市城际公交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收到南昌市交通运输局线路及营运补贴6,482,936.59元。

注2：（1）根据吉财建指【2021】20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收到峡江县道路运输管理局运营补助860,000.00元。（2）根据吉安县办抄字【2017】197号文；本公司子公司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7月、2021年11月收到吉安高新区管理委员会线路及营运补贴共计2,761,018.00元。（3）根据万府办抄字【2021】1308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收到万安县人民政府线路及营运补贴865,900.00元。

注3、（1）根据浮府办抄字[2021]252号；本公司子公司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4日收到浮梁县交通运输局线路及营运补贴3,300,000.00元。（2）根据浮府办抄字【2021】431号；本公司子公司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收到浮梁县交通运输局线路及营运补贴2,600,000.00元。（3）根据乐府办资抄字【2021】16号；本公司子公司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1月26日、2021年3月2日收到乐平市财政局线路及营运补贴3,000,000.00元。

(4) 根据《景德镇市昌江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记录摘要》92号；本公司子公司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6日收到景德镇市昌江区国库集中收付核算中心线路及营运补贴1,300,000.00元。

注4、(1)本公司子公司黄山长运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1月26日、2021年2月26日、2021年7月15日、2021年9月27日、2021年11月15日收到祁门县财政零余额账户支付祁门公交2020年三四季度与2021年前三季度补贴共计1,221,921.00元。(2)根据《交通运输局关于局党组会有有关决议的通知》、《中共黄山市交通运输局党组通知》；本公司子公司黄山长运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1月27日、2021年2月10日收到黄山市道路运输管理服务中心、黄山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城际公交运营补助共计600,000.00元。(3)本公司子公司黄山长运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收到祁门县财政零余额账户支付祁门公交建制村客运班线补贴300,000.00元。

注5、(1)根据《崇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崇府办财抄字[2021]563号、327号、846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7月16日、2021年7月8日、2021年8月18日收到崇仁县交通运输局线路及营运补贴共计1,590,000.00元。(2)根据城府办抄字【2019】117号，抚府办抄字【2019】125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3月24日、2021年3月30日、2021年7月5日、2021年9月22日、2021年12月14日收到抚州市财政局、南城县财政局财政零余额账户、南城县交通运输局、抚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线路及营运补贴共计2,200,000.00元。(3)根据广交字【2021】18号，广交文(2021)82号、148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7日、2021年6月25日、2021年10月22日、2021年11月26日、2021年12月15日收到广昌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广昌县交通运输局城乡线路及营运补贴共计7,497,900.00元。(4)根据广交文(2021)81号，广交文(2021)83号、147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10月21日、2021年11月25日、2021年12月14日、2021年12月15日收到广昌县交通运输局支付镇村线路及营运补贴共计1,492,700.00元(5)根据金府办财抄字【2021】58号、398号、873号、874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3月17日、2021年7月2日、2021年12月24日收到金溪县财政局线路及营运补贴共计9,215,672.00元。(6)根据《金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金府办财抄字【2020】1008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1月27日、2021年10月28日收到金溪县财政局金溪至鹰潭线路补贴共计732,000.00元。(7)根据金府办财抄字【2021】315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15日收到金溪县财政局城际公交线路及营运补贴共计900,000.00元。(8)根据乐府办抄字【2021】77号、139号、418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3月30日、2021年9月6日、2021年10月22日收到乐安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零余额账户、乐安县交通运输局线路及营运补助共计5,325,000.00元。(9)根据乐府办抄字【2020】538号、419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于2021年9月29日收到乐安县交通运输局线路及营运补助共计1,800,000.00元。(10)根据乐府办抄字【2021】138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1日收到乐安县交通运输局乐安至抚州城际公交线路补助1,800,000.00元。(11)根据乐安县人民政府2019年7月16日第十七届第11次县长办公会议记录摘要、乐府办抄字【2021】432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8月19日、2021年8月27日收到乐安县交通运输局线路及营运补助共计960,000.00元。(12)根据《黎川至南城公交车专线运营协议书》；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7月9日、2021年12月2日收到黎川县财政局、黎川县人民政府线路及营运补贴共计1,383,600.00元。(13)根据黎交文【2020】35号，黎府办抄字【2021】461号、458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1月15日、2021年11月12日收到黎川县交通运输局、黎川县财政局线路及营运补贴共计5,687,905.14元。(14)根据城府办字【2020】77号，城府办抄字【2020】754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于2021年收到南城县财政局财政零余额账户、南城县交通运输局、南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线路及营运补贴共计1,800,000.00元。(15)根据丰府办财抄字(2021)28号，丰府字(2019)198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9日、2021年7月8日、2021年9月30日、2021年11月2日、2021年12月20日收到南丰县财政局、南丰县交通运输局、南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城乡公交线路及营运补贴共计8,500,000.00元。(16)根据宜府字【2019】1号，宜府字【2020】142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于2021年收到宜黄县财政局、抚州市交通运输局、宜黄县交通运输局、宜黄县人民政府城乡公交线路及营运补贴共计10,790,000.00元。

注 6、(1) 根据安徽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节能减排补助资金预算（新能源公交车运营）的通知、皖财建（2020）1410 号；本公司子公司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 日收到含山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补贴 930,000.00 元。(2) 根据含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含山城市（乡）公共交通财政补贴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本公司子公司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5 日收到含山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补贴 4,140,000.00 元。(3) 根据博望人民政府 2012 年 2 月 22 日第三次常务会议纪要；本公司子公司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2 月 8 日、2021 年 5 月 18 日收到含山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马博线补贴共计 1,440,000.00 元。(4) 根据关于印发《马鞍山市市区与含山县、和县客运班线公交化运营补贴暂行办法》的通知、马财（2019）144 号；本公司子公司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2021 年 4 月 30 日、2021 年 8 月 19 日、2021 年 11 月 17 日收到含山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线路补贴共计 6,763,966.25 元。(5) 根据《当涂 1、2 号旅游公交运营成本及政府补贴核算意见表》，《湖阳-高淳城市公交运营成本及政府补贴核算意见表》；本公司子公司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收到马鞍山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线路补贴共计 2,411,700.00 元。(6) 根据《当涂至江心洲公交运营成本及政府补贴核算意见表》，《安徽工业大学工商学院公交专线运营成本及政府补贴核算意见表》；本公司子公司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收到马鞍山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线路补贴共计 3,328,400.00 元。(7) 根据《当涂经开区城市公交运营成本及政府补贴核算意见表》；本公司子公司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2021 年 12 月 29 日收到安徽当涂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经开区线路及营运补贴共计 2,608,400.00 元。(8) 根据《关于加强 2021 年公交线路运行财政补贴预拨资金管理的通知》；本公司子公司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收到含山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线路及营运补助 3,093,100.00 元。

注 7、根据市九届人民政府第 109 次常务会议纪要，2021 年预算拨款指标通知单；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2 月 9 日、2021 年 7 月 27 日、2021 年 11 月 30 日收到新余市财政局线路及营运补助共计 1,535,000.00 元。

注 8、(1) 根据《井冈山市镇村公交线路运营协议书》；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2 月 5 日、2021 年 9 月 3 日收到井冈山市交通运输局镇村公交补贴共计 1,359,449.29 元。(2) 根据《国家井冈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与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关于线路补贴协议书》；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2021 年 9 月 18 日、2021 年 11 月 29 日收到井冈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营运补贴共计 7,607,200.00 元。(3) 根据吉州区府办抄字【2020】49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2021 年 12 月 3 日收到吉州区人民政府村村通客车运营补贴 1,385,600.00 元。(4) 根据吉县府办抄字【2018】380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2021 年 12 月 27 日收到吉安县人民政府线路及营运补贴共计 7,963,200.00 元。(5) 根据《2020 年县政府第 8 次常务会议纪要》；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收到吉安县人民政府线路及营运补贴 1,346,850.00 元。(6) 根据吉财建拟字【2021】23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收到吉安市市财政局线路及营运补贴 16,580,200.00 元。

注 9、(1) 根据《仙女湖风景名胜区城乡建设交通局告知单》；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2021 年 11 月 2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收到新余市仙女湖风景名胜区城乡建设交通局线路及营运补贴共计 1,865,127.00 元。(2) 根据新余市八届人民政府第 124 次常务会议纪要；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收到新余市财政局线路及营运补贴 966,000.00 元。

注 10、(1) 根据鄱府办抄字【2020】205 号；本公司子公司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2021 年 4 月 28 日收到鄱阳县政府线路及营运补贴共计 514,057.00 元。

(2) 根据《鄱阳县交通局班子会议纪要》；本公司子公司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收到鄱阳县交通局线路及营运补贴 480,000.00 元。(3) 根据饶交财审【2021】2 号；本公司子公司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收到上饶市交通运输局线路及营运补贴 600,000.00 元。

注 11、根据万交字【2021】156 号；本公司子公司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31 日收到万年县交通运输局线路及营运补贴 1,440,000.00 元。

注 12、(1) 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收到贵溪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镇村公交补贴 5,000,000.00 元。(2) 根据赣财建指【2021】14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收到贵溪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营运补贴 6,606,700.00 元。(3) 根据贵府办字【2018】199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收到贵溪市财政局线路及营运补贴 4,500,000.00 元。(4) 根据《关于市交通局请求拨付 2021 年度贵溪长运公司镇村公交运行补贴报告的意见》；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收到贵溪市交通运输局镇村公交营运补贴 8,715,685.00 元。(5) 根据余交字【2021】12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收到鹰潭市余江区国库集中收付核算中心线路及营运补贴 3,000,000.00 元。(6) 根据余长运校车字【2020】1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 日收到鹰潭市余江区国库集中收付核算中心服务补贴 1,070,000.00 元。(7) 根据余府办抄字【2013】117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收到鹰潭市余江区国库集中收付核算中心线路及营运补贴 17,037,000.00 元。

注 13、根据于都县人民政府【2021】第 440 号文，本公司子公司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收到于都县财政局线路及营运补贴 3,329,000.00 元。

注 14、(1) 根据景公交字【2021】8 号；本公司子公司景德镇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3 日收到景德镇市市财政局线路及营运补贴 6,375,000.00 元。(2) 根据景公交字【2021】21 号；本公司子公司景德镇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收到景德镇市市财政局线路及营运补贴 6,375,000.00 元。(3) 根据景公交字【2021】14 号；本公司子公司景德镇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收到景德镇市市财政局线路及营运补贴 6,375,000.00 元。(4) 根据景公交字【2021】52 号；本公司子公司景德镇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收到景德镇市市财政局线路及营运补贴 6,405,000.00 元。

注 15、(1) 根据婺府办字【2019】94 号；本公司子公司婺源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收到江西省婺源县财政局（财政零余额）、婺源县交通运输局运营补贴款共计 5,326,666.00 元。

(2) 根据婺府办抄字【2021】459 号；本公司子公司婺源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7 日收到婺源县交通运输局线路及营运补贴 733,500.00 元。

注 16、(1) 根据德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德府办抄财字【2021】379 号、380 号、647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收到德安县政府公交线路及营运补助共计 1,932,249.00 元。(2) 根据德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德府办抄财字【2020】507 号，《德安县镇村公交一体化改造项目协议》；本公司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收到德安县政府线路及营运补贴共计 938,190.00 元。(3) 根据德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德府办抄财字【2021】648 号、649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收到德安县政府线路及营运补贴共计 1,134,640.00 元。(4) 根据德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德府办抄财字【2021】957 号、958 号、959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收到德安县政府线路及营运补贴共计 1,026,226.00 元。(5) 根据共交文（2020）58 号，共交文（2021）10 号、30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2021 年 6 月 3 日、2021 年 7 月 15 日收到九江市财政局线路及营运补贴共计 2,552,200.00 元。(6) 根据《关于拨付公交补贴的请示》（永交文[2021]65 号）、永修县财政局关于政府转办公文的回复意见（资 709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收到永修县交通局线路及营运补贴 1,980,000.00 元。(7) 根据根据《关于下达 2021 年节能减排补助资金预算（第一批）的通知》、九财建指【2021】13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2021 年 8 月 24 日、2021 年 11 月 9 日收到九江市财政局新路及营运补贴共计 4,820,000.00 元。(8) 根据《庐山市城乡客运发展合作意向协议》；本公司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收到交通局共计 4,038,819.80 元。(9) 根据《都昌县交通运输局都昌城市公共交通特许经营权服务项目合同书》；本公司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2021 年 5 月 26 日、2021 年 7 月 26 日、2021 年 12 月 13 日收到都昌县交通局线路及营运补贴 4,700,000.00 元。

公交四类人员补贴

注 1、(1) 根据《黎川县城市公交线路特许经营协议》；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分别于2021年8月16日、2021年12月2日收到黎川县交通局社会福利性补助（老人、学生卡）2,000,000.00元。（2）根据金府办财抄字【2021】807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13日收到金溪县财政局社会福利性补助2,042,920.00元。

注2、（1）根据吉县府办纪字【2014】33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于2021年1月21日、2021年12月27日收到吉安县人民政府乘车补贴共计4,845,000.00元。（2）根据吉财建拟字【2018】39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于2021年7月28日、2021年10月12日收到吉安市财政局老年人补贴共计9,000,000.00元。（3）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8月23日收到吉安市财政局公交四类人员补贴2,000,000.00元。

注3、根据余府办抄字【2021】1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3月19日、2021年6月28日、2021年8月13日、2021年10月14日、2021年12月31日收到新余市财政局公交四类人员补贴共计22,265,600.00元。

注4、（1）根据《关于市长运公司转来要求足额落实我市公交企业老人、现役军残疾人免费乘车补贴报告的意见》；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4日、2021年6月29日收到贵溪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伤残军人及老年人乘车补贴共计2,104,000.00元。（2）根据余交字【2019】35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24日收到鹰潭市余江区国库集中收付核算中心公交公益性补贴900,000.00元。

注5、（1）根据鹰府办抄字【2009】30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3月25日、2021年7月20日收到经建2科直办户公交四类人员补贴共计4,000,000.00元。（2）根据鹰府办抄字【2021】6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17日收到经建2科直办户公交四类人员补贴5,000,000.00元。（3）根据鹰府办抄字【2009】30号，鹰府办抄字【2021】30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11月10日、2021年12月9日收到鹰潭市财政局公交四类人员补贴共计7,000,000.00元。

注6、（1）根据景公交字【2021】8号；本公司子公司景德镇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3日收到景德镇市财政局公交四类人员补贴1,032,110.09元。（2）根据景公交字【2021】21号；本公司子公司景德镇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31日收到景德镇市财政局公交四类人员补贴1,032,110.09元。（3）根据景公交字【2021】14号；本公司子公司景德镇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15日收到景德镇市财政局公交四类人员补贴1,032,110.09元。（4）根据景公交字【2021】52号；本公司子公司景德镇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14日收到景德镇市财政局公交四类人员补贴1,032,110.09元。

注7、（1）根据德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德府办抄财字【2021】257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28日收到德安县政府公交四类人员补贴538,560.00元。（2）根据《关于瑞昌市65周岁以上老人免费乘坐公交车的协议》，本公司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26日、2021年6月28日、2021年12月9日收到瑞昌市交通运输局公交四类人员补贴共计487,500.00元。

亏损补贴

注1、（1）根据峡府办抄字【2021】143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收到峡江县政府线路及营运补贴1,300,000.00元。（2）根据吉府办抄字【2020】6号，吉财建拟字【2021】24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收到吉安市人民政府亏损补贴1,271,700.00元。

注2：（1）根据《德兴市人民政府市长办公会议纪要（50）》；本公司子公司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9日、2021年7月22日、2021年9月13日、2021年11月23日收到德兴市人民政府、德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亏损补贴共计15,000,000.00元。（2）根据德府办抄字【2021】884号，本公司子公司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7日收到德兴市人民政府亏损补贴3,515,959.00元。

燃油补贴及新能源补贴

注1、（1）根据永府办抄字【2021】84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2月、2021年8月、2021年12月收到永丰县人民政府燃油补助共计1,180,240.00元。（2）根据吉财建指【2021】20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收到吉安市财政

局新能源补贴 2,026,500.00 元。(3) 根据赣财建指【2019】135 号、吉财建指[2020]18 号、赣财建指【2020】36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收到永新县财政局及交通局燃油补助及新能源补助 1,486,074.00 元。

注 2、(1) 根据赣财建指【2020】36 号；本公司子公司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收到浮梁县交通运输局燃油补贴 545,500.00 元。(2) 根据景财建指【2021】3 号；本公司子公司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收到浮梁县交通运输局新能源补贴 720,000.00 元。

(3) 根据景财建指【2021】3 号，本公司子公司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2021 年 8 月 12 日收到乐平市财政局燃油补贴及新能源补贴 3,600,000.00 元。

注 3、(1) 本公司子公司黄山长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收到祁门县财政局专项资金专户支付 2020 年燃油及新能源补贴 300,000.00 元。(2) 根据皖财建【2020】1410 号，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节能减排补助资金预算（新能源公交车运营）的通知》，本公司子公司黄山长运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2021 年 4 月 25 日收到祁门县财政局专项资金专户、黟县国库支付中心燃油及新能源补贴共计 1,240,000.00 元。

注 4、(1) 根据《抚州市财政局文件》抚财公路指【2021】2 号、3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2021 年 5 月收到崇仁县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抚州市东乡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财政零余额户、抚州市财政局、广昌县财政局零余额账户、金溪县财政局、乐安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零余额账户、黎川县交通局项目资金专账、宜黄县财政局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共计 14,317,800.00 元。(2) 根据财建【2015】159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2021 年 9 月 26 日收到南城县财政局财政零余额账户、南城县交通运输局燃油补助共计 730,000.00 元。

注 5、(1) 根据当交财（2019）1 号；本公司子公司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收到当涂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燃油补贴款 500,000.00 元。(2)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节能减排补助资金（专项用于 2019 年新能源车补助）》、皖财建（2020）1410 号；本公司子公司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8 日、2021 年 12 月 5 日收到当涂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马鞍山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新能源补贴 2,670,000.00 元。

注 6、根据萍财建指【2021】1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收到萍乡市财政局燃油补贴及新能源补贴共计 2,290,000.00 元。

注 7、(1) 根据吉财建指【2020】84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收到吉安市财政局燃油补贴 1,448,800.00 元。(2) 根据吉财建指【2021】20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收到吉安市财政局公交四类人员补贴 14,755,600.00 元。

注 8、根据余财建【2021】9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收到新余市财政局新能源补贴 5,586,700.00 元。

注 9、根据鹰交文【2021】13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收到鹰潭市余江区国库集中收付核算中心燃油补贴及新能源补贴 720,000.00 元。

注 10、根据鹰财建指【2021】14 号、赣财建指【2020】117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 日收到经建 1 科直办户燃油补贴及新能源补贴共计 8,644,900.00 元。

注 11、根据赣财建指【2021】1 号，本公司子公司景德镇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收到景德镇市财政局线路及营运补贴 4,568,200.00 元。

注 12、(1) 根据《申请优化农村客运班线补贴报告》，本公司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收到武宁县交通局燃油补贴及新能源补贴 419,927.00 元。(2) 根据九江市财政局、九财建指（2020）43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收到九江市财政局燃油补贴及新能源补贴 2,890,600.00 元。(3) 根据赣财建指【2018】143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收到江西省财政厅燃油补助 528,645.00 元。(4) 根据德府办抄财字[2020]889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5 日收到德安县政府燃油补贴 778,000.00 元。

注 13、根据余府办抄字【2021】30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收到新余市财政局节能减排补贴 1,780,000.00 元。

社保及稳岗补贴

注 1、根据赣人社（2019）3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都市城际公交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收到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江西省财政局社保及稳岗补贴 164,000.00 元。

注 2、根据赣财社（2017）15 号；本公司子公司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2 月 7 日、2021 年 12 月 16 日收到景德镇劳动就业局社保及稳岗补贴共计 353,169.60 元。

注 3：根据赣人社发【2020】20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5 日、2021 年 12 月 1 日收到吉安市劳动就业管理局、永新县财政局社保及稳岗补贴 956,400.00 元。

注 4、根据《关于实施企业稳岗扩岗专项支持计划的通知》、赣人社发【2020】20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收到广昌县公共就业人才服务局、乐安县财政局、黎川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南丰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宜黄县财政局社保及稳岗补贴共计 278,400.00 元。

注 5、（1）根据赣人社发【2021】18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2021 年 11 月 23 日、2021 年 12 月 17 日收到萍乡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局失业保险基金社保及稳岗补贴共计 159,344.10 元。（2）根据赣人社发【2021】18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2021 年 10 月 21 日收到萍乡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局失业保险基金社保及稳岗补贴共计 22,447.26 元。

注 6、本公司子公司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收到鄱阳县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局社保及稳岗补贴 72,912.00 元。

注 7、根据赣人社发【2015】35 号；本公司子公司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收到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局社保及稳岗补贴 105,665.77 元。

注 8、（1）根据鹰人社字【2020】85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5 日收到鹰潭市余江区公共就业人才服务局社保及稳岗补贴共计 144,300.00 元。（2）根据鹰人社字【2020】85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2021 年 12 月 24 日收到鹰潭市余江区国库集中收付核算中心社保及稳岗补贴共计 122,400.00 元。

注 9、根据赣人社发【2019】18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收到鹰潭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局社保及稳岗补助 669,060.00 元。

税收奖励及返还

注 1、根据财税 2020 年 8 号文，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都市城际公交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收到国税总局税收奖励及返还共计 678,559.85 元；

注 2、根据遂府办抄字【2020】841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收到遂川县人民政府税收奖励及返还 2,362,600.00 元。（2）根据《关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8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收到国家税务总局税收奖励及返还共计 544,769.95 元。

注 3、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本公司子公司黄山长运有限公司本年度共计享受税收减免共计 144,072.34 元。

注 4、（1）根据《关于延续实施应对疫情部分税费优惠政策的公告》、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7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收到国家税务总局税收奖励及返还共计 201,278.65 元。（2）根据《关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8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收到国家税务总局税收奖励及返还共计 123,290.64 元。（3）根据《关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9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收到国家税务总局税收奖励及返还共计 141,340.67 元。

注 5、（1）根据《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1 号；本公司子公司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2 月 7 日、2021 年 3 月 4 日、2021 年 6 月 4 日收到退税共计 343,536.23 元。（2）本公司子公司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收到国家税务总局马鞍山市花山区税务局税收奖励及返还 139,698.94 元。

注 6、根据浮府字（2013 年）113 号；本公司子公司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2021 年 12 月 2 日、2021 年 12 月 29 日收到浮梁县浮梁镇财政办公室税收奖励及返还共计 3,345,293.00 元。

搬迁和过渡期经营补贴

注 1、根据于府字【2018】587 号，本公司子公司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7 日收到于都县财政局过渡期经营补贴 1,298,750.00 元。

注 2、根据《关于申请关闭万里大道以及城东车站过渡期补贴返回款报告》，本公司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收到都昌县人民政府过渡期补贴 1,150,000.00 元。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69,906.71	7,070,942.7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4,573,665.22	571,308.5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926,000.00	1,144,00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1,025,973.53	
核销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52,365,056.87	
合计	133,108,655.27	8,786,251.28

其他说明：

注：法院裁定公司二级子公司鹰潭市交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和江西龙虎山旅游客运有限公司破产，导致公司 2021 年度合并利润表投资收益增加 5,236.51 万元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282.59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28,282.59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50,122.76	-383,910.9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190,371.05	-33,588,206.4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9,368,714.37	-21,136,111.4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62,909,208.18	-55,108,228.81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95,278.22	-827,891.83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0,370,000.00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103,377.24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4,018,100.00	-88,165,650.08
十二、其他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74,316.43	-1,740,513.74
合计	-25,912,439.03	-90,734,055.65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	32,834,464.12	37,052,185.87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7,175,904.86
合计	32,834,464.12	44,228,090.7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395,615.20	761,127.20	4,395,615.2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648,837.00	1,560,046.00	648,837.00
罚款收入	656,221.73	758,905.62	656,221.73
不需支付的款项	3,100,496.44	5,908.00	3,100,496.44
违约金	8,423,650.00	66,980.00	8,423,650.00
政府收储补偿金			
赔偿款	1,668,405.00	1,880,550.10	1,668,405.00
其他	6,617,667.73	5,277,915.86	6,617,667.73
合计	25,510,893.10	10,311,432.78	25,510,893.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中：拆迁补偿	648,837.00	1,431,046.00	与收益相关
防疫物资费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人才服务局岗前培训费		29,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信委上台阶奖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共青城四城同创领导小组办公室经费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845,186.96	3,847,391.69	1,845,186.9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0,300.00	62,800.00	20,300.00
罚款支出	1,046,239.97	1,403,011.50	1,046,239.97
残疾人保障基金	413,563.63	142,506.19	413,563.63
事故赔偿款	24,350.47	175,166.90	24,350.47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其他	1,571,293.14	4,109,672.92	1,571,293.14
合计	4,920,934.17	9,740,549.20	4,920,934.17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4,912,713.07	26,879,713.6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2,051.07	-7,630,409.85
合计	35,134,764.14	19,249,303.7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6,880,897.2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720,224.3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077,628.6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6,237.6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91,348.8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22,120.7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046,652.8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7,755,869.26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781,582.17
所得税费用	35,134,764.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收返还以外的政府补贴收入	589,030,687.63	490,138,744.13
利息收入	6,454,805.13	4,380,777.79
收到押金及保证金	22,626,709.64	51,726,293.21
收到各项赔款	13,227,293.79	34,604,257.21
其他	21,984,679.85	14,086,513.84
合计	653,324,176.04	594,936,586.1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融机构手续费等支出	3,217,234.12	3,058,323.87
罚没支出	1,046,239.97	1,246,217.73
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的现金支出	52,797,260.68	43,794,328.44
支付的押金及保证金	18,099,865.29	49,404,752.72
支付各项赔款	6,825,611.83	12,636,565.95
其他	25,804,802.66	37,286,382.52
合计	107,791,014.55	147,426,571.2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费	67,693,567.82	67,313,567.82
收购少数股权款	4,699,700.00	
合计	72,393,267.82	67,313,567.8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746,133.15	-331,842,221.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912,439.03	90,734,055.65
信用减值损失	62,909,208.18	55,108,228.8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3,796,969.95	329,430,747.58
使用权资产摊销	588,365.44	
无形资产摊销	30,622,225.53	33,032,009.6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0,682,498.03	57,757,711.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834,464.12	-44,228,090.7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50,428.24	3,086,264.4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282.5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2,103,474.98	125,019,632.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3,108,655.27	-8,786,251.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79,729.54	-5,618,171.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57,678.47	-2,012,238.1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258,503.03	15,635,580.6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377,504.65	90,706,226.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360,790.12	-193,667,104.5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638,308.58	214,356,380.0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4,967,054.10	423,167,491.4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23,167,491.46	692,064,024.6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799,562.64	-268,896,533.1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97,407,157.07
其中: 江西婺源长运胜达有限责任公司	14,997,400.00
江西长运传媒有限公司	2,130,160.17
江西法水森林温泉有限公司	66,318,746.65
景德镇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33,574,700.25
鹰潭至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81,350.00
南昌市达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80,204,800.00
减: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4,637,339.32
其中: 江西婺源长运胜达有限责任公司	1,333,071.97
江西长运传媒有限公司	3,570,496.73
江西法水森林温泉有限公司	6,583,882.87
景德镇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2,943,467.78
鹰潭至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06,419.97
加: 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82,769,817.75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54,967,054.10	423,167,491.46
其中: 库存现金	167,670.04	654,705.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4,799,384.06	422,512,785.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4,967,054.10	423,167,491.4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5,331,163.79	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25,078,754.04	抵押借款、融资
固定资产	31,317,567.35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3,536,000.00	抵押借款
合计	105,263,485.18	/

其他说明：

注 1：期末受限货币资金见附注货币资金

注 2：期末受限存货情况

(1) 本公司子公司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最高额浮动抵押合同，以融资款购买的车辆作为抵押财产并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2020 鄂银最动质第 174 号抵押合同。质押物的账面价值为 15,307,428.40 元。

(2) 本公司子公司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与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经销商买方信贷及电子银行承兑汇票综合融资协议》，以现有以及将有的未上牌汽车作为抵押。抵押物的账面价值为 7,970,538.94 元。

(3) 本公司子公司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与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经销商买方信贷及电子银行承兑汇票综合融资协议》，以现有以及将有的未上牌汽车作为抵押。抵押物的账面价值为 1,800,786.70 元。

注 3：期末受限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本公司向九江银行光华支行借款 2500 万元，以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拥有的位于九江市浔南大道与金凤路交汇处名优特土地（权证号为九城过用（2013）第 233 号，占地面积为 4,2000.00 平方米）和房产（权证号为九房权证浔字第 1000173956 号，建筑面积 8,003.53 平方米）作为抵押并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727072015022700631020002 抵押合同，抵押物的账面价值为 44,853,567.35 元。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线路及营运补助	310,160,136.34	其他收益	310,160,136.34
公交四类人员补贴	68,690,749.06	其他收益	68,690,749.06
亏损补贴	21,807,059.00	其他收益	21,807,059.00
燃油补贴及新能源补助	94,089,097.68	其他收益	94,089,097.68
社保及稳岗补贴	7,895,459.65	其他收益	7,895,459.65
税收奖励及返还	17,447,592.73	其他收益	17,447,592.73
搬迁和过渡期经营补贴	2,508,750.00	其他收益、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2,460,020.31
建设补助	18,333,475.00	递延收益、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新能源车补贴	8,042,000.00	递延收益、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充电桩补贴	1,084,684.00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其他收益	141,352.34
其他资产性补贴	29,315,104.09	递延收益、冲减资产账面价值、其他收益	2,100,493.25
拆迁补偿	4,350,087.00	营业外收入、递延收益	648,837.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建设补助

注 1、根据永府办抄字【2021】498 号; 本公司子公司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收到永新县人民政府建设补助 233,475.00 元。

注 2、根据安徽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省级交通运输专项资金的通知、皖财建(2020)1502 号; 本公司子公司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收到含山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建设补助 10,000,000.00 元。

新能源车补贴

注 1、(1) 根据《关于解决建制村通客车购车资金的请示》; 本公司子公司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收到万安县交通运输局新能源车补贴 215,600.00 元。(2) 根据吉府办抄字【2020】6 号; 本公司子公司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收到吉安市人民政府新能源车补贴 309,600.00 元。

注 2、(1) 根据吉府办抄字【2016】112 号; 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收到吉安市财政局新能源车补贴 2,748,000.00 元。(2) 根据《吉安高铁

西站和井冈山机场至井冈山景区经色旅游巴士直通专线开通工作会议纪要》；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收到吉安市人民政府购车补贴 4,001,370.00 元。

注 3、根据赣市财建字【2020】152 号，本公司子公司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收到赣州市财政局新能源车补贴 456,000.00 元。

充电桩补贴

注 1、（1）根据赣发改能源【2020】855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收到吉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充电桩补贴 189,684.00 元。（2）根据吉财建指【2020】104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收到吉安市财政局充电桩补贴 192,800.00 元。

其他资产性补贴

注 1、（1）根据余府办抄字[2021]41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收到新余市财政局购车补贴 4,783,600.00 元。（2）根据余府办抄字【2021】55 号，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收到新余市财政局购车补贴 16,080,000.00 元。

注 2、（1）根据《彭泽县人民政府第五十八次常务会议》；本公司子公司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9 日收到交通运输局其他资产性补贴 4,189,107.91 元。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江西婺源长运胜达有限责任公司	14,997,400.00	51.00	挂牌交易	2021/5/12	工商变更	10,541,507.27	0.00					
江西长运传媒有限公司	2,130,160.17	100.00	挂牌交易	2021/12/30	工商变更	-910,879.69	0.00					
江西法水森林温泉有限公司	66,318,746.65	63.50	挂牌交易	2021/10/25	工商变更	-1,728,714.34	0.00					
景德镇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33,574,700.25	70.00	挂牌交易	2021/12/15	工商变更	48,903,310.33	0.00					
鹰潭至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81,350.00	50.00	挂牌交易	2021/1/30	工商变更	3,142.93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1年9月30日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抚州长运东翔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万元,抚州长运持有其100%股权。

(2) 2021 年 10 月 12 日本公司子公司抚州资溪长运交通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

(3) 2021 年 2 月 24 日本公司子公司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江西万安长运有限公司出资设立万安为民公交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850 万元, 江西万安长运有限公司持有其 51% 股权。

(4) 2021 年本公司子公司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将其子公司南昌港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100% 股权划转至江西都市城际公交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 2500 万元, 江西都市城际公交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份。

(5) 2021 年本公司子公司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上饶汽运集团德兴出租汽车有限公司注销。

(6) 2021 年本公司将子公司上饶市德兴市华能长运客运公司 100% 股权划转至全资子公司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

(7) 根据鹰潭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赣 06 破申 4 号裁定书, 2021 年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江西龙虎山旅游客运有限公司处于破产清算状态, 并指定了破产管理人,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2021 年 9 月, 江西省鹰潭市月湖区人民法院出具 (2021) 赣 0602 破 1 号之四民事裁定书, 裁定终结鹰潭市交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破产程序。

(8) 根据鹰潭市月湖区人民法院 (2021) 赣 0602 民破 1 号裁定书, 2021 年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的子公司鹰潭市交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处于破产清算状态, 指定了破产管理人,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2021 年 12 月, 鹰江西省鹰潭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 (2021) 赣 06 破 2-11 号民事裁定书, 裁定终结江西龙虎山旅游客运有限公司破产程序。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西都市城际公交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江西省南昌市青云谱区井冈山大道848号	汽车运输	100.00		设立
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南昌市广场南路118号	出租服务	99.74		设立
江西南昌科技大市场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南昌市广场南路118号	房屋租赁	76.92		设立
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南昌市洪都南大道313号	维修服务	100.00		设立
江西长运物业经营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南昌市西湖区八一大道135号	物业管理	100.00		设立
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吉安	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中山西路2号	汽车运输	60.00		设立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景德镇	江西省景德镇市浮梁县洪源206国道69号	汽车运输	66.67		设立
黄山长运有限公司	安徽黄山	安徽省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齐云大道东侧	汽车运输	100.00		设立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抚州	抚州市环城南路306号	汽车运输	92.86	7.12	设立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马鞍山	马鞍山市花山区红旗北路96号	汽车运输	51.00		设立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新余	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新欣北大道1169号	汽车运输	100.00		设立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萍乡	江西省萍乡市经济开发区安源中大道10号(金三角商贸城安源长途汽车站)	汽车运输	100.00		设立
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吉安	吉安市吉州区长岗南路61号	汽车运输	70.00		设立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江西新余	新余市长青南路198号	汽车运输	70.00		设立
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江西上饶	鄱阳县洪迈大道北侧与鄱阳湖大道交汇处	汽车运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上饶	上饶市信州区带湖路15号	汽车运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	江西鹰潭	鹰潭市龙虎山大道18号	汽车运输	99.9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长运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南昌市西湖区广场南路118号	维修服务	100.00		设立
江西汇通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平安西二街1号	保险代理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长运科技有限	江西南昌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	软件研发	100.00		设立

公司		滩区平安西二街1号南昌西综合客运枢纽站站房三楼399号				
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江西鹰潭	江西省鹰潭市龙虎山大道东侧46号路北侧	公交客运	70.00		设立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于都	江西省赣州市于都县高速公路连接线东侧、公路延伸段北侧	汽车运输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	江西景德镇	江西省景德镇市浮梁县三大公路边县车管所隔壁	货物运输	5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婺源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婺源	江西省上饶市婺源县紫阳镇才仕大道12号	汽车运输	100.00		设立
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广州深圳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保理业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赣易行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洛阳路345号（南昌综合客运枢纽）307室	互联网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87.01		设立
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九江	江西省九江市浔南大道97号	汽车运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智运九州互联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南昌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平安西二街1号南昌西综合客运枢纽站站房三楼397号	互联网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55.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子公司吉安长运与吉安市金田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江西寰宇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订了《业务承包经营合同书》，将公司子公司江西吉安长运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拥有的车辆综合性能、安全性能和环保性能检测等相关业务交由乙方承包经营，承包期限自2021年6月1日起至2022年5月31日止，承包金为108万元。吉安长运对该子公司投资为固定收益回报投资，故本期不予合并。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	33.33	389,252.79	500,000.00	11,098,406.28
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40.00	8,718,329.04	7,853,017.56	54,685,162.91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49.00	639,983.44	14,400.00	21,780,497.72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49.00	-6,290,810.29		44,701,014.66
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30.00	-1,552,940.52		4,948,643.23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	45.00	8,361,471.50		67,648,788.11
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30.00	278,474.69	641,242.97	17,463,422.52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30.00	919,669.79	1,053,365.13	12,024,354.41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0.02	736,822.48	4,116,649.52	12,455,597.7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26,600,584.45	204,282,556.14	230,883,140.59	96,167,520.13	16,719,071.74	112,886,591.87	37,657,296.35	216,993,144.80	254,650,441.15	122,666,956.30	20,552,046.90	143,219,003.20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	49,799,127.09	113,119,242.58	162,918,369.67	123,732,066.42	4,517,341.08	128,249,407.50	49,280,171.54	115,732,289.41	165,012,460.95	125,713,520.86	4,206,223.50	129,919,744.36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64,115,242.36	483,047,510.02	547,162,752.38	361,992,275.75	22,190,876.93	384,183,152.68	76,398,948.13	543,735,371.00	620,134,319.13	416,986,864.92	56,598,768.81	473,585,633.73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25,503,720.19	120,776,430.45	146,280,150.64	83,061,160.53	19,625,004.58	102,686,165.11	32,829,468.30	100,102,745.90	132,932,214.20	79,082,096.73	10,119,877.56	89,201,974.29
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56,185,050.45	206,822,537.16	263,007,587.61	218,527,606.57	0.00	218,527,606.57	21,294,882.04	204,883,306.02	226,178,188.06	205,758,037.06		205,758,037.06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40,067,077.98	37,790,769.56	77,857,847.54	21,243,569.57	16,446,972.48	37,690,542.05	19,761,226.70	50,927,673.71	70,688,900.41	29,893,485.06		29,893,485.06
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40,554,267.33	77,868,877.72	118,423,145.05	92,766,321.89	9,115,488.34	101,881,810.23	40,044,977.42	78,406,294.03	118,451,271.45	92,111,993.21	4,577,488.34	96,689,481.55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13,310,573.90	130,924,142.68	144,234,716.58	49,993,765.81	4,004,724.70	53,998,490.51	13,441,115.30	140,825,171.57	154,266,286.87	50,751,833.04	236,594.69	50,988,427.73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	186,412,151.06	98,512,431.69	284,924,582.75	142,045,403.24	0.00	142,045,403.24	164,857,145.01	108,425,469.33	273,282,614.34	148,819,436.45		148,819,436.4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122,661,387.56	17,389,593.53	17,389,593.53	53,277,229.79	127,806,130.64	19,450,350.31	19,450,350.31	43,207,753.43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	69,331,225.62	1,082,141.83	1,082,141.83	6,753,881.90	64,695,854.17	-10,374,921.09	-10,374,921.09	13,922,760.15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144,258,513.60	19,824,960.18	19,824,960.18	36,397,931.30	127,303,954.43	-26,556,258.49	-26,556,258.49	94,967,354.63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47,773,379.76	-437,343.79	-437,343.79	22,079,847.55	48,858,375.51	-10,148,750.42	-10,148,750.42	51,563,746.52

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48,234,813.23	-430,803.85	-430,803.85	36,957,704.50	46,327,419.45	-6,521,137.77	-6,521,137.77	29,581,142.07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22,041,880.63	3,065,565.95	3,065,565.95	23,284,107.43	19,518,374.61	3,901,352.33	3,901,352.33	8,927,590.67
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16,663,756.18	-5,176,468.39	-5,176,468.39	9,497,763.19	14,604,074.04	-5,195,083.02	-5,195,083.02	14,146,128.70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19,201,121.26	-13,041,628.99	-13,041,628.99	1,755,275.19	20,101,003.15	-8,477,857.87	-8,477,857.87	3,499,728.55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	250,230,578.84	18,581,047.78	18,581,047.78	-9,265,070.15	207,078,056.99	-3,310,490.59	-3,310,490.59	-42,032,055.16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6,178,868.16	150,260,866.9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269,906.71	7,070,942.7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269,906.71	7,070,942.74

其他说明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西劲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省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桂苑大道创业大厦 A 座 3 楼 301-2	国有	49.00		权益法
新国线黄山风景区游客集散中心有限公司	安徽省黄山市	安徽省黄山市黄山区汤口镇寨西新国线黄山风景区游客集散中心综合楼	国有	20.00		权益法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力求减少各种风险对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市场状况及时作出调整，未来利率变化不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融资租赁款等其他金融资产。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目前市场状况等其它因素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

本公司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整体信用风险可控。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的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2021年12月31日，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短期借款	2,106,563,708.62				2,106,563,708.6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8,747,600.00				98,747,600.00
应付账款	128,867,253.21	14,538,176.97	6,632,926.71		150,038,356.89
租赁负债	480,000.00	480,000.00	1,280,000.00	840,000.00	3,080,000.00
长期借款	62,348,185.43		14,240,000.00		76,588,185.43
应付债券	101,153,333.41				101,153,333.41
长期应付款	33,006,013.26			118,070,939.53	151,076,952.79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2,531,166,093.93	15,018,176.97	22,152,926.71	118,910,939.53	2,687,248,137.14

续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短期借款	2,264,364,118.01				2,264,364,118.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149,196,897.00				149,196,897.00
应付账款	187,616,442.73	14,786,694.14	4,848,992.55		207,252,129.4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8,809,684.09				58,809,684.09
长期借款			70,139,744.63		70,139,744.63
应付债券		101,307,111.17			101,307,111.17
长期应付款			97,093,650.52	154,475,986.17	251,569,636.69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2,659,987,141.83	116,093,805.31	172,082,387.70	154,475,986.17	3,102,639,321.01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855,211.65		32,351,011.10	33,206,222.75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855,211.65			855,211.65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855,211.65			855,211.65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351,011.10	32,351,011.1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55,211.65		32,351,011.10	33,206,222.75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本公司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被投资企业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考虑减值后的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度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之间未有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年内未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和长期借款等。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	公路客货运输、商品仓储集装箱货运、货物装卸	12,845.20	23.0869	23.086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本公司母公司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6,567.6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0869%，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的母公司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4,741.2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6667%，两家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1,308.9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9.7536%，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仍为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详见附注“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江西长运港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祥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灿坤商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长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股东
南昌市政公用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南昌市政鼎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南昌市政公用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南昌市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南昌市怡景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南昌蓝海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南昌市政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昌政大道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南昌市政公用主题公园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南昌万寿宫文化街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南昌市政公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南昌市金振国有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南昌市政公用海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南昌市政公用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南昌市幸福渠水域治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南昌市红谷隧道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南昌市政公用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华赣文化旅游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南昌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安义县市政公用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省洪城一卡通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南昌海昏文化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南昌对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西洪城田园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农副产品	1,336,509.57	1,148,919.1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江西洪城田园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为南昌市政公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孙公司。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 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 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 产类型	受托/承包 起始日	受托/承包 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 包收益定价依 据	本期确认的托 管收益/承包 收益
江西南昌公共 交通运输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长运股 份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20/12/30	2021/12/29	按照托管公司 当年营业收入 的 0.005%向托 管方收取托管 费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与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关于南昌公交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等股权之托管协议》，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同意委托公司管理南昌公交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85% 的股权、南昌公交湾里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南昌市第二出租汽车公司产权、南昌市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95.05% 股权、江西大众交通有限公司 40% 股权、南昌大众交通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丰城惠信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45% 股权、江西永修顺祥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100% 股权、南昌公交洪城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90% 股权、南昌公交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南昌市公交顺畅客车维修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公司每年按照托管公司当年营业收入的 0.005% 向托管方收取托管费，股权托管协议一年一签，直至被托管公司不存在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情形之日为止。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118,344.24	181,468.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及土地	4,114,115.01	3,268,608.0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2021 年本公司与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京山北路 32 号、洪都南大道 313 号两宗土地及地上建筑物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租赁合同》，租赁期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租金为每年 2,665,239 元（含税）。

注 2：2011 年 3 月本公司与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补充协议》，双方约定：将位于南昌市西湖区广场南路 118 号（中心站长运停车场）的土地租金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1 日止，确定为每年 938,608.01 元（含税）。

注 3：2021 年 8 月本公司与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广场南路 118 号的中心站长运停车场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租赁期为 2021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租金为每年 1,959,144 元（含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饶市天恒汽车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8-11-21	2023-11-21	否
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7-04-25	2022-04-24	否
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7-04-28	2022-04-27	否
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0-04-21	2023-04-21	否
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1-12-28	2022-12-13	否
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12-29	2022-12-28	否
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	8,000,000.00	2021-12-27	2022-12-26	否

有限公司				
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1-9-16	2022-9-16	否
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1-12-28	2022-12-21	否
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1-12-29	2022-12-28	否
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1-12-27	2022-12-26	否
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1-12-27	2022-12-26	否
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11-15	2022-11-14	否
上饶市天恒汽车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08-20	2022-08-20	否
江西赣易行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18-11-23	2028-11-22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8,000,000.00	2021年2月28日	2022年2月8日	否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0	2021年11月12日	2022年11月3日	否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21年11月19日	2022年11月18日	否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21年3月26日	2022年3月25日	否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21年9月29日	2022年9月28日	否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21年3月2日	2022年2月28日	否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00.00	2021年9月16日	2022年9月15日	否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	2021年11月22日	2022年11月21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本公司子公司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上饶汽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与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与上饶汽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为上饶市天恒汽车有限公司（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在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经销车辆买方信贷借款及票据融资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余额为人民币7,000万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已使用额度4,640,564.14元。

注2：本公司子公司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与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萍乡市

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在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经销商车辆买方信贷借款及票据融资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额为人民币 6,000 万元，保证期限为五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额度 5,664,677.10 元。

注 3：本公司子公司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与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在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经销商车辆买方信贷借款及票据融资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保证期限为五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额度 7,587,986.65 元。

注 4：2020 年 4 月，本公司子公司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署《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为其子公司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办理票据融资业务和汽车金融法人账户透支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为人民币 4,000 万元，保证期间为合同项目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额度 2,300.00 万元。

注 5：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签署《连带责任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孙公司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申请 5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 6：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签署《连带责任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孙公司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申请 1,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 7：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县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孙公司萍乡市永安昌荣实业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县支行申请的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额为人民币 800 万元。

注 8：公司于 2021 年 9 月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签署《连带责任保证合同》，为孙公司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申请 8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 9：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签署《连带责任保证合同》，为孙公司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申请 4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 10：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签署《连带责任保证合同》，为孙公司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申请 5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 11：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县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孙公司萍乡长运盛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县支行申请的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

注 12：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县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孙公司萍乡市长运汽车销售维修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县支行申请的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

注 13：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县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县支行申请的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注 14：公司于 2021 年 8 月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孙公司上饶市天恒汽车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申请的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注 15：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赣易行科技有限公司与 2018 年 11 月 23 日与江西省公路运输管理局签署《委托服务协议》，本公司为江西赣易行科技有限公司履行该协议提供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为 150 万元，保证期限为 10 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额度为 0。

注 16: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2 月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站前路支行签署《连带责任保证合同》，南昌市政为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站前路支行申请 3,8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 17: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站前路支行签署《连带责任保证合同》，南昌市政为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站前路支行申请 9,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 18: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站前路支行签署《连带责任保证合同》，南昌市政为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站前路支行申请 5,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 19: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3 月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铁路支行签署《连带责任保证合同》，南昌市政为本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铁路支行申请 1 亿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 20: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9 月与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迎宾大道支行签署《连带责任保证合同》，南昌市政为本公司向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迎宾大道支行申请 5,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 21: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3 月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分行签署《连带责任保证合同》，南昌市政为本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分行申请 3,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 22: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9 月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分行签署《连带责任保证合同》，南昌市政为本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分行申请 1.1 亿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 23: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分行签署《连带责任保证合同》，南昌市政为本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分行申请 8,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0	2021-02-22	2022-02-22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1-07-13	2022-07-13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21-07-07	2022-07-06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2021-08-03	2022-08-03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718,050.00	2021-09-24	2022-09-24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8,000,000.00	2021-10-14	2022-10-14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21-11-23	2022-11-22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0	2021-06-23	2022-06-23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通过江西省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江西法水森林温泉有限公司 63.5%股权、江西长运传媒有限公司 100%股权与江西靖安武侠世界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40%股权，控股股东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受让上述三家公司股权。	100,226,643.49	0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南昌市达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协议转让给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80,204,800.00	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95.43	383.0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2,378,159.35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①公司和控股子公司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方通公司”）依法向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公司”）、李桂生、方媛、于都县长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于都长运公司”）以及江西省铭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铭顺公司”）提起诉讼，要求前述被告立即向公司给付款项人民币 300 万元；向赣州方通公司给付 2018 年度业绩补偿款人民币 1,186.98 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1,661,770 元；向赣州方通公司给付 2019 年度业绩补偿款人民币 1,775,893.21 元。

根据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0）赣 01 民初 649 号，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如下：（一）被告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一次性支付原告赣州方通公司 2018 年度业绩补偿款 1,186.98 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二）被告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一次性支付原告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违约金 150 万元；（三）被告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一次性支付原告赣州方通公司 2019 年度业绩补偿款 1,775,893.21 元；（四）被告李桂生、方媛对前述第一、二、三项给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五）被告于都县长运实业有限公司对前述第一、二项给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六）被告江西省铭顺投资有限公司对前述第一、二项给付义务承担 50% 的清偿责任；（七）被告李桂生、方媛、于都县长运实业有限公司、江西省铭顺投资有限公司依前述第四、五、六项承担责任后，有权向被告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于都长运有限公司追偿；（八）驳回原告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赣州方通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收到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赣 01 执 842 号《执行案件受理通知书》，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申请执行符合法定受理条件，决定立案执行。本诉讼案件判决已发生法律效力，但后续执行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暂无法确定对公司与子公司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影响金额，该诉讼事项不会对公司及赣州方通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②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嵘保理”）因相关方拖欠保理款，依法向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四起民事诉讼，要求被告于都县福兴房地产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立即向华嵘保理支付保理融资款本金人民币 3,700 万元及利息，和律师费 34 万元；要求被告方媛立即向华嵘保理支付借款本金人民币 2,800 万元及利息，和

律师费 27 万元。2020 年 10 月 22 日，华嵘保理收到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出具的《受理案件通知书》。

2021 年 10 月 29 日，华嵘保理收到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20）粤 0304 民初 55715 号与（2020）粤 0304 民初 55722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被告方媛及保证人立即向原告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支付借款本金 1800 万元、利息为 386.91 万元及律师费用 16 万元，合计 2,202.91 万元；判令被告方媛及保证人立即向原告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支付借款本金 1,000 万元、利息为 200.41 万元及律师费用 11 万元，合计 1,211.41 万元。

本次诉讼判决为一审判决，后续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影响。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对于都县福兴房地产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上述 3,700.00 万元保理融资款计提坏账准备共 2,556.12 万元，计提比例为 69.08%；公司已对方媛上述 2,800.00 万元保理融资款计提坏账准备计 1,198.57 万元，计提比例为 42.81%。

③公司依法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深圳市佳捷现代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捷控股公司”）、深圳市华智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智远公司”）、深圳市佳捷现代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捷物流公司”）和张丽斌、陆叶提起诉讼，要求前述被告立即向公司支付股权回购款及相应的利息、股权收购费和律师费等。

2020 年 12 月 8 日，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19）粤 03 民初 170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佳捷控股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十日内支付原告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回购款 7,958 万元及相应利息及违约金（二）被告华智远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十日内支付原告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回购款 706 万元及相应利息及违约金。（三）被告华智远公司、张丽斌对被告佳捷控股公司的上述第一项支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四）被告佳捷控股公司、张丽斌对被告华智远公司的上述第二项支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五）被告佳捷控股公司、华智远公司、张丽斌连带支付原告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收购费用 265,000 元、律师费 690,000 元。（六）驳回原告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2021 年 10 月 21 日，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粤 03 执 3006 号之一《执行裁定书》。在执行过程中，法院已依法对被执行人采取了相应的执行措施，本案共计执行到人民币 12,220.20 元，法院依法扣缴申请执行费人民币 83.30 元后，剩余款项人民币 12,136.90 元已划付申请执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此外，未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的财产。法院认为，本案被执行人目前没有可供执行的财产，且申请执行人在指定期限内不能提供财产可供执行，本次执行程序无法继续进行，可予以终结，需等待继续执行的条件成就后再重新启动。终结本次执行程序期间，申请执行人享有继续要求被执行人清偿债务的权利，被执行人负有继续向申请执行人履行的义务。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对深圳市佳捷现代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上述 7,956.79 万元应收股权回购款计提坏账准备共 7,956.79 万元，计提比例为 100%；公司已对深圳市华智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上述 706 万元股权回购款计提坏账准备计 706 万元，计提比例为 100%。

④2020 年，公司依法向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对深圳市佳捷现代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捷物流公司”）、深圳市佳捷现代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捷控股公司”）、深圳市华智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智远公司”）和张丽斌、陆叶提起诉讼，要求前述被告立即向公司偿还借款及相应的利息和律师费等。

根据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19）粤 0307 民初 11376 号，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判决如下：（一）被告佳捷物流公司、佳捷控股公司、华智远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偿还借款本金 9,061,185.21 元及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的借款利息 16,067,513.19 元，2020 年 5 月 1 日之后的借款利息应以未付借款本金为基数，按年利率 9.9% 的标准支付至借款本金付清日止。（二）被告佳捷物流公司、佳捷控股公司、华智远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连带向原告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律师费 18 万元。

2021 年 12 月 22 日，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2020）粤 03007 破 23 号之三《民事裁定书》。法院认为，经管理人调查，佳捷物流公司目前已停止经营，管理人已接管到债务人财产、印章和账簿、文书等资料，但因客观原因无法进行清算审计工作。依据管理人对债务人现有财产的调查及接管结果，佳捷公司的财产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或者

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相关当事人亦未提出和解或重整申请。因此，佳捷物流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财产不足以清偿其全部债务，符合法定破产条件，依法应当宣告其破产。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一款、第一百零七条之规定，裁定如下：宣告深圳市佳捷现代物流有限公司破产。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对佳捷物流公司计 1,297.68 万元应收款项计提了坏账准备共 1,297.68 万元，计提比例为 100%。法院裁定被告深圳市佳捷现代物流有限公司破产对公司本期及以后期间损益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698,198.4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与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根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将持有的南昌市达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按照评估价值，以 8,020.48 万元协议转让给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与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产权交易合同》，并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收到南昌市达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转让款 8,020.48 万元。2022 年 2 月 10 日，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已根据《产权交易合同》的约定，将南昌市达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过户至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名下。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②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③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地区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江西地区	安徽地区	广东地区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768,450,869.23	76,673,667.01	6,320,754.71	34,150,026.19	1,817,295,264.76
二、营业成本	1,826,368,478.42	101,815,134.62	6,463,980.11	14,689,742.51	1,919,957,850.64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95,097.79	-725,191.08			4,269,906.71
四、信用减值损失	-49,707,864.98	-217,772.86	-12,983,570.34		-62,909,208.18
五、折旧费和摊销费	374,660,467.02	31,026,569.45	3,022.48		405,690,058.95
六、利润总额	27,374,024.81	1,942,074.10	-13,115,034.33	-30,679,832.71	46,880,897.29
七、所得税费用	35,438,492.96	-303,728.82			35,134,764.14
八、净利润	-8,064,468.15	2,245,802.92	-13,115,034.33	-30,679,832.71	11,746,133.15
九、资产总额	8,220,193,056.10	282,244,693.46	32,245,577.73	3,358,208,188.98	5,176,475,138.31
十、负债总额	5,159,134,206.89	137,728,044.91	142,267,583.66	1,661,085,556.24	3,778,044,279.22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8,092,374.89	54,554,203.65
其他应收款	1,189,503,544.85	1,269,069,543.73
合计	1,207,595,919.74	1,323,623,747.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江西汇通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10,771,760.00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	6,061,104.66	6,061,104.66
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4,730,633.25
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48,950.44	3,592,106.70
德兴市华能长运有限公司	840,684.80	840,684.80
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18,120,735.41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5,168,415.99	5,168,415.99
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	5,973,219.00	5,268,762.84
合计	18,092,374.89	54,554,203.65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79,686.00	180,823.72
代垫款	218,138.65	87,646.65
备用金	221,185.43	367,270.47
应收服务收入等	9,610,336.81	9,599,001.81
往来	1,191,523,825.89	1,340,029,444.62
股权回购款	86,627,863.10	86,640,000.00
债权受让款	79,948,300.97	
合计	1,368,329,336.85	1,436,904,187.2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546.91	13,133,202.81	154,699,893.82	167,834,643.54
2021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546.91	1,546.91		
--转入第三阶段		-11,340,973.41	11,340,973.41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990.54		11,029,714.81	11,035,705.35
本期转回		44,556.89		44,556.8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5,990.54	1,749,219.42	177,070,582.04	178,825,792.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167,834,643.54	11,035,705.35	44,556.89			178,825,792.00
合计	167,834,643.54	11,035,705.35	44,556.89			178,825,792.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本部	子公司借款	289,784,233.32	1年以内 50,367,560.07；1-2年 239,416,673.25	21.18	
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本部	子公司借款	151,950,556.67	1年以内 51,647,425.53；1-2年 100,303,131.14	11.10	
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借款	139,671,532.66	1年以内 6,536,727.57；1-2年 133,134,805.09	10.21	
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本部	子公司借款	87,000,727.32	1年以内 9,852,531.5；1-2年 77,148,195.82	6.36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转让款	79,948,300.97	30天以内	5.84	
合计	/	748,355,350.94	/	54.69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71,301,839.51		1,771,301,839.51	1,915,724,585.96		1,915,724,585.9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3,702,153.35		23,702,153.35	127,866,343.34		127,866,343.34
合计	1,795,003,992.86		1,795,003,992.86	2,043,590,929.30		2,043,590,929.3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都市城际公交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江西长运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29,989,229.69	185,500.00		30,174,729.69		
江西南昌科技大市场有限公司	3,588,833.75			3,588,833.75		
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	55,000,000.00			55,000,000.00		
江西长运物业经营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江西吉安长运有限公司	38,880,000.00			38,880,000.00		
江西景德镇长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黄山长运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江西抚州长运有限公司	65,000,000.00			65,000,000.00		
马鞍山长运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15,300,000.00			15,300,000.00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	31,216,582.74			31,216,582.74		
江西婺源长运胜达有限责任公司	7,650,000.00		7,650,000.00			
江西萍乡长运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江西长运吉安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12,746,510.00	17,566,733.33		30,313,243.33		
江西长运新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23,310,350.00			23,310,350.00		
鄱阳县长途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82,753,900.00			82,753,900.00		

司					
上饶汽运集团有限公司	185,000,000.00			185,000,000.00	
江西鹰潭长运有限公司	163,375,900.00			163,375,900.00	
江西长运龙头岗综合枢纽物流基地有限公司	-				
江西长运传媒有限公司	1,081,360.00		1,081,360.00		
江西长运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江西汇通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江西长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江西长运鹰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19,600,000.00			19,600,000.00	
赣州方通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107,980,000.00			107,980,000.00	
德兴市华能长运有限公司	33,363,619.78		33,363,619.78		
景德镇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景德镇恒达物流有限公司	124,200,000.00			124,200,000.00	
婺源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江西法水森林温泉有限公司	92,080,000.00		92,080,000.00		
深圳市华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7,500,000.00			27,500,000.00	
江西赣易行科技有限公司	6,700,000.00			6,700,000.00	
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508,888,300.00			508,888,300.00	
江西智运九州互联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0.00			5,500,000.00	
合计	1,915,724,585.96	17,752,233.33	162,174,979.78	1,771,301,839.5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江西靖安武侠世界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4,624,499.72		34,651,509.56	27,009.84						
江西劲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9,275,033.44			4,967,905.28			540,785.37			23,702,153.35
华夏九州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73,966,810.18		73,966,992.85	182.67						
小计	127,866,343.34		108,618,502.41	4,995,097.79			540,785.37			23,702,153.35
合计	127,866,343.34		108,618,502.41	4,995,097.79			540,785.37			23,702,153.35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68,791,426.90	17,584,289.96	35,397,195.13	10,712,406.17
合计	68,791,426.90	17,584,289.96	35,397,195.13	10,712,406.1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242,249.83	62,120,831.6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95,097.79	7,222,817.5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139,202.85	909.1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6,098,144.77	69,344,558.38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9,403,186.2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17,447,592.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537,262.5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1,025,973.53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	-28,282.59	

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941,121.9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764,843.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221,918.55	
合计	151,288,145.2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71	-0.49	-0.4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晓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年4月14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